

# 目 錄

前言	3
第一章 經濟趨勢	7
經濟情況——美國的公司利潤——一九五一年至一九五二年美國對外貿易——美國的直接對外投資——冷戰預算——戰爭賦稅負擔增加	
第二章 勞工和社會情況	26
收入和儲蓄的分配情形——工資穩定和凍結——一九五一年至一九五二年的增加工資運動——實際工資和收入趨勢——黑人与工資差別——全年平均收入——工資賺取者的家庭預算——工作時間——住宅需要——社會安全制度的發展——工傷事故——女工——老年工人——童工	
第三章 公民權利	62
麥卡倫法听证會——勞工反對史密斯法——對進步分子的審訊——共產黨全國領袖十一人被監禁——政治犯——對外國出生者的攻擊——殺害和陷害黑人——黑人選舉權利——教員的忠誠宣誓——無線電、電視、電影界的黑名單——拒發護照	
第四章 美國的工會	99
一九五一年美國勞工聯合會代表大會——一九五二年美國勞工聯合會代表大會——一九五一年產業工會聯合會代表大會——一九五二年產業工會聯合會代表大會——一九五二年聯合礦工工會代表大會——美國聯合電氣、無線電与	

機器工人工会——國際開採冶煉工人工会——國際碼頭与  
倉庫工人工会——國際毛皮工人工会——全國海船廚師侍  
者工会——美國電訊工人工会——鐵路工人工会——全國  
黑人勞工理事会

## 第五章 罷工和勞工法 .....132

一九五一年至一九五二年的罷工——塔夫脫—哈特萊法  
——州的反勞工法

## 第六章 農業實況 .....152

農民收入——城鄉比較——農民債務——公司對農業的控  
制——生產和消費——農產品輸出——農場數目減少——  
對和平和普遍軍事訓練的態度——艾森豪威爾的農業計劃  
——工農團結——農業工人

## 第七章 政治行動 .....166

第八十二屆國會的紀錄——一九五一年的選舉——一九五  
二年選舉中艾森豪威爾的勝利——第八十三屆國會——州  
長——一九五二年選舉中的勞工——進步黨——紐約州和  
加利福尼亞州的小黨——共產黨的主張——選舉中大資本  
的捐獻

## 第八章 國外勞工 .....187

世界性的联合会——拉丁美洲的工会——加拿大工会的發  
展

## 前 言

如“美國勞工實況”這一套書中的以前各冊一樣，本冊包含了完全新的材料，除了少數用來說明若干年來趨勢的圖表內的材料以外，過去已見过的材料不再重複。

本冊包括的年代是一九五一年和一九五二年。爲了使若干章中敘述的情形更接近出版日期起見，加入了一些關於一九五三年第一季的情況。

鑒於已有分目的全部索引，我們在大部分地方省去了交叉引証，同時爲了節省篇幅起見，我們和通常一樣，只註明了少數的來源。但是，由於材料大部分取自政府方面或其他報告，我們因此也可以把任何事實和數字的來源提供給有興趣的讀者。如同以前一樣，我們也在若干地方將工會的名称用簡稱。

從包括一九四五年和一九四六年的“美國勞工實況”第八卷以來，我們第一次加入了關於農業的專章。鑒於最近農產品輸出減少與農民收入和購買力的減低以及共和黨政府的“自由市場”新政策，這一部分材料是特別合適的。

本冊雖然沒有關於黑人的專章，但有關黑人情況的材料，業已包括在內，特別是在關於住宅、工作條件、政治和公民權利各部分中。

本書有一大部分講到被利用來削減勞工、黑人、外國出生者和一般進步人士權利的許多種的迫害和起訴。與鎮壓

对不得人心的朝鮮战争的反抗同时，过去两年中，对公民权利的反动攻击是增加了。麥卡錫分子，麥卡倫分子，伏爾第分子和其他反动势力在攻击权利法案的活动中已愈益兇殘，司法部也繼續根據史密斯法、麥卡倫法、塔夫脫—哈特萊法及其他反勞工措施進行起訴。

在關於工会的一章中可以看到，在敘述了兩個主要的工会联合会最近的兩次大會後，還選擇了幾個不屬於這兩個联合会的工会作了較詳盡的敘述。理由是明顯的。由於這些工会對於和平和人民权利的政策與華盛頓和華爾街的兩黨聯合戰爭“動員”機器的政策是相反的，因此，除了出於攻擊和誹謗的方式以外，報紙對這些工会是很少或者根本不注意的。除了美國聯合礦工工会和鐵路兄弟會以外，這些獨立的工会在資產階級報紙中是受到歧視的。因此，我們加入了關於它們活動的較詳細的敘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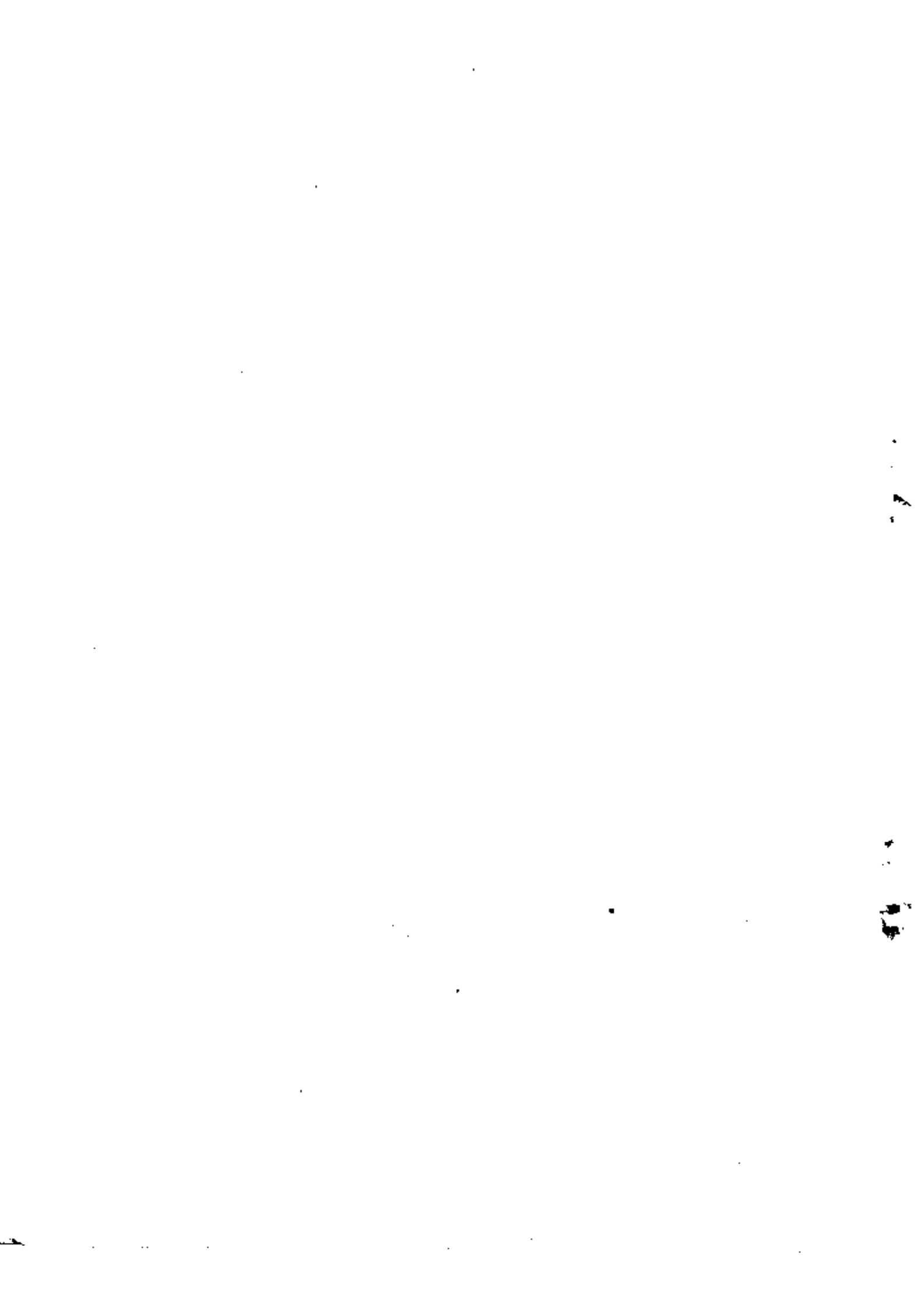
雖然沒有敘述干涉朝鮮的戰爭和美國十三萬二千名戰鬥傷亡人員（其中包括迄三月中為止的二萬三千名戰死者）的專節，但是有好幾章講到了由於戰爭而加劇的情況——巨大的聯邦軍備支出，賦稅負擔的增加，居住情況的惡化，在這一時期中的工資凍結，蔓延的歇斯底里和對所有具有獨立思想的人的迫害以及僱主利用反勞工法破壞工会的努力，他們特別以那些最積極努力以謀促成遠東衝突停止的工会為攻擊對象。在全部八章所述事實中，都強調了對朝鮮停戰以及召開高級的國際會議以實現和平和所有國家和平共處的要求。

本冊的編寫，和這套書的以前各冊一樣，得到了一羣有能力的自告奮勇的人的協助，他們慷慨地貢獻了他們的時間和才能。我們也感謝很多工会和其他組織的負責人，他們

會準備和供給關於他們活動的材料和文件。

本册中所涉及的題目，特別是在第一章和第二章中的，有許多目前是常在我們的月刊“經濟札記”(現在是它發行的第二十一年)和“鐵路札記”(已出版十六年以上)上進行討論的。我們請求美國和國外的工会以及有關組織的領袖把它們的出版物、期刊和其他資料寄給我們，以便這些刊物和將來的“美國勞工實況”可以加以利用。這些材料請寄紐約州紐約市(第三郵區)東十一街八十號美國勞工研究協會秘書羅勃脫·吳·鄧恩。

一九五三年四月



# 第一章 經濟趨勢

## 經濟情況

一九五一年和一九五二年的美國經濟趨勢反映了朝鮮戰爭所引起的人為的刺激。它們也暴露了一些困難，這些困難到了一九五二年年底已經不能再用經濟中的“防務”因素來掩蓋了。例如：如以一九五〇年為基年，一九五一年的紀錄表現實際上在所有經濟部門中均有看來是相當大的進展。但是到了一九五二年年底，這些進展證明在消費者方面主要的是屬於通貨膨脹性的，而在生產方面則差不多是和戰爭或進一步準備戰爭有關。

從一九五〇年到一九五二年，用當時價格表現的所謂全國總生產（包括為私人的和為政府的一切生產）由二千八百四十億美元增加到三千四百六十億美元。這增加了百分之二十二，其中大部分（百分之十六）發生於一九五一年。“繁榮”是由於“國家安全”開支由一九五〇年的一百八十三億美元增加到一九五一年的三百六十七億美元和一九五二年的四百八十九億美元——在兩年間增加了百分之一百六十七——而造成的。

一九五二年，“國家安全”開支增加到佔全國總生產的百分之十四。這種情形大有助於維持消費者的開支。從一九五〇年到一九五二年，消費者的開支增加了百分之十一，但是這種增加幾乎完全是零售物價上漲的結果，零售物價至

少上漲了百分之十。有如“商業現況”(一九五三年二月)在論及一九五一年個人消費開支增加一百四十億美元時所指出的,這“完全是物價提高所致,真正數量沒有變更”。對於一九五二年又增加八十億美元這一點,“商業現況”說,在將物價變動加以扣除之後,這次增加只有一半“是對消費者的物品和勞務的擴大供應”。

由於儲積貨物以應軍備訂貨之需和政府隨意發“必要證明書”以鼓勵建設供“防務”目的用的廠房和設備,私人國內投資在一九五一年比一九五〇年增加百分之十六。然而,在一九五二年,存貨的增加比較少了,廠房和設備開支在實際上也穩定下來了。

由於在最近兩年間美國人口增加將近百分之四(估計一九五二年年終達到一億五千八百二十萬),每人的民用消費已有減少,而私人資本投資,經過短期增加之後,在一九五三年上半年也走向下坡。

在商業開支上的即將發生的下坡趨勢被認為比消費開支的衰退還要嚴重。資本主義經濟的一個基本方面是消費開支落後於收入增加的趨勢,但是在短期中這可以由資本投資盛旺來彌補。自從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以來,美國工業生產能力,就整個而言,增加將近百分之五十,這不免引起巨額開支而有助於使經濟保持高度水平,尤其是在戰後時期中朝鮮戰爭前的階段。

然而,自從朝鮮戰爭發生以來,所有對廠房和設備的投資的三分之一以上是屬於加速折舊辦法的性質的。到了一九五二年年終,這種“必要證明書”計劃已近尾聲。各種計劃約有一半已經完成,在一九五三年年年終百分之八十五以上應已完成,預料新的申請不會有很大的增加。



就消費方面的資本擴充而言，新的私人建築開支在一九五〇年至一九五二年之間增加不及百分之一，非農村的住宅建築開支在同期中減少百分之十二，新住宅動工數目減少百分之十九。

研究下表所列的其他選定的經濟指標就可以看出在一九五〇年至一九五二年期間，民用經濟部門並沒有和與戰爭有關的經濟部門一同擴充。

一九五〇—一九五二年主要經濟指標

	1950年	1951年	1952年	百分比變動 1950--1952年
全國總生產⊖	281.2	329.2	346.1	(增) 22
個人消費開支⊖	194.3	208.0	216.3	(增) 11
私人國內總投資⊖	50.3	58.5	51.8	(增) 3
政府購買貨物與勞務⊖	41.9	62.6	77.8	(增) 86
“國家安全”開支⊖	18.3	36.7	48.9	(增) 167
消費物質指數⊖	102.8	111.0	113.5	(增) 10
食物物價指數⊖	101.2	112.6	114.6	(增) 13
就業人數⊖	60.0	61.0	61.3	(增) 2
失業人數⊖	3.1	1.9	1.7	(減) 45
武裝部隊人數⊖	1.5	3.5	3.6	(增) 140
工業生產指數⊖	200	220	219	(增) 9
耐用製造品指數⊖	237	273	280	(增) 18
鋼鐵指數⊖	229	259	243	(增) 6
非耐用製造品指數⊖	187	194	189	(增) 1
食物製造品指數⊖	164	165	164	(增) 0
紡織製造品指數⊖	182	174	161	(減) 12
私人新建築⊖	21.6	21.7	21.8	(增) 1
住宅(非農村)建築⊖	12.6	10.9	11.1	(減) 12
新住宅動工數⊖	1,396	1,091	1,131	(減) 19
百貨公司售貨額⊖	105	109	109	(增) 4
未償消費信貸⊖	20.1	20.6	24.0	(增) 20
未償設施信貸⊖	13.4	13.5	16.5	(增) 23

消費者可使用的收入 <sup>⊖</sup>	205.5	225.0	234.8	(增) 14
每人可使用的收入 <sup>⊗</sup>	1,484	1,486	1,496	(增) 1
每人消費開支 <sup>⊗</sup>	1,411	1,380	1,376	(減) 2
個人淨儲蓄 <sup>⊖</sup>	11.2	17.0	18.0	(增) 60
個人淨儲蓄佔可使用的 的收入的百分數	5.5	7.6	7.7	

· ⊖ 單位十億美元。

⊗ 一九四七——一九四九年爲一百。

⊗ 單位百萬。

⊗ 一九三五——一九三九年爲一百。

⊗ 單位千所。

⊗ 依一九五二年物價。

材料來源：美國商務部和其他政府機構；若干關於一九五二年的數字是初步數字。

**“防務”職業增加** 在這個期間，就業總人數增加了百分之二，這個增加數不及人口的增加。被大肆宣傳的失業人數的減少——由一九五〇年的三百一十萬減至一九五二年的一百七十萬（這是國情普查局的估計。如我們在“美國勞工實況”第十卷〔一九四九——一九五〇年〕中所指出，這是低估得很多的）——不及武裝部隊人數的增加，武裝部隊由一九五〇年的一百五十萬人增加到一九五二年的三百六十萬人。如果我們將武裝部隊的總人數和官方原已從低估計的完全失業人數加在一起，我們就可以看出在一九五二年，至少有五百萬身體健全的工人被擯棄而不能從事任何種類的生產工作。

在一九五一年至一九五二年間，所有非農業企業中的工薪人員總數增加了百分之一（不及人口的增加）而達四千六百八十六萬五千人，其中有一千五百九十八萬五千人從事製造業（從一九五一年到一九五二年，製造業工人數目增加約百分之零點三三），八十七萬五千人從事採礦業（在

同時期內減少將近百分之五)。一九五二年其他經濟部門所僱用的人數如下：包工建築二百五十四萬六千人，運輸及公用事業四百一十六萬八千人，商業九百九十四萬三千人，金融業一百九十六萬一千人，勞務四百七十六萬一千人，政府文職人員六百六十二萬八千人。政府職員的增加大部分是由於聯邦政府職員，主要的是在“防務機構”中，增加了百分之六點三。

在製造業中，工作時數的增加超過全部工業平均數的兩類工業，是主要從事戰爭物品生產的工業，如軍械和運輸設備（汽車除外）的生產。在一九五一年和一九五二年之間，前者增加了百分之六十二，後者增加百分之二十九。

**工業生產** 在我們研究最近兩年工業生產量變化的時候，經濟中的戰爭方面和和平方面的分別就表現得最清楚了。在一九五一年和一九五二年之間，全部工業生產增加百分之九，這是由於耐用物品生產增加百分之十八，其中大部分是和戰爭準備活動有關的。與此相對照的是非耐用物品——大部分是和民用需要有關的——的生產只增加百分之一。例如，人口雖有增加，但是食品生產毫無擴大而紡織品的生產反而減少百分之十二。

即令如此，數字中的耐用和非耐用物品的分類並不能充分區別出主要是供應民用需要的工業和從事軍用物品生產的工業，因為耐用物品這一類包括了重要的民用物品，而有些和軍事有關的工業，如石油和化學品，則被列為非耐用物品的生產。數字表明在這一時期，經濟中的民用部門減少最多的是下列供消費用的耐用物品，它們在一九五一年和一九五二年的生產減少如下：電氣冰箱減少百分之四十二，公共汽車百分之三十五，收音機百分之三十三，地毯百分之

二十八, 洗衣機百分之二十六, 真空吸塵器百分之十九, 電視機百分之十八, 傢具百分之三。(當然, 由於一九五〇年下半年朝鮮戰爭發生後的瘋狂活動造成該年的數字擴大這一事實, 使得有些百分數的減少大於在其他狀態下所應有的。)

**民用消費** 由這些數字可以看出民用消費的生產是朝鮮戰爭的主要犧牲者。和民用生產減少同時發生的是, 消費者如不大量動用他們的經濟儲備, 他們甚至連已經減少的生產都愈益不能吸收了。

消費者的所謂“可使用的收入”的增加——由一九五〇年的二千零五十五億美元增加到一九五二年的二千三百四十八億美元——如按照物價和人口的變動加以核算, 則只為百分之一。當消費者的開支在按照物價和人口變動重加核算時, 每人約減少百分之二點五, 由一九五〇年的一千四百一十一美元減少到一九五二年的一千三百七十六美元。

商業經濟學家對於消費者的開支愈益落後於收入的趨勢表示擔心。他們注意到個人“淨儲蓄”由一九五〇年佔可使用的收入的百分之五點五增加到一九五二年佔百分之七點七。這種“儲蓄”以及“可使用的收入”的增加主要地為居民中收入較多的各類人所有。就收入較少的各類人而言, 開支是超過收入的(見第二章)。

**消費者信貸** 從最近兩年中消費者信貸數目大增——由一九五〇年年底的二百億美元增加到一九五二年年底的二百四十億美元——這一點可以看到收入較少的各類人在收入與開支的競賽中跑輸了這一事實的另一證明。單單一九五二年就增加了百分之十六以上, 五月裏對消費者信貸的管制取消以後增加最多。在一九五二年年底, 分期償付

債務爲一百六十五億美元，在一年中增加了百分之二十二。

在一九五二年年底，消費者信貸總數在國民收入中所佔的百分數是一九四〇年以來最高的。金融問題權威開始對於這種信貸大增、尤其是巨額的分期付款債務，表示憂慮。“頓氏評論”（一九五三年二月）指出，一九五二年“銀行家對於流動資產的大部分似乎主要地分屬於收入多的各類人而大部分信貸則爲收入少的各類人所使用這一點有時感到憂慮……”

因此，一九五三年第一季內，美國經濟的基本經濟矛盾沒有獲得解決。越來越多的錢被傾入軍事開支這個老鼠洞，而經濟的一大部分則被用來從事浪費的、反社會的目的。同時，消費者的需要，尤其是收入少的各類的消費者的需要沒有得到滿足，因爲國家的貨物和原料被龐大的戰爭準備所吞噬的部分愈來愈多了。這一事實對人民的影響將在下章中詳細敘述。

## 美國的公司利潤

一九五一年和一九五二年，由於朝鮮戰爭和“防務”動員的影響，公司利潤比美國歷史上的以前任何兩年期間都高。這二十四個月期間的利潤是八百三十七億美元，而過去三年——幾乎完全是一個緊張備戰時期——利潤總數達一千二百三十億美元以上。

甚至在繳納捐稅（公司方面對此怨聲載道）以後，淨利潤據報達五百七十一億美元，這也是公司歷史上任何三年期間的新紀錄。一九五〇年達到了歷年的利潤最高峯，爲二百一十二億美元。一九五一年，由於干涉朝鮮的初步影響，

利潤在扣除捐稅前達到了四百二十九億美元的最高峯，但是那一年捐稅較重，使淨利潤總數減到一百八十七億美元，一九五二年又再略減至一百七十二億美元。

下表中的數字是美國商務部所作的估計，但一九五二年為例外，這一年的數字是經濟顧問理事會所作的初步估計。關於以前年份的數字是補充和糾正過去“美國勞工實況”中發表的數字的。

	繳納捐稅 前公司利潤	繳納捐稅 後公司利潤	所付股息	未分配利潤
(單位：十億美元)				
1939年	6.5	5.0	3.8	1.2
1944年	24.3	10.8	4.7	6.1
1948年	33.8	20.7	7.2	13.5
1949年	27.1	16.3	7.5	8.8
1950年	39.6	21.2	9.0	12.3
1951年	42.9	18.7	9.0	9.6
1952年	40.8	17.2	9.3	7.9

“商業周刊”(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對將近一九五二年底的一般情形敘述如下：由於鋼鐵罷工和其他因素，“利潤一定要受到影響，但尚不足以使工業的經濟情形有顯著的不同。大多數的公司情形都很好。流動資本之多為前所未有。股息率保持最高水平。”

**股息增加** 一九五二年，公司股東獲得股息九十三億美元，這是一個新紀錄，幾乎為戰時繁榮之年一九四四年所付股息的一倍，比一九五一年的前次最高紀錄多三億美元。據估計，在最近三年中，公司付出股息在二百七十億美元以上，同時在它們的金庫裏保留了將近三百億美元的未分配的利潤。

**利潤率提高** 據證券及交易所委員會和聯邦貿易委員會的報告，製造公司的利潤——在繳納捐稅前——由一九四九年略微蕭條期間佔“股東財產淨值”的百分之十八點五的比率增加到一九五〇年的百分之二十七點八和一九五一年的百分之二十八點六。（股東財產淨值是股本加上各種盈餘的總和。如果單就股本計算，利潤率還要高些。）一九五二年全年的利潤數字現在還得不到，但是關於前三季的報告表明略有下降。

如將繳納捐稅後的利潤加以計算，製造公司的利潤由一九四九年的百分之十一點七增加到一九五〇年的百分之十五點四。此後，由於公司稅增加，利潤率減為一九五一年的百分之十二點五，在一九五二年前半年又略有減少。

**小公司利潤率較低** 聯邦貿易委員會所作的關於繳納捐稅後的利潤率的一項研究發現在戰後期間，較大的製造公司——即每一種企業中的最大的四家公司——的利潤率“一般是比本報告所論及的較小的公司為高”（“二十五種選定的製造業中五百一十二家同類公司的利潤率”）。

證券及交易所委員會和聯邦貿易委員會關於一切公司的常年報告也表明，根據售貨額而計算的利潤也是大製造公司較高。大公司（資產五百萬美元以上的公司）的利潤率由一九四七年佔售貨額的百分之十一點六增加到一九五一年佔售貨額的百分之十三點四。在同時，小製造公司（資產不及五百萬美元的公司）依售貨額計算的利潤率由一九四七年的百分之九點五減少到一九五一年的百分之七點八。

由於幾年中在市場所佔的份額的減少和利潤率的降低，全部製造業利潤落入大公司之手的百分比由一九四七年的百分之七十五增加到一九五一年的百分之八十六。在

同一期間，小公司所佔的份額由一九四七年的百分之二十五減少到一九五一年的百分之十四。

## 一九五一年至一九五二年美國對外貿易

美國包括軍用貨物在內的輸出額在一九五一年增加約四十七億美元而達一百五十億美元後，在一九五二年又達一百五十二億美元。在這一年中，普通商業輸出減少，軍用貨物則有顯著的增加，其總值在一九五二年為二十億美元，幾乎為一九五一年的十一億美元的一倍。如果從這兩年的總額中減去軍用貨物，所餘非軍用輸出總額在一九五二年為一百三十二億美元，而一九五一年則為一百四十億美元。一百五十三億美元商業輸出的最高紀錄是在一九四七年達到的。

在輸出總額的越來越大的部分為軍用貨物所佔去的時候，商業部分則靠着（不過程度日益減少）類如對外經濟“援助”、美國軍隊在外國的採購、美國陸海軍在海外的設施建設費用和屯積以及一般採買原料以供美國軍用計劃之用的這種辦法來支撐。

即令用這種人為的辦法，美國對外貿易仍不能和其餘世界相適合。在一九五二年，輸入總值為一百零七億美元，比一九五一年略少，而比一九五二年輸出數字少四十五億美元，這個差額就是著名的“美元差額”。這種貿易盈餘期望通過馬歇爾計劃的作用可以在一九五二年消除，但是它在一九五〇年劇烈減少之後，又在一九五一至一九五二年上升。

**輸出市場的重要性** 美國的輸出雖然只佔全國總生產



的比較小的百分比(百分之四到百分之五),但是有若干工業的生產的很大的一部分是輸出的。舉例來說,下述各項貨物輸出佔美國的總生產的百分比是:小麥佔百分之三十六,乾果佔百分之二十一,大豆佔百分之二十八,煙葉佔百分之二十六,原棉佔百分之四十二,煙煤佔百分之十一,無煙煤佔百分之十四,硫磺佔百分之二十六,冰箱佔百分之十四,工作母機佔百分之十一(比上一年的百分數低得多),拖拉機佔百分之二十一。

從一九四九年至一九五一年期間,其銷售額有百分之二十五以上依靠國外市場的產品的輸出額構成總輸出額約三分之一。在這個期間,總輸出額約有一半是來自國外銷路佔其產量的百分之十以上的工業。

農產品輸出減少的程度將在第六章討論。但是其他的輸出最近也減少了很多,其中包括化學品、紡織品、煤、石油和汽車。預料在一九五三年,肥料、農業設備、無綫電、打字機和其他製造品也將再行減少。

美國對蘇聯、中國和人民民主國家實行的冷戰禁運政策繼續妨礙貿易的流通,而這種流通是可以有助於一切參加國家——不論它們的政治和社會制度如何——的繁榮的。

## 美國的直接對外投資

根據美國商務部所做的最近“美國在外國的直接投資調查”,一九五〇年年底,美國公司和個人在國外的工廠、礦山和其他設備上共擁有一百一十八億美元。如果加上一九五一年和一九五二年的投資,總數當至少達一百三十億美

元，而在一九四三年則為約七十九億美元，在這一年對直接對外投資曾做過同樣的調查。

政府的這一估計是少報了美國資本主義在國外擁有的財產的，因為商務部承認：“一九五〇年對於美國在國外的直接投資的估計比直到現在所用的估計數字少十七億美元。”而且，“所舉的美國投資的價值是按照國外組織的賬簿上所表示的價值，再由美國母公司依照匯兌率折合為美元……這些財產的賬面價值一般比根據市價或抵補價值的方法計算的價值都低……”（“商業現況”，一九五二年十二月）。

最近這次關於國外投資的調查表現出了美帝國主義的目光集中之點。西半球（加拿大、中美和南美）的美國私人直接投資佔全部國外投資的百分之七十左右。

美國在拉丁美洲國家的直接投資已達四十六億七千五百万美元，幾乎佔全部投資的百分之四十。另有三十五億六千四百万美元或約總數的百分之三十投在加拿大。自從一九四三年以來，美國在這兩個地區中的投資已迅速增加。

除加拿大外，直接投資最多的國家是：委內瑞拉，九億八千一百万美元；聯合王國，八億四千万美元；波斯灣地區，七億二千六百万美元；古巴，六億三千八百万美元；智利，五億三千万美元；墨西哥，三億九千九百万美元；法國，二億八千五百万美元。

美國在國外的私人投資按照工業類別分別如下：製造業，三十八億四千四百万美元（其中有二十八億五千万美元以上集中在加拿大和西歐）；石油，三十四億三千七百万美元；運輸及交通，十四億二千八百万美元；採礦及冶煉，十一億一千四百万美元；貿易，七億五千九百万美元；農業，五億

四千五百万美元；金融及保險，四億四千万美元；雜項，二億三千八百万美元。

商務部指出，在美國增加投資的整個情形中，“提煉工業發展最快”，這反映了將其餘的世界變為美國工業機器的原料供給者的趨勢。

自從第二次世界大戰以來，曾作了極大的努力來為美國對外投資獲得安全而有利的地區。馬歇爾計劃對國外投資規定了特別的保證。第四點計劃主要地是為同一目的而擬訂的。但是各國人民對外國剝削的日益增長的抵抗大大地限制了這些計劃。全國製造商協會所訂的每年輸出美國私人資本二十億美元的目標在戰後的各年中從來沒有接近完成。美國商務部估計“從一九四七年到一九五二年，美國私人資本每年淨輸出平均約為十億美元。其中大部分是出於直接投資的形式”，其餘主要是對政府債券和類似的“有價證券”的投資（一九五二年“防務擴充後的市場”）。

在從一九四七年到一九五〇年的四年中平均每年約為七億美元的美國新資本的直接淨投資在一九五一年減少到五億一千三百万美元，一九五一年是有最後數字可資利用的最近的一年。

## 冷 戰 預 算

一九五四年財政年度（自一九五三年七月一日開始）的聯邦預算是由杜魯門總統（他的最後一次預算咨文）在一九五三年一月九日向國會提出的。戰爭和戰爭準備——軍隊、國際事務、“防務”生產和原子研究——的開支總計達五百七十三億美元，即將近全部預算的百分之七十三。這幾乎是

一九四一年爲同一目的而制訂的預算的數目的九倍。

其他有關的大宗開支計有退伍軍人事務的四十六億美元和償付龐大國債的直接費用的六十四億美元。在下表中這些項目列於“戰爭後果”之內。我們將這些項目也計算在內就發現，支出款項的百分之八十七是供過去的、現在的和未來的戰爭之用的。

社會安全、福利和保健開支僅列二十六億美元，而政府則將從工薪中徵稅五百二十萬美元，建築住宅開支被減爲三億美元；政府用於勞工方面的只有二億六千八百萬美元，其中包括失業補助費和職業介紹所的一切開支在內。

下表中一九四一年和一九五四年兩欄下的括弧中的數字表示每一項目在總數中所佔的百分數。

截至六月三十日的財政年度（單位：十億美元）

項 目	1941年	1950年	1952年*	1953年**	1954年**
戰爭及戰爭準備	6.5(48.5)	17.7	47.0	53.0	57.3(72.9)
戰爭後果	1.7(12.7)	12.3	10.7	11.0	11.0(14.0)
社會安全	2.5(18.7)	2.2	2.5	2.6	2.6(3.3)
住宅設施	0.1(0.8)	0.3	0.5	0.5	0.3(0.4)
勞 工	0.2(1.5)	0.3	0.2	0.3	0.3(0.4)
其他用途	2.4(17.8)	7.4	5.2	7.2	7.1(9.0)
總 計	13.4(100.0)	40.2	66.1	74.6	78.6(100.0)

\* 修訂數字；“美國勞工實況”第十卷（一九四九——一九五〇年）中爲初步數字。

\*\* 估計數字。

在預算提出之後，很多人說要加以削減，但是預料新的共和黨政府所大事削減的主要將是在社會服務和福利計劃方面。

### 戰爭賦稅負擔增加

# 156999

依照一九五三年一月向國會提出的預算數字所列，個人所得稅由一九四一年財政年度約十八億美元的總數增加到一九五四年財政年度的三百四十三億美元的估計數字。自從一九四一年以來各種聯邦稅的估計增加數以及一九五〇年與一九五二年財政年度的各類徵收數和一九五三年與一九五四年的計劃徵收數見下表：

各種聯邦稅（單位：百萬美元）

稅的種類	1941年	1950年	1952年*	1953年**	1954年**
個人所得稅	1,824	18,115	30,713	34,446	34,334
公司所得稅及過分利得稅	2,211	10,854	21,467	23,700	23,300
消費稅	2,390	7,597	8,893	9,795	9,869
社會安全稅	932	2,892	4,573	4,932	5,249
關稅	392	423	550	590	590
雜稅	236	1,430	1,803	1,745	2,180
總計	7,985	41,311	67,999	75,208	75,522
扣除預備金、退稅及調整的撥款	758	4,266	5,871	6,511	6,857
淨收入	7,227	37,045	62,128	68,697	68,665

\* 修訂數字。

\*\* 根據一九五三年總統預算咨文的估計數字。

關於一九五四年財政年度的數字雖然可能由於國會根據共和黨所作的實行若干減稅的諾言而有改變，我們可以認為公司的負擔將減輕，而個人的負擔，尤其是收入少的各類的人的負擔將和過去一樣地重。

**增稅** 為了供給朝鮮戰爭和新的軍事動員費用，國會在一九五一年十月通過了第三次增加稅收的決議①。

① 關於朝鮮戰爭發生後最初兩次增稅情況，見“美國勞工實況”第十卷（一九四九——一九五〇年）。——原編者

這個決議的目的是在多籌得五十七億美元的稅收：增加個人所得稅二十三億美元，公司所得稅二十二億美元，消費（營業）稅十二億美元。它提高個人所得稅百分之十一並要求提高對若干消費物品的消費稅稅率。公司稅各級稅率提高百分之五，並自一九五一年四月一日算起。（衆議院先曾通過規定一九五一年一月一日為生效日期，但是參議院將這日期推後三個月，从而使公司省下約五億美元。）

過分利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七十七增加到百分之八十二，但是最高應納稅額，由大公司以全部利潤的百分之七十為限遞減至小公司以百分之三十五為限。這種稅不利於小公司並有把力量集中於比較少數的公司之手的趨勢，因為作為計算過分利得稅的基礎的各年正是小公司一般表現利潤少而大公司表現利潤增加的各年。從一九四七年到一九四九年，資產不及二十五萬美元的公司的利潤減少了百分之六十三，但在同一時期，資產一億或一億美元以上的公司利潤增加百分之三十二。

在這決議的其他規定下，現有的漏洞是擴大了，並且又加上了新的漏洞。這些規定包括：對一長列的採礦事業給予新的或更高的礦源減少免稅額；允許企業所有人使他們的家庭成員成為合夥人，從而以瓜分利潤的方法減低納稅額；允許大公司放棄子公司而不必像過去一樣為由此產生的稅款分擔情形而付稅；更多的“減輕”規定和計算過分利得稅的特別條款。

**州稅和地方稅** 在一九五一年財政年度中，各州州政府徵收了總數為八十九億美元的稅；在一九五二年財政年度中，這一總數增加到九十八億美元的紀錄。

州稅對收入少的各類人所加的負擔比聯邦稅更重，雖

然从工資收入中扣除的联邦所得稅仍然是一切稅中最重的一項。在一九五二年財政年度州稅徵收總數的九十八億美元中，營業稅和消費稅佔百分之五十九，而個人和公司稅只佔百分之十九。現在有三十三個州徵收營業稅，而在一九三九年則爲二十四個州；其他的州將在一九五三年徵收這種稅。

州稅總額的增加是由於戰爭動員計劃的開支增加。諸如“民防”和成立州的軍事部隊以代替編入美國陸軍的國民警備隊等項目都需要由各州支出更大的款項。在朝鮮戰爭開始以後，修理公路也愈益成爲各州的一種任務了。

國情普查局報告說，在一九五一年財政年度中，美國最大的四十一個城市徵收了二十一億美元的稅。這個總數比上年多百分之六點七，其中百分之十八來自營業稅和消費稅。產聯的經濟學家估計，在一九五三年財政年度中，州和地方政府徵收的稅的總額合起來將在二百億美元以上。

**稅的總負擔** 在一九五一年和一九五二年財政年度中，各級政府的稅收總額達到了新紀錄。據估計，在一九五一年財政年度，聯邦、州和地方政府徵收了七百零五億美元，而在前一年則爲五百六十四億美元。在一九五二年財政年度，總數增加到八百七十億美元，即每人爲五百五十七美元，而在一九五〇年則爲每人三百七十三美元。這個捐稅的總負擔拿走了國民收入的百分之三十二，而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中的最高峯則爲百分之二十八，在朝鮮戰爭前所佔的百分比爲百分之二十五。

據估計，工人的一般工作日約有三分之一是用來支付捐稅的。捐稅基金會是一個私人研究團體。它發現，在一九五二年初，一般的美國工人所賺的每一塊錢中有三角二分

錢是以“直接或隱藏的稅的形式交給這個或那個收稅員的”。

所謂“隱藏的”或“無形的”稅是企業用抬高價格的方式轉嫁給消費者的稅。這種稅現在構成全部稅收的一半以上。對於諸如麵包、牛奶和牛肉這些必需品，它們已經使繳納的稅的總額超過這些物品的“真正”價值的一半。對於煤、汽油和香煙，稅的總額已經超過真正價值的百分之百。

**由漏洞而造成的損失** 由於對個人和公司的稅率業已提高，法律中的各種漏洞便被人利用來逃稅。聯邦政府每年由於下述情形而損失的稅收總數估計在四十五億美元以上：由於關於分散收入的規定者為二十五億美元，由於礦源減少而免稅的規定者七億五千萬美元，由於財產和贈與的新條款者六億美元，由於未申報的股息和公司債券利息收入者三億美元，由於降低資本增殖稅者四億美元，由於家庭合夥條款者一億美元。

其他的漏洞和逃稅的方法（對此無估計數字可資應用）有下列各種：計算過分利得稅的逃避條款和特別減輕規定；公司稅法的移歸上期或移歸下期的規定；自由職業者和為自己工作的人的未申報的收入；公司虛報開支賬目；上面已提及的一九五一年稅收法增訂的其他辦法。

**加速折舊辦法** 在“防務緊急”動員時期公司獲得的最大的捐稅利益之一是防務生產局對建設新廠房和設備發給“必要證明書”的辦法。這種證明書使這種建設的費用得迅速收回，其速率為在五年內每年收回百分之二十，而不是像國內稅務局通常允許的每年收回百分之二又三分之一至百分之五（即通常所謂折舊費——譯者）。

到了一九五二年十二月，被核准實行這種加速折舊辦



法的新設備的件數將近一萬五千件，總價值將近二百四十億美元。這種計劃的投資的總數約有百分之六十一，即一百五十億美元以上，被證明可照加速折舊辦法辦理。這就使有關的公司每年省下稅款將近二十億美元，而政府則受到相應的損失。

**反動的憲法修正案** 有錢而反動的團體，如憲政委員會，在近年中進行了修改憲法的運動，要將聯邦對個人和公司的所得稅、贈與及遺產稅限於百分之二十五。

到了一九五二年六月，有十七個州——規定數目為三十二個州——的議會已請國會召集憲法會議，通過這個“富人的”修正案。據美國財政部估計，這種陰謀只有利於納稅人中佔百分之一的納稅最多的人，而其結果則使聯邦政府每年損失稅收一百六十億美元以上。這種損失只能由對收入少的各類人增稅來彌補。

**進步的徵稅方案** 進步黨在它的一九五二年的政綱中，主張對一家四口而收入不及四千元者和單身人收入不及二千元者一律免稅。它要求停徵一切消費稅和營業稅並填塞現行稅法中的一切漏洞。

進步的工會要求取消對一切收入不能維持健康和生活水平的人所收的稅，尤其是隱藏的稅；填塞一切收稅漏洞和嚴格執行稅法以防普遍的逃稅情形；提高對收入多的人的所得稅稅率；通過有效的過分利得稅；擊敗那規定所有徵稅以百分之二十五為限的反動建議。

## 第二章 勞工和社会情况

### 收入和儲蓄的分配情形

联邦儲備局在它最近關於消費者的收入調查中表明，在一九五一年，約有二千六百五十萬個家庭，即美國家庭總數的一半，貨幣收入不及三千二百美元（“联邦儲備公報”，一九五二年九月）。

联邦儲備局的數字說明了五千三百萬個家庭或消費單位的收入分配情形。在這種年度調查的通常情形中，消費單位的定義是：“所有在同一住宅中居住，屬於同一家庭並且將他們的收入集合在一起，以供支付他們的主要費用的人。”

只有收入最多的一類，即收入超過七千五百美元的家庭，是比前一年增加了（佔家庭總數的百分之七），並且在貨幣總收入中所佔部分更大（佔百分之二十六）。一九五〇年，收入超過七千五百美元的百分之六的家庭獲得了總收入的百分之二十一。

下列為联邦儲備局的調查數字，說明一九五一年家庭（消費單位）的收入分配情形：

6,890,000 個家庭 (13%)	所得不及 1,000 美元
14,840,000 個家庭 (28%)	所得不及 2,000 美元
24,380,000 個家庭 (46%)	所得不及 3,000 美元
33,920,000 個家庭 (64%)	所得不及 4,000 美元
41,870,000 個家庭 (79%)	所得不及 5,000 美元

49,290,000 個家庭 (93%) 所得不及 7,500 美元  
3,710,000 個家庭 (7%) 所得為 7,500 美元或 7,500 美元以上  
1,590,000 個家庭 (3%) 所得為 10,000 美元或 10,000 美元以上

將上列數字加以彙集就可以看出：有二四、三八〇、〇〇〇個家庭，即總數的百分之四十六，所得不及三千美元。三分之二(百分之六十四)的家庭所得不及四千萬美元。

**收入最多的十分之一獲得總收入的三分之一** 聯邦儲備局的調查表明：如果以十計，在一九五一年收入最多的十分之一的家庭所得將近全部貨幣收入的三分之一(百分之三十一)，比前一年收入最多的十分之一的家庭所得到的百分之二十九还要多。聯邦儲備局指出：在一九五〇年和一九五一年之間，“收入最少的十分之一的家庭的平均收入實際上是降低了”。

**收入按職業類別計算** 收入因家長的職業而有不同。屬於經理或為自己工作的一類居於首位，此類的中間收入為四千七百八十美元——超過這個數目或不及這個數目的家庭各佔一半。

自由職業和半自由職業家庭緊接着居第二位，中間收入為四千五百美元，遠在所有家庭的平均數之上。在各類職業中，將近末位的是不熟練和勞役工人的家庭，中間收入僅為二千一百美元，而農業工人的中間收入更少，僅為一千八百八十美元。

**儲蓄為少數人所有** 據聯邦儲備局報告，一千六百萬個以上的家庭，即約佔所有家庭的三分之一(百分之三十一)在一九五二年初毫無流動儲蓄(流動儲蓄包括政府債券、儲蓄和活期存款、儲蓄與信用協會以及信用組合的股份)。這個調查表明，事實上，在一九五一年和一九五二年之

間，擁有任何流動資產的家庭的數目減少了一百萬個。有如聯邦儲備局這種調查一貫表明的，儲蓄是高度集中在收入表上收入最多的少數人手中。一九五二年初，在貨幣收入上收入最多的十分之一的家庭擁有流動資產總額的百分之三十九。在所有家庭中，只有百分之八的家庭擁有流動資產達五萬美元，只有百分之三擁有流動資產一萬美元或超過一萬美元。

**過於側重收入高的各類** 聯邦儲備局的這些關於消費者的收入的調查是被公認為有權威性的，但是它們有將家庭的平均收入估計得過高的傾向。常年調查是由密西根大學的調查研究中心代聯邦儲備局進行的。該中心在說明調查方法時承認對於“收入多的各類有選樣過多的情形”。它說：“用增加選樣中答覆詢問的‘富人’數目的方法便得到了關於這一重要類別的更可靠的情形。……對於居住在租金高昂的街道以及居住在租金高昂的市郊的人是選樣過多了……由列為‘租金中等’的住宅的人中所選的樣比列為‘租金低廉’的住宅的人多一倍。由列為‘租金高昂’的住宅的人所選的樣又多五倍。”（“聯邦儲備公報”，一九五〇年七月）

公報解釋說，對於所得結果已加以輕重不同的處理，以為選樣過多的補救。但是勞工經濟學家認為輕重不同的處理是不夠的，因而這個常年調查總是對於收入較少的家庭報告不足。這一事實使它所說明的收入和儲蓄集中於人民中比較少的一部分人之手的情形的資料，更有重要意義。

**個人的收入** 美國國情普查局估計了所有年達十四歲和十四歲以上而有任何貨幣收入的個人的每年中間收入。它報告說，在一九五一年，中間收入是二千二百美元，收入超過此數和不及此數的人各有一半（美國國情普查局“目前

人口報告”，“消費者的收入”，一九五二年九月二十六日）。

## 工資穩定和凍結

第八十二屆國會，恰在一九五二年七月休會以前，修改了防務生產法，對工資穩定規定了更嚴格的政策。該法規定設立一個新的工資穩定局作為一個依法律成立的機構，該局沒有處理任何種勞工爭議的權力。因此，工資穩定局的職能只限於對提議的工資變更和其他補償政策是否合法提出意見。

**取消物價管制** 國會一方面規定了更嚴格的工資凍結辦法，同時又大大地削弱了物價管制計劃。物價和租金管制幾乎被摧毀了。對於一千二百項的貨物的限價立即予以停止，其中有許多是直接影響消費者的。據物價穩定局的估計，一九五二年對製造商核准的加價使消費者每年損失約九億美元。

在租金穩定局一九五一年調查的城市中，租金管制取消後的兩年間，租金（就租金每月不及三十美元的一類而言）平均增加百分之五十至百分之七十一。一九五二年年底，即令根據美國勞工統計局的不够充分的消費者物價指數，美國全國的租金比一九五〇年六月朝鮮戰爭發生時增加約百分之十。

勞聯執行委員會在一九五二年全國大會上報告說，原工資穩定局的勞方委員同意工資凍結，以為“實行有效的物價管制計劃的交換條件，這種計劃將不僅保持工資美元的價值，並且將保持一切美元的價值”。但是由於國會“已經用了假的物價管制計劃欺騙賺取工資的人”，勞聯執行委員會

認為“繼續工資穩定計劃不只沒有用處，並且對於美國賺取工資的人將是殘酷和不公平的”。

**工資凍結的方法** 原來的工資穩定局的凍結工資比一九五〇年一月的水平增加了百分之十。一九五一年八月，工資穩定局批准了新的生活費用政策，目的是爲了所謂依照一九五一年一月以來生活費用的增加而維持實際工資，這是以勞工統計局的消費者物價指數爲計算根據的。這種政策實際上是將工資增加主要地限於這個不夠充分的指數的變更。

在各地工資穩定局提出的各工會申請案件中，約有百分之七十被全國工資穩定局駁回。該局的生活費用政策只允許在原定的百分之十的增加之外有微乎其微的增加，而這些增加遠跟不上生活費用的實際增加。在這些限制下，與僱主協商妥的增加更多工資的請求遭到華盛頓的駁回。

例如聯合電氣工人工會爲新澤西州紐瓦克的東索電器公司二千六百五十個工人提出的申請遭到了失敗。該公司工人曾獲得規定每年有第八個工資照付的假日和工作滿十年後休假三個星期的合同。工資穩定局也駁回了麻薩諸塞州費赤堡的獨立鎖鑰公司僱用的聯合電氣工人工會一千四百個會員的請求，這些工人經過談判獲得夜班多二分美元的差別待遇。但是在一九五二年，聯合電氣工人工會設法使它所提出的八十三起請求中，有五十三起獲得批准，二十六起或被部分駁回，或完全被駁回。

在工資穩定計劃下，有成千的工人——大多數是沒有組織起來的工人——沒有獲得真正的增加。一九五一年十一月，勞工部長毛里斯·傑·托平向產聯全國大會說：“從一九五〇年一月到一九五一年六月期間，美國賺取工資的人

將近有百分之四十五跟不上生活費用的增加……有二千萬以上美國工人的工資不能”與消費者物價指數“作同等程度的增加”。

一九五二年十月，工資穩定局的政策允許僱主將工資提高百分之十六點六（在一九五〇年一月的水平上）而無須特別批准。超過此數則須經該局批准。

聯合礦工工會所代表的煤礦工人曾在一九五二年九月和各煤礦公司議定每日增加工資一元九角，但是工資穩定局只核准增加一元五角。爲了對削減每天四角美元一事表示抗議，約有三十七萬五千名礦工在十月末實行罷工。在對工資增加問題延期作最後決定的時候，礦工應約翰·勒·路易斯的請求，恢復工作。杜魯門總統在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四日推翻了經濟穩定局官員的決定，核准規定每天增加一元九角的工資合同。

**延宕策略** 工資穩定的主要方法之一是延緩變更的速度。利用拖延的程序，延宕成爲穩定方法的一部分。一九五三年一月十五日，工資穩定局手裏有一萬零五百九十六起等待決定的案件。在這些案件中，有許多是關於幾個月以前獲得大量增加工資的案件，但是還沒有經工資穩定局核准。

工資穩定局從來沒有宣佈過以生產能力或“按年改進因素”爲基礎的確定的工資增加政策。然而在鐵路工資案件中，杜魯門總統所任命的公斷人保羅·恩·戈特立在一九五三年一月裁決說，工資穩定規則，允許以每一工時產量提高爲基礎而實行“按年改進”的工資增加。各鐵路工會以工資穩定局曾核准以生產能力的提高作爲改進因素的合同一百多件爲證據，堅持這些決定本身即構成一種政策。

納桑·普·范辛格在辭去工資穩定局主席的職務時，

曾在一九五二年七月二十九日致函杜魯門總統，說明工資凍結如下：“工資穩定計劃的意義就是告訴僱主，縱然他準備和願意增加工資並且能够支付，他也不能增加工人的工資。它的意義是告訴工人和工會，他們可以集体議約，但限於一定的範圍。它的意義是告訴工會，他們有罷工的权利，但是即令他們罷工勝利，政府機關將告訴他們，他們是否可以保持所得到的東西。”

一九五三年二月六日，艾森豪威爾總統發佈命令，停止政府對於工資的一切管制，同時立即取消對於一長串的消费品的限價。關於工資的決定得到有組織的勞工領袖的贊同，但是他們警告工人說，有許多僱主可能利用這一決定而不實行工資凍結期間談判好的工資增加（三月十七日一切物價管制均停止）。

### 一九五一年至一九五二年的增加工資運動

從一九五一年一月到一九五二年年底，製造業的生產工人每小時平均收入由一元五角五分增加到一元七角——每小時約增加一角五分美元，即不到百分之十。勞工統計局報告說，在一九五一年內，每小時收入約增加百分之五。

在一九五二年所謂第七次增加工資運動中，工會和公司所訂的合同一般規定工資每小時增加五分至一角。在諸如汽車和飛機、電器製造、橡膠和有色金屬等工業的若干重要解決辦法中，實行了每小時增加工資九分至一角二分的方式。在一九五二年商定的解決辦法中，約有百分之七沒有增加工資，而在百分之五十八的合同中，工資增加每小時不及一角。



合同所規定的自動調整條款——規定增加工資以应付生活費用的增加——通常獲得了工資穩定局的批准。這種條款使得工資在一九五二年各季共增加每小時約九分，每次每小時增加一分至七分不等。它們是依照一九五〇年六月通用汽車公司和汽車工人工會所簽訂的合同的榜樣的。這個合同規定勞工統計局的正式消費者物價指數每有一點一四的變動，每小時的工資調整一分。

**一九五二年的增加工資** 一九五二年中，增加工資最突出的是一九五二年七月二十六日鋼鐵工人工會（屬產聯）和六大鋼鐵公司簽訂的鋼鐵業基本合同。它規定增加工資平均每小時一角六分，外加相當於每小時五分四厘的其他利益（見第五章）。

鋼鐵工人工會（屬產聯）依照它在一九五二年七月和美國鋁公司所訂的合同，每小時增加工資二角。鋁業工人工會（屬勞聯）在七月九日和美國鋁公司簽訂涉及九千五百工人的五年合同中，規定增加工資百分之十，平均每小時一角五分。他們又獲得名為“按年改進因素”的增加額，每小時四分，但須與勞工統計局的消費者物價指數相聯系。

通訊工人工會（屬產聯）經過罷工後，為西方電氣公司五千五百工人獲得（四月二十五日）平均每小時一角二分七厘的增加工資。保險及聯合工人工會（屬產聯）所代表的保險代理人約五千人和都會人壽保險公司簽訂了一個罕有的合同（四月二十四日），規定保證每週至少六十美元的工資。

代表九萬工人的石油工人工會（屬產聯）自四月三十日起罷工三星期後，和各大石油公司簽訂合同，規定增加工資每小時一角五分以及其他利益。此項增加經工資穩定局批准。但是他們在集體議約時商定的每小時增加一角八分美

元之中，失掉了三分美元。

在舊金山和加利福尼亞州北部，木匠工會（屬勞聯）工人五萬二千人經過將近兩個月的罷工後，在六月初獲得平均每小時一角五分美元的增加工資和福利基金。福利基金由僱主依照每小時七分半美元繳納。在勞聯若干工會中組織起來的全國建築工人在本年內從建築包工公司獲得自每小時一角至一角五分美元的增加工資。

橡膠工人工會（屬產聯）在八月中和四大公司（美國橡膠公司、固特異公司、法斯通公司、固特立公司）以及各小公司議定對十萬工人普遍增加工資每小時一角美元。固特立公司工人罷工兩星期，在八月三十日終止，獲得了同樣的增加和利益。

一九五二年十月，屠宰工人工會（屬產聯）和阿莫公司簽訂涉及三萬工人的合同，規定每小時增加工資四分美元；幾天之後，又和庫達希屠宰公司簽訂涉及一萬工人的相同的合同。在這兩項合同中，女工獲得每小時四分美元的額外增加工資，夜班每小時另加二分美元。

**工資減少和不增加** 和許多組織起來的工人所獲得的這些增加相對照的，是紡織工人工會（屬產聯）在一九五二年七月代表新貝德福德和法爾河以及其他紗廠的兩萬以上的棉紡工人接受減少工資每小時八分半美元。這次減少削去了一九五二年三月工資穩定局所裁決的六分半美元的增加工資。

“美國新聞與世界報道”（十一月七日）在作了一次特別調查後稱，在一九五二年各項工業集體議定的合同中，約有百分之七沒有增加工資。在提交工資穩定局的工資合同中，工資增加被駁回的約為百分之二十。但是這些合同都是組

織起來的工人所訂立的，這些工人當然比沒有工會代表的工人處於更有力的地位。如果將大量的沒有組織起來的男女工人包括在內，在過去兩年中至少有兩千萬工人沒有獲得與生活費用的增加相一致的工資增加，這是無可懷疑的。

一九五二年九月勞聯執行委員會向全國大會報告說：“現在每一工時的生產量的增加速度是每年百分之五點五，而工人每一工時的實際工資在工資穩定期間的增加速度每年平均只略超過百分之一。而且這種微少的工資增加早為捐稅的增加所抵消，因之一般工人的生活水平在實際上是降低了，而他的生產力則以異常迅速的速度提高。”

一九五三年二月，勞聯研究主任向執行委員會報告說，根據最保守的數字，從一九四九年到一九五二年，生產力提高百分之十三點二。但是，這個報告指出，工廠工人的實際工資只增加百分之七，所有工人的平均增加工資還達不到這個數目。

### 實際工資和收入趨勢

在一九五二年十一月，消費者每一美元的購買力，比一九三五年至一九三九年期間的平均水平下降了百分之四十七點七。美國商務部（“商業現況”，一九五三年一月）根據勞工統計局的不够充分的消費者物價指數報告說，戰前一美元在一九五二年末值五角二分三厘。

在同一時期，用於購買糧食的美元的購買力表現跌得更多，由戰前年代的一美元跌到一九五二年十一月的四角三分。這一個百分之五十七的跌落是根據勞工統計局的零售食品物價指數得來的。

**拿回家的收入減少** 勞工統計局根據購買力下降的情形，逐月報告製造業的生產工人的實際工資的情況。它將平均每週總收入的目前美元數折合爲一九三九年的美元，把物價指數的提高計入。

如以一九三九年美元計算，製造業工人在一九五二年八月所得到的可以花費的淨收入少於一九五〇年六月朝鮮戰爭開始時的收入。勞工統計局每月數字說明生產工人實際拿回家的工資，即由工資中除去社會安全費和聯邦所得稅之後可供日常生活開支的“可以花費的平均每週淨收入”。勞工統計局算出了沒有家屬的工人和有家屬三人的工人的所得數目。

下表所示爲製造業的生產工人在一九五〇年六月（朝鮮戰爭開始時）的和一九五一年全年的、一九五二年八月以及十一月的可以花費的平均每週淨收入與一九四五年一月比較的情形，這些收入均已折合爲一九三九年美元：

	無家屬的工人	有家屬三人的工人
1945年1月	30.81 美元	35.33 美元
1950年6月	29.80 美元	33.21 美元
1951年平均	29.02 美元	32.89 美元
1952年8月	28.88 美元	33.02 美元
1952年11月	30.08 美元	34.25 美元

在用消費者物價指數——雖然這個指數是不夠充分的——校正工廠工人的每月平均貨幣工資，然後再減去所付普通捐稅之後，沒有家屬的工人在一九五二年八月每週拿回家的工資比他在一九四五年一月所得到的少一元九角三分美元，比他在一九五〇年六月所得到的少九角二分美元。

有家屬三人的工人在一九五二年八月每週拿回家的工

資比他在一九四五年初所得到的少二元三角一分美元，比他在一九五〇年六月朝鮮戰爭開始時所得到的少一角九分美元。這種每週可以花費的實際淨收入的減少看起來可能是很小的，但是自從一九四五年一月以來，有家屬三人的工人每年損失已超過了一百二十美元。

倘若消費者物價指數是更準確的衡量生活費用增加的尺度，那末，它的數字會表現出更大的損失。當電氣工人工會（獨立的聯合電氣工人工會）指摘勞工統計局把一九三九年以來一大部分的生活費用的實際增加隱蔽起來時，它是代表其他的進步工會發言的。聯合電氣工人工會自己計算的指數一九五二年一月是二百八十二點四（以一九三九年為一〇〇），而在勞工統計局的消費者物價指數上則為一百八十九點一。因此，聯合電氣工人工會的指數所表現的增加比勞工統計局的指數高百分之四十九。如果用聯合電氣工人工會的指數來計算實際工資，拿回家的工資的減少將遠大於勞工統計局所發表的數字。

**每小時實際工資的減少** 工會研究與情報處對自從朝鮮戰爭發生前以來實際工資的減少的情形作了一個新的估計（“事實與數字”，一九五二年九月）。從一九四九年到一九五二年的上半年，美國製造業一般工人的正常工作時間每小時貨幣工資由一元三角七分增加到一元六角。

但是，如我們已經說過的，工人並沒有得到這個數目的全部，因為須從中扣除捐稅。在一九四九年，捐稅等於每小時一角；一九五二年，捐稅為此數的兩倍半，或每小時二角五分。在一九四九年到一九五二年之間，物價上漲也耗去工人每小時工資約一角五分。

這樣，在一九五二年每小時得到貨幣工資一元六角的

工人，在除去增加的捐稅和增加的生活費用之後，實際上只得到一元二角。在實際工資上，他的每小時所得比一九四九年少七分。這就是說，自從朝鮮戰爭發生之前以來，工人實際正常工作時間平均工資減少約百分之五。

**每一家庭實際收入減少** 高昂的物價和繁重的捐稅使美國一般家庭的購買力減少到比一九四四年低百分之十五的程度。在一九五二年前半年，購買力已比僅僅四年前即一九四八年的水平低百分之八。這是全國獨立企業協會的經濟學家所作的統計。

一九四四年，消費者付出了將近一百九十億美元的聯邦稅、州稅和地方稅。但是在一九五二年，他們付出了三百二十億至三百三十億美元。此外，由於消費者物價（即令根據勞工統計局的不够充分的指數）比一九四四年高百分之五十，消費者的收入，在除去捐稅後，減到僅比一九四四年高百分之五的程度。

美國人口增加這一事實也必須考慮到。自從戰爭以來，人口增加得比購買力快。因此，在一九五二年，家庭數目比一九四四年幾乎多百分之二十三。這就使每一家庭的實際收入——指全國人民而言，包括一切階級和一切類型的個人收入——減少到比一九四四年低百分之十五。

同時，消費者的流動資產也在減少之中。在一九五二年，由於物價上漲，每一家庭的流動資產的購買力，就全國人民而言，約比一九四四年的水平低百分之二十。

## 黑人与工資差別

付給白種工人和黑種工人的工資之間存在着很大的差

別。一九五〇年，白種工人的平均工資或薪水是二千四百八十一美元，而非白種工人的平均工資或薪水是一千二百九十五美元，僅為白種工人的平均收入的百分之五十二。

美國國情普查在列舉這些數字時，用“非白種”這一名詞來概括黑人、墨西哥人、印第安人和其他的人。但是最近的國情普查表明，百分之九十六以上的非白種人是黑人。因此，我們可以把關於非白種人的數字事實上當作黑人的數字。

在一九五〇年，全體白種工人中有一半所得不及二千九百八十二美元（平均收入），而全體黑種工人中有一半所得不及一千八百二十八美元。因此，黑種人的平均收入只約為白種人的平均收入的百分之六十一，連三分之二都不到。

就女工而言，這種差別還要大些。在一九五〇年，全體白種女工中有一半所得不及一千六百九十八美元，而全體黑種女工中有一半所得不及六百二十六美元。因此黑種女工的平均收入僅約及白種女工的平均收入的百分之三十七。

一九五〇年的國情普查數字又指出白種人家庭和黑種人家庭的收入的差別。全體白種人家庭中，有一半在這一年的收入不及三千四百四十五美元，但是全體黑種人家庭中有一半的收入不及一千八百六十九美元——僅為白種人的平均收入的百分之五十四。

**南北的差別** 南部黑種工人工資較低也把一般工資標準拉低了。這種後果從比較南部各州和北部各州的每小時平均收入中表現了出來。

密士失必州製造業的生產工人在一九五二年九月每小時平均工資為一元一角美元，而密西根州的工廠生產工人

的平均工資爲每小時二元零四分，比前者多百分之九十四。

南部鋸木廠中賺取工資的人大多數是黑種工人。一九五二年九月，他們的平均收入爲每小時一元零二分，但是西部鋸木廠工人的平均收入爲每小時二元一角五分，每小時相差一元一角三分，比前者多一倍有餘。這樣，每週四十小時工作，南部鋸木工人所得就比西部鋸木工人少四十五元零二角。鋸木廠和鉋木廠是勞工統計局經常將南部的平均工資分別報告的少數工業之一（“成見的經濟學”，職工會研究部：“事實與數字”，一九五二年一月）。

**由歧視待遇獲得超額利潤** 由於對黑種工人所付的工資較低，各公司從它們所僱的工人的勞動中便能獲得超額利潤。

據國情普查報告，一九五〇年對黑種（“非白種”）工人所付的工資大致平均比對白種工人所付的工資少一千一百八十六美元。這種差別即爲僱主由賺取工資的黑種工人身上所獲得的高於由白種工人身上所獲得的普通利潤的超額利潤。

在這一年（一九五〇年），美國約有三百七十萬黑種工人被僱從事生產勞動。各公司由於對他們所付的平均工資比對白種工人所付的平均工資少一千一百八十六美元，節省總計約四十四億美元。此項巨款的一大部分可以認爲是由於以低於對白種工人所付的工資僱用黑種工人而獲得的超額利潤（計算方法根據維克托·佩洛：“美國帝國主義”，一九五一年，第八八頁至八九頁）。

## 全年平均收入



美國商務部在它的“商業現況”中每年發表一次關於美國所有的工業和各主要工業部門的全時僱用人員的全年平均收入的數字。但是這些平均數字是將賺取工資的工人、低薪僱員和被當作公司的“僱員”看待的高薪職員及負責人員合在一起得出的。由於這個原因，這些平均數高估了工人的收入，但是除此之外，沒有其他按照各工業表示全年平均收入的數字可供利用。

在一九五一年這一年，這些全年平均收入由農場僱用人員的一千四百二十四美元起至生產“石油和煤的產品”的工人的四千六百五十美元止。就全部製造業而言，平均數是三千六百一十一美元；就所有的工業而言，平均數僅為三千二百五十三美元（“商業現況”，一九五二年七月）。

但是在同一年中，依照加利福尼亞大學海勒爾社會經濟研究委員會所擬訂的標準家庭預算，一個四口之家需要大約四千五百三十三美元（此項預算是由勞工研究協會根據海勒爾委員會的一九四九年報告和勞工統計局的消費者物價指數算出的）。這就意味着，在大多數的工業中，全年平均收入，即令將高薪的負責人員包括在內計算，也遠不能達到海勒爾預算所表述的生活水平。就全部工業而言，一九五一年的三千二百五十三美元的全年平均收入比海勒爾預算少一千二百八十美元。

### 工資賺取者的家庭預算

美國勞工統計局最近的關於城市工人家庭預算的報告中指出，一九五一年十月，在華盛頓每年需要四千四百五十四美元以供賺取工資的人四口之家的中等生活水平之用。

勞工統計局估計了這一預算在三十四個大城市所需要的美  
元，發現費用最高的是華盛頓，最低的是新奧爾良，需要三  
千八百一十二美元。

因此，工人家庭即令要支付這個很低的預算，所需要的  
每週收入是由新奧爾良的七十三元三角美元起至華盛頓的  
八十五元六角五分美元止。勞工統計局報告說，差不多就所  
有的三十四個城市而言，一九五一年的估計表示，自從一九  
四六年三月這一預算的初次核價以來，物價和勞務的費用的  
增加從百分之四十到百分之五十。

預算中所列的項目是供一個四口之家的需要，這四口  
包括父親、不從事有收入的工作的母親和年在十五歲以下  
的子女兩人。在所有的城市家庭中，大約有一半在其存在的  
某一時期的人數是這樣的。

勞工統計局的預算是被稱為包括“一系列有代表性的  
物品和勞務所需費用的總數，這些物品和勞務被認為是城  
市家庭為維持健康、效率、養育兒童和參加社會與團體活動  
所必需的”。

下表為勞工統計局所調查的三十四個城市中每一城市  
的家庭預算在一九五一年十月所需費用的總數：

#### 城市工人家庭預算費用

亞特蘭大(佐治亞州)	4,315美元
巴爾的摩(馬里蘭州)	4,217美元
北明翰(亞拉巴馬州)	4,252美元
波士頓(麻薩諸塞州)	4,217美元
布法羅(紐約州)	4,127美元
芝加哥(伊利諾斯州)	4,185美元
辛辛那提(俄亥俄州)	4,208美元
克利夫蘭(俄亥俄州)	4,103美元

丹佛(科羅拉多州)	4,199美元
底特律(密西根州)	4,193美元
豪斯敦(得克薩斯州)	4,304美元
印第安納波里斯(印第安納州)	4,044美元
傑克遜維爾(佛羅里達州)	4,202美元
堪薩斯城(密蘇里州)	3,360美元
洛杉磯(加利福尼亞州)	4,311美元
曼徹斯特(新罕布什爾州)	4,090美元
孟斐斯(田納西州)	4,190美元
密爾瓦基(威斯康星州)	4,387美元
明尼阿波利斯(明尼蘇達州)	4,161美元
摩別爾(亞拉巴馬州)	3,969美元
新奧爾良(路易斯安那州)	3,812美元
紐約(紐約州)	4,083美元
諾福克(弗吉尼亞州)	4,146美元
費拉特爾費亞(賓夕法尼亞州)	4,078美元
匹茲堡(賓夕法尼亞州)	4,203美元
波特蘭(緬因州)	4,021美元
波特蘭(俄勒岡州)	4,153美元
里士滿(弗吉尼亞州)	4,338美元
聖路易(密蘇里州)	4,112美元
舊金山(加利福尼亞州)	4,263美元
薩凡那(佐治亞州)	4,067美元
斯克蘭頓(賓夕法尼亞州)	4,002美元
西雅圖(華盛頓州)	4,280美元
華盛頓(哥倫比亞區)	4,454美元

**每週不敷十五美元** 依照勞工統計局的預算，在大多數的城市中，每年需要約四千一百六十美元。但是連這個不夠充分的預算也是出乎三千三百九十萬個家庭(家庭總數的百分之六十四)的能力之外的，這些家庭在一九五一年所得不及四千美元。

在一九五一年，這個家庭預算平均一年需要約四千一

百六十美元。一個賺取工資的人要支付這一預算，每週至少需要八十美元。要以一九五一年十月每一工廠工人的每週平均收入六十五元四角一分美元來應付這種生活水平，一個家庭每週即不敷十四元六角美元，或全年不敷總數約為七百六十美元。

**海勒爾標準預算** 加利福尼亞大學海勒爾社會經濟研究委員會許多年來就從事計算一個四口之家賺取工資的人的公認的標準預算的價格。這個委員會現在正修改三種收入水平的數量和費用預算，這些預算的價格最後一次是在一九四九年九月計算的。

對於這個預算最近所需的費用只能根據海勒爾社會經濟研究委員會以前的計算和勞工統計局消費者物價指數的上升——這個指數雖然是不够充分的——作粗略的估計。海勒爾社會經濟研究委員會根據勞工統計局的指數所作的這種粗略的估計說明，在一九五二年十二月，舊金山一個賺取工資的人的家庭的這種預算需要四千七百六十元八角九分。因此每週就需要九十一元五角五分來維持這種生活水平。

## 工作時間

在一九五二年，製造業的賺取工資的人平均每週工作四十點六小時，而在一九四九年則為三十九點二小時，一九五〇年為四十點五小時，一九五一年為四十點七小時。

國情普查報告說，在一九五二年十一月，製造業中賺取工資和薪水的人有一半以上（百分之五十六點五）每週工作四十小時，百分之二十八點四的人工作超過四十小時，百

分之十五的人工作不及四十小時。這些百分數指出，在工業中，公平勞工標準法所規定的基本的每週工作四十小時制雖已確立，但是有許多工廠工人仍然做逾時工作。

把這些數字和前一次的國情普查報告比較一下就可看出，在過去五年間，工廠工人的工作時間是縮短了一些。一九四七年十月，在製造業中從事四十小時工作的人佔總數的百分之五十九點一，工作超過四十小時的佔百分之二十九點五，不及四十小時的佔百分之十一點三。

然而在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在批發和零售業中，每週工作四十小時的工人不及三分之一（百分之二十九點五），工作在四十小時以上者將近一半（百分之四十八點六）。

在一九五二年十一月，農業中的工作時間最長，只有百分之十點三的工人每週工作四十小時。在農業中，有三分之二的工人工作超過四十小時，而百分之四十一點六的工人工作四十九小時，或四十九小時以上。公平勞工標準法未應用在農業工人身上。

**金屬製造工業的情形** 一九五二年初，勞工統計局的一項關於選定的金屬製造工業工廠的僱用和換班狀況的特別研究表明了約二百五十萬工人每週定班工作的情形。在這些工廠中，每三個生產工人內有兩個工人在一九五二年一月每週工作四十小時。但是差不多有三分之一（百分之三十）的工人依計劃每週工作須超過四十小時，幾乎有百分之二十的工人是在對大多數生產工人規定每週工作四十八小時的工廠中工作。

**工會的要求** 隨着過去兩年中生產力的增加，工會關於縮短每週工作時間的要求已成為更重要的問題。舉例來說，成衣工人工會（屬產聯）在一九五二年五月的大會中，曾

一致通過決議，要求每週工作三十五小時而不減少現在所實行的每週工作四十小時的工資。

電氣工人工會（屬勞聯）在一九五二年要求將現在的每週五天每天八小時的工作，逐漸減為每週五天每天六小時，即每週三十小時。紙漿亞硫酸鹽及造紙工人工會（屬勞聯）在一九五二年四月要求每週工作三十小時，並報告說它已經訂有每週工作三十六小時的合同。

釀造工人工會（屬產聯）在一九五二年要求所有合同規定每週工作三十五小時，理由是釀造工業的技術上的改進已使僱用工人的數目大為減少。

## 住宅需要

國情普查局發表說，在一九五〇年約有一千一百万所非農村住宅——即美國這類住宅的百分之二十八——不夠標準。這些住宅或者是破舊了，或者是沒有自來水，或者是兩種情形兼而有之。在所有這些被認為不夠標準的住宅中，有六百二十九萬三千所是在城市中的。

在三千九百万所非農村住宅中，有五百七十万所沒有抽水馬桶，六百八十万所沒有沐浴設備，二百八十万所在室內或室外沒有自來水，有二百五十萬所已經破舊了。約有二百萬所是過於擁擠，每間房子所住超過一個半人。在農村住宅中，不夠標準的住宅所佔的比例有很大的懸殊——由在東北部所佔的百分之二十五直到南部所佔的百分之七十五。

著名的關於住宅問題的權威納桑·斯特勞斯在他所著的“一國的三分之二”（一九五二年）一書中，曾講到世界上

的最富有的城市住宅的一些情形如下：“例如，在紐約有五萬所以上的有人居住的按照舊日法律建築的公共住宅。它們是屬於自從一九〇〇年以來即依法不得建築的房屋之類型。因此，它們是已經超過五十年的了。約有一百四十七萬人——或全市人口的六分之一——把這些貧民窟稱為住宅。當然，它們是罪惡、少年不法行為和疾病集中的地方。”

**黑人的情形** 許多家庭的居住情形是很壞的，但是黑人的情形還要壞些。國情普查局在它的報告中使用了“非白種”這一名詞，但是由於在美國的“非白種”人的百分之九十六以上是黑人，因此這種數字實際上即等於是黑人的數字。

在非農村住宅中，黑人的住宅有百分之二十七是已經破舊了，而在所有家庭的住宅中已經破舊了的住宅則佔百分之七。在城市中，黑人住宅約有四分之一（百分之二十四）是沒有自來水、自用廁所或浴室的，而在所有家庭中類似這樣情形的只佔百分之十。在城市中，黑人家庭只有一半（百分之五十）在所住房屋內有冷熱自來水，而在所有家庭中有冷熱自來水的佔百分之八十五。在鄉村中的非農場區域內，將近四分之三的黑人家庭沒有自來水，而在所有家庭中有這樣情形的約為四分之一。

在一九四〇年到一九五〇年之間，在所有住宅區內，擁擠的住宅中白人家庭兩家住在一起的數目已有減少。但是國情普查局在它的“一九四〇年至一九五〇年非白種人口居住情況”研究中指出黑人家庭兩家住在一起的情形“在數目上和比例上實際已有增加”，由一九四〇年的百分之十三點八增加到一九五〇年的百分之十五點一。

黑人家庭對較壞的住宅和很少的設備須付出在比例上高於白人家庭所付的房租。在一九四〇年到一九五〇年的

十年中，黑人的平均非農村房屋租金增加了百分之一百零八，而白人家庭則增加了百分之六十四。

**住宅計劃** 住宅問題專家估計在一九五〇年以後的十年間，“如果把爲应付人口的增加而需要增加的住宅、通常補充、重修一些不合標準的住宅以及抵消因失火或災難而發生的零星損失的情形計算在內，我們的全部建築住宅工作平均每年應建築將近一百四十萬所非農村住宅”（聯合委員會經濟報告，“未來的維持經濟的力量”，一九五二年十二月）。

依照勞工組織所指出的，每年建築一百四十萬所新的非農村住宅的總數是一種很低的估計。舉例來說，開採冶煉工人工會在它的和平生產計劃“和平的世界”中說，“最低限度需要的合理估計”是在一九五三年到一九六〇年之間每年建築住宅二百萬所，其中非農村住宅一百七十萬所，農村住宅三十萬所。這可以和過去五年中每年平均開始建築一百一十萬所的情形作一比較，預計在一九五三年開工的數目還要減少。

爲收入低的家庭建築租金低廉的住宅計劃總是遭到如全國房地產協會、抵押銀行協會和類似機構所代表的房地產方面的攻擊。

## 社會安全制度的發展

一九五二年六月十八日，第八十二屆國會通過了一項方案，對於社會安全法稍作了一些改進。這個方案已經杜魯門總統簽字批准。根據方案的規定，老年人和遺族的保險金每月增加五元美元或增加百分之十二點五（依兩者中較多



的爲準)。這種增加從一九五二年十月三日起生效，平均每月增加約六美元。付給退休工人本身的保險金新的最高額是每月八十五美元，而以前的最高額是八十美元，但是很少人能有得到最高額的資格。最低額是每月二十五美元，而以前的最低額是二十美元。

付給一個家庭的新的最高額現在是每月一百六十八元七角五分美元，而以前是一百五十美元。但是總數不得超過退休工人在退休前的平均每月工資的百分之八十。

在鐵路退休制度下也有類似的增加。包括依社會安全法和鐵路退休法辦理的人在內，約有四百五十萬人受到這次增加的好處。

對於收入的限制 最近的修正案規定，年逾六十五歲依照社會安全法而退休的人現在每月可以賺七十五美元（以前是以五十美元爲限）而不致喪失他們的保險金。一個人在七十五歲以後可以依他的健康或能力所許，賺多少都可以。

將退休的賺取工資的人的地位和一個退休而在社會安全退休金之外還從投資獲得收入的人的情形加以比較，就可以看出，對於退休工人所規定的收入以七十五美元爲限是不公平的。後者可以領取他有权享受的退休金，此外又加上由股票所得的股息和由債券所得的利息。對於不勞而獲的額外收入是沒有限制的。與此相對照，對於年在六十五歲和七十五歲之間的賺取工資的人却不許他每月賺取七十五美元以上的工資而不致損失他的退休金。

社會安全專員阿瑟·傑·阿特邁耶在對一九五一年每月接受社會安全金的一萬五千人所作的有代表性的、全國範圍的調查中報告說：“經常領取老年和遺族保險金的老人

差不多有三分之二(百分之六十四)很少有或沒有其他独立的貨幣退休收入。”(“社會安全公報”，一九五二年八月) 這次調查發現，在每八個老年保險受益人中，只有一個人每月有達五十美元或五十美元以上的其他收入。在一九五一年，即令將老年與遺族保險金和受益人的其他收入加在一起時，每五個人中有兩個人每月所得不及五十美元。依戰前一九三九年美元計算，這每月還不到二十七美元。

**平均保險金額** 儘管有上述微小的改善，退休金仍遠不夠老年工人和他們的遺族日常生活所需要的數目。在一九五一年六月，對那些沒有家屬領受保險金的退休工人所付給的保險金平均是四十元九角(每週約九元五角一分)。

如果工人和他的妻子都領保險金，這個家庭平均所得是七十元四角，即每週約十六元三角七分。一個寡婦和兩個子女的家庭平均得九十一元五角，即每週二十一元二角八分。

單身的退休男工平均每月得四十三元五角(每週十美元)，但是退休的女工僅得三十三元六角，即每週約七元八角二分。這種差別反映出對女工所付的工資較低，因為退休金的數額是隨工人在他或她的工作期間的所得而定的(格雷斯·赫琴斯：“工作的婦女”)。單身的老年寡婦平均只得三十六元二角，即每週八元四角二分。

**包括的人數** 一九五一年在強制基礎上而新被包括在老年和遺族保險辦法之內的工人之中有五百萬是為自己工作的個人(農場工人和從事某些職業的人不在內)，約一百萬家庭僱工，五十萬以上的受經常僱用的農場賺取工資的人和不屬於文官退休制度的六十五萬聯邦職員。

約有六百萬農民以及從事自由職業的人如醫生、牙醫、

律師、牧師、建築師、會計師和工程師，仍沒有包括在保險辦法之內。有些家庭僱工也沒有包括在保險辦法之內，因為他們不是經常受一個僱主所僱用的——即每季由一個僱主所得不及五十美元，或每季為一個僱主工作不及二十四日——所以沒有資格。這種限制對於許多在一週中每天出去為幾個不同的僱主作打掃或其他工作的家庭僱工是一種不公平的待遇。他們沒有享受社會安全津貼的資格。

農場工人沒有為一個僱主繼續工作至少三個月並在下一季至少工作六十日以及在一季中從一個僱主處賺取不及五十美元的，也處於保險辦法之外。這種限制也使許多流動性的工人享受不到津貼。

約有二百五十萬工人根據自願基礎受到了一九五一年新給予他們的社會安全的保護。他們之中包括沒有自己的退休制度的各州和地方政府工作人員約一百五十萬人，以及“不及一百萬的非營利組織的僱員……到一九五一年六月，已與十個州、兩個州際機構，以及約三萬一千個非營利組織簽訂了合同。這些非營利組織中約有七十萬職員願意接受保險”（一九五一年聯邦安全局常年報告）。

在一九五一年會計年度之末，約有九百萬工人，即全國普通工人的百分之十四，尚未包括在任何社會安全制度之內。所有的工人中約百分之七十七有老年和遺族保險，另有百分之九是包括在聯邦政府、各州和地方政府及鐵路退休法各種退休制度之內的。

一九五二年，在美國約有一千三百萬人年達六十五歲或超過六十五歲。在一九五二年五月，依照社會安全法領取养老金的人只有二百三十六萬七千七百一十人。如將領取妻子或丈夫保險金、子女、寡婦或鰥夫、母親或父母保險金

的人包括在內，根據老年和遺族保險計劃而受益者的數目總計為四百五十七萬四千六百六十四人。

在一九四七年至一九五三年期間服役的武裝部隊人員，將依照適用於參加第二次世界大戰的軍人的老年與遺族保險制度而獲得同樣的職業津貼——每月一百六十美元。

阿瑟·傑·阿特邁耶在他的一九五一年常年報告中指出受到這種制度保護的從事農業之人是如何少：“在所有依靠農業工作維持生活的人中，也許只有約百分之十的人被包括在內。在更多的從事農業的人被包括在內之前，這個計劃在農村中是不能確實有效的……現在農民既然由於他們經常僱用的人的被包括在內而與這個計劃發生接觸，他們將越來越感到他們也應被包括在內。”

這個報告建議應將更多的農業工人包括在計劃之內。目前關於適用於農業工人的規定應加以簡化。關於家庭僱工的規定也應該擴大和簡化。

有資格加入的宗教、慈善、教育和其他非營利組織的職員，約有百分之八十已經根據一九五〇年修正案所規定的自願基礎而包括在社會安全法範圍之內。但是有許多需要並且願意包括在內的那些非營利組織的職員，由於僱主的反對或因其他職員看不出這件事目前對於個人有何好處而加以反對，現在可能還做不到。社會安全專員建議，如果將來的經驗證明非營利組織中有許多人得不到退休保護，那末就應該即修改法律，使所有的職員都能得到保護。

社會安全專員所主張的另一項重要的改進將使婦女在六十歲有享受津貼的資格。

但是即令這些建議都能實行，它們仍然不能使老年和

遺族的社會安全津貼成爲足敷需要的。一個老年男人不能靠每週十至十一美元維持生活。一個老年婦女不能靠每週八至九美元維持生活。一個退休工人和他的妻子不能靠每週十七至十八美元維持生活。

**失業保險** 即令依照國情普查局的估計，儘管有所謂“防務”繁榮，在一九五二年美國仍有將近兩百萬失業的人。實際上的數字也許高得多，因爲國情普查局沒有把每週只有幾小時工作的人當作“失業的人”計算，也沒有把現時沒有找工作的人計算在內。

第八十二屆國會對於社會安全法中關於失業的部分沒有加以改善。關於失業補助的法律仍由四十八州掌握，而各州關於付給失業補助金數目的規定大有不同。

原來以爲這種補助金當能提供失業的人損失的工資的百分之五十左右。但是現在它們只等於損失的工資的三分之一左右。在一九五二年六月，失業保險補助金平均只爲每週二十二元四角美元。各州所付的數目以密西根州所付的爲最多，每週二十六元二角七分，密士失必州所付最少，每週十五元五角。

在最寬大的各州中，付給失業補助金的期間最多爲二十六個星期，但到密士失必州則遞減爲十四個星期。在大多數的州中，仍有約一千四百萬工人——包括僱用工人不及八人（在有些州是六人，在紐約州是四人）的小工廠、農場及流動工人，和家庭僱工——受不到失業救濟。

勞工經濟家指出，只有實行聯邦失業保險制度才能消滅過去十五年間在各州法律下所產生的混亂情形。產聯在一九五一年全國大會中通過決議，其中一部分說：“僱主們在促使修改注重僱主的費用而不是注重維持工人收入的各

州失業保險法上有很大的成功,這更加鼓勵了資方反對各種合法利益的要求。”

在紐約州,一九五一年通過的休斯—布里斯失業保險法受到有組織的工人的一致譴責。它沒有經過公開听取意見即由共和黨控制的州議會倉促通過,並由州長杜威簽字。這個新法律規定申請人要取得領取津貼的資格,必須在過去的五十二個星期中曾至少工作二十個星期。因此,有成千的季節性工業的工人依照紐約州法律便得不到絲毫保護。

**救濟計劃** 社會安全法下的“社會安全”不僅包括依照老年和遺族保險辦法而支付的社會保險金,並且也包括對於貧苦的老年人和其他的人的公共救濟。公共救濟普通只是在“家計調查”證明領受人除公共救濟外別無其他維持生活的方法以後方才給予。

大多數的州規定申請人要得到公共救濟,必須曾在該州住過一定的時期。有些州規定僅對美國公民給予公共救濟。

由於老年和遺族保險金仍然是不夠的,並且由於現在還沒有國民健康保險,在這個富裕的國家中,大約有五百三十萬人仍靠公共救濟生活。一九五二年五月,這一總數中有二百六十六萬六千五百人得到老年救濟;二百零七萬人依照救濟無依靠的兒童的計劃而得到救濟;約有十萬盲人、十四萬二千永遠和完全殘廢的人及三十萬人獲得一般救濟。依照老年救濟辦法,一九五二年五月對每人所付的平均數為每月四十五元一角五分美元。

印第安納州共和黨參議員威廉·伊·真納所提出並經第八十二屆國會通過的關於社會安全法的真納修正案准許公開宣佈公共救濟名單,从而使必須接受公共救濟的人感

到很窘。

社会安全署在它的一九五一年常年報告中承認：“对遭受普通灾难的個人或家庭保証其收入能应付基本需要这一目標，距完成之日还很遠。老年和遺族保險金……仍不足以应很少或沒有其他收入或儲蓄的許多年老的人或医药費用很大的人的基本需要。……从長期來看，擴大社会保險計劃將能使依靠公共救濟以供基本生活之需的人的數目大大減少。”

## 工傷事故

在一九五〇年侵略朝鮮後的一年半之中，美國的工傷事故比率增加了百分之十二。这种趨勢与一九五〇年以前的四年中意外事件的減少形成了对照。

缺乏安全措施是造成最近事故增加的原因。全國勞資人力政策委員會警告說，如果不作更多的努力以防止意外事件，死傷將繼續增加。一九五二年由於工業意外事件而造成的時間損失據估計相當於十三万七千人工作一整年。

這個委員會說，“百分之七十以上的工作傷害發生在”缺少有組織的安全計劃的工廠中。通过可靠的安全措施可將損傷減少至目前重大事故的“很小的一部分”。

**一九五一年和一九五二年的意外事件** 一九五一年在美國所有工業中，據美國勞工統計局估計，由於工作意外而發生的死亡人數為一万六千人，受傷人數為二百一十万人。製造業的全年平均傷害頻率（每一百万工時的傷害）是十五點五，比一九五〇年的平均率十四點七高百分之五。

平均傷害頻率这种百分之五的增加使一九五一年的頻

率不只比前兩年都高，並且也比戰前三年，即一九三八年、一九三九年和一九四〇年所報告的頻率都高。

在二十一個主要製造業部門中，有七個部門在一九五〇年到一九五一年間的頻率增加了一點或數點。木材產品部門的頻率增加最多——由一九五〇年的四十九點八增加到一九五一年的五十二點八。

在一百五十九項有比較材料可資利用的個別工業中，有六十七項即百分之四十二在一九五〇年至一九五一年間頻率增加一點或數點。只有十九項工業有顯著的減少。

採木業通常是最危險的工業，一九五一年的頻率最高，為每一百萬工時九十八點九。甜菜製造業是四十點二；鑿石和石器生產業是四十點一；灰鐵和鑄鐵業是三十八點三。

就一九五二年全年而言，在意外事件中，約有一萬五千名工人致死，約有二百零三萬一千人受傷。勞工統計局報告說，這種傷害在全年中造成約四千一百万工作日的損失。“若把死亡和長期的身體損害的後果計算在內，經濟時間總損失約達二億零六百万工作日——即約六十八萬七千工人一整年的工作。”

**煤礦業中** “美國煤礦工人，就每一個人工作一年計算，喪失性命的比世界上的任何一國都多。”這一事實是聯合礦工工會於一九五二年五月根據國際勞工局統計指出的。

美國礦業局所發表的數字說明，一九五二年有五百四十六名礦工致死，三萬六千八百人受傷。煙煤煤礦死亡人數為四百四十七人，硬煤煤礦為九十九人。在前一年即一九五一年，曾發生五件煤礦大慘案，其中包括十二月伊利諾斯州西法蘭克福的爆炸事件，當時有礦工一百一十九人喪失



性命。

## 女 工

近年來，工業中的女工人數是在增加之中，改善她們的工作條件的需要也相應地增加了。在五千八百萬個十四歲和超過十四歲的婦女中，有三分之一以上是在勞工隊伍裏面。依照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國情普查估計，這二千零四十二萬八千個女工中，有一千八百五十三萬八千人從事非農業工作，一百二十八萬六千人從事農業工作，六十六萬零四千人失業。美國工廠現在僱用約四百五十萬女工，即全部女工的四分之一。約有三百五十萬女工是被零售業所僱用的。

在一九四〇年至一九五〇年的十年中，已婚的婦女參加勞工隊伍的人數比以往都多。一九四〇年，在勞工隊伍中，已婚女工略超過三分之一（百分之三十六），但是在十年以後，已婚女工佔百分之五十二以上。

這些女工中很多不只是已婚的，並且是有子女的母親；一九五〇年，每四個女工中有一個人有十八歲以下的子女，這些母親有一百七十萬個尚未及入學年齡的孩子。

子女不是唯一的依賴女工生活人。如美國婦女局在它的“女工及其贍養人”這一最近的研究中所說明的，事實上，在一切有工作的婦女中，有一半以上有須加撫養的人——無論是子女或其他的人。

**工資差別** 在每一項僱用婦女的工業中，在工資上，對於女工均有歧視，尤其是对於黑種女工。各公司從這種對女工的差別工資獲得了額外利潤，為數達幾十億美元。

一九五〇年的國情普查數字說明，各公司每年付給女

工的工資比當時付給男工的工資要少約一千二百八十五美元，這便節省總數約五十四億美元。格雷斯·赫琴斯在“工作的婦女”（一九五二年）中說：“這一巨款的一部分可以說是製造公司由於以比男子低的工資僱用婦女而取得的額外利潤。”這些由壓低婦女的工資而獲得的額外利潤差不多等於一九五〇年製造業的全部利潤的四分之一（約百分之二十三）。

在一九五二年十一月，紐約州工廠中從事生產的男工每週平均收入八十元零四分美元，但是工廠中從事生產的女工平均只有四十八元七角三分的收入。由於每週有三十一元三角一分美元的差別，女工所得比男工少百分之三十九。在每一種僱用女工的工業中，實際上都可以看到類似的差別。

**爲同工同酬而鬥爭** 只有十三個州有效力不同的同工同酬法律，即：加利福尼亞、康涅狄格、伊利諾斯、緬因、麻薩諸塞、密西根、蒙大拿、新罕布什爾、新澤西、紐約、賓夕法尼亞、羅得島和華盛頓。蒙大拿州的同工同酬法專適用於教師和其他政府職員。伊利諾斯州和密西根州的法律只適用於製造業。

產聯在一九五二年全國大會中通過決議，重申支持“有實效的聯邦和各州的法律，以保障同工同酬原則”。產聯支持婦女地位法案並反對名不副實的平等權利法修正案。產聯號召它的所屬工會“通過合同中的防止在工資、僱用、升級、訓練、解僱或類似程序方面的歧視待遇的規定，來積極支持對婦女權利的保護”。

雖然有約三百万婦女已經加入工會，但這在被僱從事非農業工作的一千八百万以上的婦女中仍居少數（每六人

中不及一人)。工会婦女會員人數少的事實反映出，在許多工会中歧視婦女仍然是一件普通的事。美國的勞工運動仍然是由那些不致力於組織婦女的人所把持的。

## 老年工人

國情普查局指出，一九五〇年，在美國全部人口中，有一千二百三十二萬二千男女，即約每十二人中有一人，是超過六十五歲的。這種老年人現在在人口中所佔的部分為一九〇〇年時的一倍。他們的增加速率是每年三十萬人，老年婦女的數目比老年男子的數目增加得更快。

在六十歲的時候，一般男子現在可以希望再活十五年；一般女子可以希望再活十七年（美國勞工統計局：“老年男女的職業和經濟地位”，一九五二年五月，第三六頁）。但是對大多數美國工人而言，可以積極從事生產工作的年數和生命的年數二者間的差別是在繼續擴大着。勞工統計局的報告指出了這一點。

勞工統計局報告說，一九五一年，沒有職業但有很多工作經驗的“熟練勞工後備軍”中的約二百二十五萬人裏面，有百分之七十五是四十五歲或超過四十五歲的。

**收入少三分之一** 老年人在工作生涯過去後的年月中的窮困與無依靠的情形，由關於六十五歲或超過六十五歲的人的收入的估計中得到了證明。勞工統計局的調查，在分析一九五〇年家長為老年人的家庭的收入中發現，由六十五歲或超過六十五歲的工人維持的家庭所得的平均收入，比各類年齡一般家庭的收入低三分之一。

美國所有家庭的平均收入是三千三百一十九美元，老

年工人——六十五歲或超过六十五歲的人——的家庭的平均收入只為一千九百零三美元。老年工人的家庭幾乎有三分之一每年所得不及一千美元，或每週所得約為十九元二角三分。在除工資外尚有其他收入的老年工人中，據估計老年男子約有四分之一（約一百二十六萬七千人）、老年婦女幾乎有一半（約一百五十九萬四千人），他們每年的其他收入不及五百美元。

**工会的保護** 在勞工統計局分析的二千四百二十五件集体訂立的合同中，有二百四十七件包括有適用於老年工人的一些具体保護的規定。此外，差不多所有合同中都有關於工齡的規定，这种規定將職業安全和工作年數联系起來，予許多工業中的老年僱員以很大的保護。

在二十三件合同中，工会獲得了禁止僱用工人時規定年齡限制或禁止因年齡而歧視的條款。許多合同中的條款規定留用老年工人，將他們調任輕微的工作或在工資和工作時間上加以調整。

**住医院的概況** 一九五二年三月國情普查局的一項特別調查對老年人的住医院的需要和住医院保險的情形作了研究。調查中說明：在超过六十五歲的人之中，只有百分之二十六有住医院保險，而在不及六十五歲的人之中倒反為百分之六十。在比例上，白種人有住医院保險的將近非白種人的三倍，就住医院保險而言，其他相形見拙的各類為婦女、農村居民、超过七十歲的人和沒有參加勞工隊伍的人。

有保險的人的住院率雖然比沒有保險的人為高，但是他們住院的時期較短。联邦安全局很保守地下結論說：“有些沒有保險的人，由於經濟的限制，得不到所需要的照顧。”黑人尤其是這樣，因為沒有保險的黑人每一百人中只有三

點三人住院，而有保險的黑人則為十點九（在白人中，與此相應的比率為六點六和十點三）。

## 童 工

約有二百三十萬個十四歲至十七歲的學齡男女少年是賺取工資的工人，在暑假期間還要多一百萬人。這些數字是以國情普查局的估計為根據，由全國童工委員會得來的。

在這些青年工人中，幾乎有三分之一是在十六歲以下，其中有已離學校的十萬零四千人。在四百一十四萬八千個十四歲和十五歲的学生中，約有六十五萬八千人，即每七人中約有一人，是在上學時間之外從事工作的，沒有進學校的少年幾乎有一半是去做工的。

在四百万十六歲和十七歲的人中，有四分之三仍然在上學，但是做工作的人的比例比年齡小些的人大得多。例如，在年齡大一點的一類中，在學的幾乎有三分之一也在課外從事工作，沒有在學的幾乎有三分之二從事工作。

對年在十六歲以下從事工作而沒有上學的人，農業工作是他們的主要職業。年在十四歲和十五歲的做工的学生三分之一以上也是從事農業的，他們中許多被列為無工資的自己家的工人。全國童工委員會指出有更嚴格地實施聯邦關於以十六歲為上學時間從事農業工作最低年齡的規定以及各州法律訂立類似限制的迫切需要。

## 第三章 公民权利

### 麥卡倫法听証会

美國保衛公民自由的人將國會制定一九五〇年國內安全法(麥卡倫法)一事形容爲一七九八年制訂關於外僑及取締危害治安等法律以來對公民权利的最大威脅。如“美國勞工实况”第十卷(一九四九——一九五〇年)所指出的,該法措辭如此含混廣泛,以致可以危害所有工会的生存。

顛覆活動管制局依據這個法律从一九五一年四月至一九五二年八月十四日在華盛頓進行听証十六個月,企圖証明美國共產党是“爲苏联所支配和控制的”。顛覆活動管制局的五個委員的任命均須經參議院司法委員會認可。在一九五三年一月以前,這個有权力的委員會的主席是內華達州民主黨參議員派特·麥卡倫,他本人就是該局所依據而進行工作的麥卡倫法的起草人。

**顛覆活動管制局** 該局的前任主席查爾斯·姆·拉佛萊特沒有得到參議院司法委員會的批准,因爲他被認爲自由主義的色彩太重。他的繼任人彼得·康貝爾·布朗过去与司法部有關。对他所作的草率的裁定,拉佛萊特曾指責說,“幾乎完全等於支持請求人(司法部長)的任何主張而駁斥被告(共產党)的任何主張。”

司法部費了一年的時間準備好了控訴共產党的案件,企圖証明,根據該法,共產党应登記它所有黨員的姓名。如·

果不登記就罰款一萬美元並按不登記的日數監禁，至五年為限。“共產黨外圍”組織則須登記它們所有的負責人及捐助人。非美國公民如被控為名列顛覆活動管制局登記名單的組織的成員，就要被驅逐出境。如果不驅逐出境，可以將他們無限期地拘禁在東部的艾利斯島及太平洋海岸的終點島，不得保釋。如果有一個人在其成為公民後五年內加入所謂從事共產主義行動的組織，則可取消他的公民資格。

**告密人大觀** 在顛覆活動管制局為政府作証的被僱用的告密人中有一九二九年被共產黨開除的本傑明·基特洛、前共產黨員及職業特務納特·杭尼格、在共產主義運動中作了九年特務的赫伯特·阿·菲爾布里克、因為是聯邦調查局特務而被共產黨開除的約翰·勞特勒、聯邦調查局告密人威廉·奧·諾威爾（底特律人）、因成為告密人而免被驅逐出境的約瑟夫·柯恩菲德爾以及曾被共產黨除名的聯邦調查局特務貝倫尼絲·鮑德溫太太等人。

司法部長的另一個告密人是路易斯·弗·布登茲。曾被紐約州民主黨參議員赫伯特·赫·利曼指責為有偽証罪的布登茲由於他的反共的著作和演說曾得到七萬美元。此外，他又因在諸如顛覆活動管制局舉行的听証會作証而每天領取二十五美元，另外還有別的費用。一九五〇年五月十二日新墨西哥州民主黨參議員但尼斯·沙維茲——本人為天主教徒——在美國參議院曾譴責布登茲是一個重婚者，以教會為“掩護而提供非美的、非基督的、曖昧的証詞”。著名科學家林納斯·鮑林教授稱布登茲是一個“職業說謊家”。

政府也把哥倫比亞大學俄羅斯學院的反蘇院長菲利普·莫茲萊當作“專家”利用。莫茲萊是“自由歐洲”這個組

織的主席，“自由歐洲”是福特基金会資助的一個機構，它的目的是在苏联及东歐人民民主國家煽動叛亂。

**被告的証人** 在這些聽証會上，被告方面的律師是前任眾議員維托·馬肯托尼奧，前美國司法部長特別助理及混合成衣工人工会法律顧問約翰·傑·艾布特和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任物價管制局律師的約瑟夫·弗萊爾。

被告方面的証人包括“工人日報”編輯、史密斯法受害人而現在被監禁於亞特蘭大監獄中的約翰·蓋茲；當時根據史密斯法正在受審的伊麗沙白·葛萊·弗林以及馬克思主義歷史學家和教員赫伯特·阿普西克。蓋茲作証說，“如果該局（指顛覆活動管制局——譯者）做出有利於共產黨的裁定，這個局就是自取滅亡，而它的每個工作人員的一萬二千五百美元的薪俸也就要取消。”

一九五二年十月二十日，該局的一個兩人小組提出報告，要求共產黨登記。共產黨將就該局全體委員的最後命令向法院提出上訴，包括美國最高法院在內。

**反对麥卡倫法** “爭取廢除麥卡倫法全國委員會”在一九五二年致全體參議員及眾議員的一封信中要求立即廢除這個法律。在這封信上簽名的人有二十個新教教會的主教，著名的教育家，科學家及公眾領袖。他們認為麥卡倫法對於下述“不可容忍的情況應負責任，即政府已在用頗使人憶起納粹德國的方式而準備集中營，舉行管制思想的聽証會，對公民拒發護照並且驅逐外僑和不准外僑入境”。

在反对麥卡倫法的許多組織及團體中有：勞聯，產聯，各鐵路工会及其他獨立工会，美國猶太人大會，全國有色人種協進會，進步黨，美國公民自由同盟，美國人民民主行動協會，全國農民聯盟及全國律師公會。



一九五二年六月在波士頓舉行的美國一神教協會的年會上，代表們聲稱，麥卡倫法是“恐懼和威脅的主要工具，它禁止很多人談論當前的問題”。

哈佛大學法學院教授小沙卡里亞·沙菲說，麥卡倫法將允許把沒有犯任何罪的公民送到集中營去。他攻擊顛覆活動管制局舉行的聽證會利用特務作証人的辦法說：“最壞的特務就是叛徒。他背棄並幫助懲罰他的同伴而出賣他們。……叛徒為了使自己承認的過失免受懲罰就必須捏造出動聽的故事，因此誘使他誇大其詞或虛構事實。……特務工作的本質要求說謊。”（“民族”周刊，一九五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 勞工反對史密斯法

在一九四〇年通過外僑登記法的時候，很少有人認識到，這個法案中隱藏着主張抽人頭稅的弗吉尼亞州眾議員霍華德·吳·史密斯以前曾提出過的措施。這個法案現在稱為史密斯法。它規定“陰謀”傳佈和主張用暴力推翻政府或組織團體以傳佈這種主張都是非法的。

**工會的主張** 勞工團體終於認識到，根據這個法案，工會和工人領袖可被控為有“陰謀罪”，正如十九世紀初葉罷工工人被控為陰謀增加工資一樣。現在罷工的工人能因“企圖”組織力量與暴力的陰謀罪而被迫害。

混合成衣工人工會機關刊物“前進報”（一九五二年三月十五日）登載的產聯全國副主席兼混合成衣工人工會財務主任弗蘭克·羅森布魯姆一文警告說：“根據史密斯法，一個男人或女人可因曾讀過一本書或一份報、曾參加過一

次集会、曾在請願書上簽过一次名而被逮捕和判罪。依照我們的人权法，我們有出版、集会和請願的自由。史密斯法恰恰把這些偉大的自由取消了。不僅如此，它还威脅着發表意見的自由。它还威脅着思想自由。……”

全國產联在它的一九五一年大会上曾宣稱：“最高法院維持將共產黨領袖判罪（根據史密斯法）的決定是對美國言論自由可貴的傳統的一個嚴重的打擊。……我們要求國會重新審查並修改現行的安全立法，特別是史密斯法……”這種修改的第一個目標就是“對所有人的公民權利予以充分保護，承認言論自由是民主制度的基石”。

旅館及餐館工人工会主席雨果·恩斯特在“餐業職工報”（一九五一年八月）的社論中寫道：“如果共產主義是正確的，我們不能用囚禁它的代表的辦法來將它撲滅。反之，如果它是錯誤的，則它在各種思想競求人們接受的鬥爭中是不能存在下去的。事實是，我們對於失去民主的恐懼心理似乎正驅使我們制訂就其性質看來會破壞民主制度的目的的法律。”

**工會報紙警告危險** 勞联、產联及獨立工會的一些工會報紙業已提出警告說，史密斯法威脅着所有的工人。這裏是一些典型的社論：

聯合鋼鐵工人工會（屬產联）內地鋼鐵公司第一〇一〇地方工會機關刊物“勞工哨兵”（一九五一年七月）說：“坦白地說，根據這個法律，一個人不一定必須是共產黨的黨員才可受到控訴……每一個鋼鐵工會地方領袖和為自己的權利而從事任何勇敢鬥爭的工會會員都能被控訴。當然，這是通過這個法案的主要理由之一。”

紡織工人工會（屬產联）的機關刊物“紡織工人”（一九

五一年七月七日)說：“共產黨領袖們沒有被控為陰謀用武力推翻政府。他們被控為傳佈並擁護如像起訴人所認為的其未來目標是陰謀用武力推翻政府的主張。……以此為根據而把人送入監獄將使我們人人都有危險。舉例來說，美國社會有一個整個部分(包括大多數的南方的紡織工廠主)就認為一般的工會，特別是美國紡織工人工會是‘顛覆性的’和‘非美的’，這一點是毫無疑問的。”

屠宰工人工會(屬產聯)的機關刊物“屠宰工人”(一九五一年七月十三日)警告說：“我們已經認識到我們從事工人運動的人的艱難道路，如果任何少數團體——不論其如何不得人心——被人任意擺佈而我們袖手旁觀，我們就冒着自己遭受踐踏的危險。公民自由遭到摧殘從來不會只限於一方面。當自由神的火炬光芒黯淡的時候，我們就一齊陷於黑暗之中。”這家報紙獲得許可轉載了七月五日“聖路易郵電報”的一篇社論，這篇社論抗議最高法院所作不利於共產黨領袖的判決。

一九五二年六月二十一日在紐約舉行的討論史密斯法的會議中，勞聯、產聯和獨立工會的一百六十九個代表參加了“工會廢除史密斯法委員會”所發起的會議，從事擬定反對這類反勞工法律的綱領。在出席的代表中有四十二人來自勞聯的地方工會，三十三人來自產聯的工會，八十人來自獨立的工會。一共有三十二個工會有代表參加這次會議。會議在致“勞工運動”的一封公開信中號召所有工會支持國會中廢除史密斯法的法案。該法案是已故的伊利諾斯州民主黨眾議員阿道夫·傑·塞伯斯在八十二屆國會中提出的，但在委員會中被擱置了起來。

## 对進步分子的審訊

自一九四九年至一九五三年一月底的期間，司法部在共法西斯式的反对共產党和進步工會領袖的運動中，使四十四人被判有罪。至少還有五十四人正在等待法院的最後判決。

**巴爾的摩案** 在馬里蘭州的巴爾的摩，有六個人經聯邦地方法院審訊三個星期之後，於一九五二年四月一日根據史密斯法被判罪。法官吳·卡爾文·切斯納特判處每人罰款一千美元並且判處他們由兩年至五年不等的監禁。一九五二年七月三十一日巡迴上訴法院維持原判。當上訴至美國最高法院也失敗時，這六個人就在一九五三年一月二十七日被送入監獄。

這六個人和對他們的判決如下：馬里蘭州共產黨主席喬治·阿·邁耶斯監禁四年，華盛頓共產黨領袖羅伊·漢德·伍德監禁三年，馬里蘭州共產黨的律師莫里斯·布拉維爾曼監禁三年，前馬里蘭州共產黨領袖菲利浦·法蘭菲爾德監禁五年，法蘭菲爾德的妻子並已有兩個孩子的麗錦娜·法蘭菲爾德監禁二年。邁耶斯曾因拒絕告發其他的人而被判有藐視法院罪監禁了三十天<sup>①</sup>。

巴爾的摩案中最重要的一點是，這六個人只是因為他們是共產黨員而被判罪。司法部所提出並經審判法官和上訴法院所支持的理論是，共產黨就是“犯罪陰謀”。因而，只須是黨員並在黨內從事活動就足以“證明”有所謂主張以暴

<sup>①</sup> 疑原文有誤，此處只提到五個人的名字。——譯者

力推翻政府的陰謀。

正像其他根據史密斯法的審訊的情形一樣，控訴一方的唯一証人是爲了金錢出賣自己以前的同伴的叛徒和曾在工人運動中充當間諜的聯邦調查局僱用的特務。這些告密人中有叛徒保羅·克勞其、威廉·奧·諾威爾、約翰·勞特勒和聯邦調查局特務馬麗·斯達卡普·馬克華德，她自認曾欺騙她的同伴六年。

**加利福尼亞州十四人案** 十四個加利福尼亞州共產黨領袖自一九五二年二月一日起在洛杉磯聯邦地方法院經過六個月的審訊後，於一九五二年八月五日根據史密斯法被判有“陰謀傳佈並主張以暴力推翻政府”的“罪”。陪審員在作出決定之前曾經考慮五天。

聯邦地方法院法官威廉·西·麥息士對所有被告都判處最高處分——每人罰款一萬美元及監禁五年。被告辯稱，政府的檢察官在長時期的審訊中幾乎都沒有提到過被告中的十個人，對於全體被告只是根據他們是共產黨員這一點而定罪，並且沒有提出曾進行陰謀的證據。

他們的所謂“公然行爲”包括參加黨的會議，對當前的問題發表言論和寫文章。他們對他們的判決向上級法院提起了上訴。這十四個人最初未獲保釋，後來在上訴期間繳納了最高達二萬美元的保釋金才被釋放。

被告是威廉·斯奈德曼、奧勒塔·奧康諾·葉芝太太、弗蘭克·斯派克特、弗蘭克·卡爾遜、歐納斯特·福克斯、露絲·契爾寧·庫斯尼茲太太、亞爾·瑞奇蒙、洛麗泰·斯代克太太、卡爾·倫伯特、本·達布斯、亨利·史坦堡、桃樂賽·希莉、康納萊太太、菲列浦·康納萊和亞爾培·傑·李馬。本案中的第十五個被告馬麗·伯那德特·

道埃爾在審訊中因患嚴重的心臟病而另作處理。

葉芝太太被單獨提出予以特別迫害，並且在她拒絕說出其他人的姓名以便對他們另行起訴時，她被判藐視法院罪而遭監禁。她每拒絕一次，就被控藐視法院罪一次。因為她拒絕做告密人，麥息士法官就在原有的五年監禁之外另加四年監禁。但是，巡迴上訴法院命令在她不服藐視法院罪上訴期間交一千美元保釋。

加利福尼亞案中的告密人包括有上面列舉的在巴爾的摩案中曾被利用的約翰·勞特勒以及下列諸人：納特·杭尼格——他在布里治案中的証詞曾被法官查爾斯·布·西爾斯認為“靠不住的”；一九四五年被共產黨開除的洛杉磯人路易斯·羅瑟爾；利奧納德·派特遜；聯邦調查局秘密特務霍華德·西·里特；叛徒威廉·弗德和蒂莫斯·伊文斯。

還有，斯蒂芬·阿·韋里伯——他承認在共產黨內充當聯邦調查局告密人時曾偷過文件，但尼爾·斯加利托——曾爲了淫邪的目的而將一個婦女運過州界因而違反曼恩法的聯邦調查局特務，叛徒大衛·桑特斯及聯邦調查局特務勞埃德·漢姆林——他每月拿二百五十美元，專幹出賣會請他到他們家裏去以及他們的孩子曾和他的孩子在野餐中一起玩過的人。

**夏威夷案** 根據史密斯法行動的聯邦調查局特務於一九五一年八月二十八日在夏威夷島的檀香山逮捕了碼頭與倉庫工人工会的區域主任傑克·吳·霍爾和其他六個人，控告他們“陰謀主張推翻美國政府”。其他六個人爲：前檀香山學校教師約翰·恩斯特·里恩奈克博士、西·傑·籐本和他的妻子愛琳·籐本、“檀香山紀事”周刊編輯有吉、德懷特·詹姆斯·弗里曼和傑克·木元。

審訊在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五日開始。霍爾曾要求將他的案件和其他人分開處理，因為他的案件是旨在破壞工會，但是他的要求被拒絕了。國際碼頭及倉庫工人工會是夏威夷島的最有力量的工會——代表二萬名糖業工人，八千名菠蘿種植園工人和二千名碼頭工人。

這七個人在被捕之初每人都要付七萬五千元保釋金才得保釋，但後來聯邦法官戴爾伯特·伊·梅茲格將保釋金減為五千元，並評論說，“保釋金從來不是當作一種刑罰的。”梅茲格由於他的“寬大”而沒有再被任命為法官。

被告律師阿·勒·威林和里查德·格拉德史坦英要求退還從被告七人中的五人那裏因無搜查票而拿走的書籍和私人文件。被告反對陪審團，因為其中充滿了白種人和非從事體力勞動的人。被告還要求將本案移往敵視國際碼頭及倉庫工人工會和反共情緒不像檀香山那樣盛行的其他島上進行審訊。可是，被告方面所有的要求均被聯邦法官章·維格所拒絕。

反對夏威夷七人而從事作證的告密人有：叛徒保羅·克勞其、寧願辭去國際碼頭及倉庫工人工會的一個地方工會財務主任職務而不願因私用工會款項受審訊的小亨利·約翰遜、曾因道德關係而被共產黨開除的海軍船塢職員愛米爾·馬克西米蘭·繆勒。

**匹茲堡的審訊** 一九五一年八月十七日，正當賓夕法尼亞州對匹茲堡的進步分子的“危害治安”案將交由陪審員決定時，有六個領袖被逮捕並根據史密斯法被控“陰謀傳佈並主張暴力推翻政府罪”。最初規定的每人保釋金十萬美元後來減為每人二萬美元（翁達的保釋金為二萬五千元）。一九五三年二月二十四日開始對他們審訊。

這六個領袖是：曾在西班牙任阿伯拉罕·林肯大隊中校的史迪夫·奈爾遜、威廉·艾爾伯遜、伊爾文·魏思曼、黑人領袖彭加明·勞·卡里阿瑟斯、詹姆斯·赫·多爾遜和安德魯·翁達。因為翁達患嚴重的心臟病，對他的審訊和其他的人分了開來。

翁達和多爾遜在早些時的匹茲堡“危害治安”案的審訊中，曾在一九五〇年八月三十日被認定有罪。但直至一九五三年一月，對他們還沒有判刑。反對匹茲堡案所有被告的主要証人是瑪特·斯維蒂克。據法院紀錄所透露，斯維蒂克在因毆打他的嫂子並將她的手腕折斷而被逮之後，成了聯邦調查局所僱用的勞工特務。在斯維蒂克與聯邦調查局打交道中，他同意給他的嫂子三百美元或更多的賠償。他曾告發了若干匹茲堡鋼鐵廠的鋼鐵工人，他們因而失去工作。在匹茲堡的整個陷害案中負大部分責任的是法官邁克爾·赫·莫斯曼諾。他把這些案件作為他升任賓夕法尼亞州最高法院法官的進身之階。

在很多案件中表現得英勇的被告史迪夫·奈爾遜在因汽車意外事件所受重傷尚未復原之前就在一九五一年十二月十八日被迫在賓夕法尼亞州的“危害治安”案中受審。在斯維蒂克之外，還有聯邦調查局告密人保羅·克勞其作証反對奈爾遜，但是因他自己的謊話和前後矛盾而說不出話來。

自己充當自己律師的奈爾遜和馬克思主義學者赫伯特·阿普西克對“危害治安”罪名進行答辯。奈爾遜在對陪審員綜述時說，“我在這個法院受審是因為我反對戰爭和在匹茲堡的法西斯主義。”可是他在一九五二年一月三十一日被判有罪。法官哈里·姆·蒙哥馬利（“反對共產主義的美



國人”的領袖)在一九五二年七月十日判处奈爾遜最高刑二十年的監禁和一万美元罰金,並应付出此一陷害案的一切訴訟費用。奈爾遜被監禁沒有保釋,一直到一九五三年二月七日,在他向上級法院上訴期間才終於繳納保釋金二万美元獲釋。

**逮捕十八人** 一九五二年九月十七日,联邦調查局在中西部和西海岸逮捕了十八個人,罪名為“陰謀傳佈並主張暴力推翻美國政府”,違反史密斯法。在最近四年中,依照史密斯法而被看管的人數達八十五人。

被捕人中有兩個工会負責人:國際木材工人工会(屬產联)華盛頓州西區第一副主席卡萊·拉遜和密苏里州電氣工人工会(联合電氣工人工会)老領袖威廉·森特納。其他的人為:卡爾·温特爾之妻海倫·姆·温特爾、“工人日報”駐底特律通訊記者威廉·艾蘭、“人民世界報”的西北部編輯台里·培塔斯。

被捕的还有:底特律的納特·甘萊、第二次世界大戰退伍軍人騷爾·韋爾曼、底特律的菲利浦·沙茲、底特律的托馬斯·德·丹尼斯。在其他地區被捕的有:芝加哥的保羅·米勒·鮑温、俄勒岡州尤金的巴巴拉·哈特爾、俄勒岡州波特蘭的亨利·普·哈夫、西雅圖的約翰·斯·達斯巴赫、西雅圖的威廉·傑·潘諾克、洛杉磯的羅勃特·曼勒維茲、聖路易的詹姆斯·弗萊斯特及他的妻子桃樂賽·弗萊斯特以及密苏里州查爾斯頓的馬克斯·愛爾芳斯·墨菲。

這些人均在底特律、西雅圖和聖路易被联邦大陪審團提出訴訟。有些人在保釋金由二万五千美元到五万美元減至五千美元到一万五千美元時獲得保釋。然而,在聖路易有三個人在繳出過份的保釋金之前被監禁了好幾個月。

**審判美共十三位領袖** 共產黨十三位領袖依照史密斯法在紐約美國地方法院受審九個月之後，於一九五三年一月二十一日被判有“陰謀傳佈並主張用暴力推翻政府罪”。陪審員考慮了將近六天。

法官愛德華·傑·迪摩克在一九五三年二月三日對各被告判決如下：亞歷山大·畢特爾曼、伊麗沙白·葛萊·弗林、維克托·季洛姆、阿諾德·約翰遜、佩蒂斯·佩里、亞歷山大·特拉騰堡、路易·溫斯托克各判處監禁三年，罰金六千美元；喬治·布萊克·查尼、伯蒂·甘內特、艾伯特·弗·蘭農、雅各布·明德爾、威廉·溫斯東各判處監禁二年，罰金四千美元；克羅迪亞·瓊斯判處監禁一年零一天，罰金二千美元。

所有這十三個人和其他的四個人都是在一九五一年六月二十日被逮捕的。十七人之中的以色列·阿姆特由於病重不能出庭，他的案件便與其他的人分開處理。後來，馬里昂·巴赫拉赫的案件因病勢嚴重也另作處理。此外，西蒙·吳·吉爾遜和伊西多爾·白根二人在檢察官提出案情後因證據不足獲得釋放。

這十七個人是在一九五一年六月四日聯邦最高法院多數法官在以前的案件中維持對十一個共產黨領袖的判罪之後不久被逮捕的。一九五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對十三個人的審訊開始。法官迪摩克不久就表示實際上在每一重要之點上他都要做贊同政府檢察官的判決。他稱讚在第一次審判共產黨領袖案中表現偏見很明顯的法官哈羅德·麥迪納，並且說，他利用了麥迪納向陪審團提出的指責，加以修改，使其適用於新的案子。

被告會寫信給很多律師，問他們是否願做被告的辯護

人，但是被詢問的人沒有一個願意承辦這種案件，因為有很多律師在以前的政治案件中都遭到麻煩和迫害。然而，有四個能幹而勇敢的律師被找到了：洛杉磯的約翰·特·麥克特南為被告的主要辯護人，華盛頓的詹姆斯·萊特，紐約的法蘭克·塞里和瑪麗·考夫曼。伊麗沙白·葛萊·弗林和佩蒂斯·佩里自任辯護。

在開庭前，被告指責說，選選陪審員的方法妨礙了依照最高法院裁定的要求“選出社會各階層的代表”，而相反地却有步驟地實現了“在實際上排斥體力勞動工人和黑人”。陪審員名單，經被告方面加以分析，表現出他們是被社會中的上層經濟集團所控制的，在名單上體力勞動工人只佔百分之七。

在審訊將結束時，有一個陪審員因在玩牌時和朋友談論本案而被撤換。這個陪審員以後說，其他的陪審員曾說過，他們早已決定被告有罪。她要求宣誓後舉出這些陪審員的姓名，但法官迪摩克加以拒絕並且還否認被告所提出的審訊錯誤的說法。

在審訊結束時，西蒙·吉爾遜代表伊麗沙白·弗林發言說，這次審訊是一個“佈置周密的陷害”。“這個案件是由一個表現顯有成見的陪審團研究的，而這個陪審團是根據預定排斥工人階級的陪審制度選出來的。此外，證據主要的是被收買的職業告密人的証詞。……否則便是從馬克思經典著作中斷章取義的引述”。

所有這十三個人在陪審團認定有罪之後都被監禁，以待一個星期後判決，並且被迫再留在監獄中兩個至三個星期，一直到他們的家屬籌得全部保釋金。原定每人一萬美元保釋金（三個非公民的保釋金為每人二萬美元）增加至每人

二万五千美元。在向上級法院上訴期間，所有被告繳納了这种过分的保釋金而最後被釋放。

**陷害羅森堡案** 一個引起各國抗議的世界聞名的案件關係着朱利葉斯和伊斯爾·羅森堡的生命。伊斯爾的弟兄大衛·格林格拉斯(他本人在當時被控訴)控訴他們說，當一九四四年蘇聯為戰時盟國時，他們曾陰謀把關於原子彈的情報送給蘇聯。他的証詞是沒有任何証據的。

一九五〇年，羅森堡夫婦在紐約被控訴；一九五一年四月五日，被判处死刑。他們被監禁在紐約州奧錫寧的新新監獄內達兩年之久。美國最高法院兩度拒絕重審此案。執行日期兩次決定，兩次延期<sup>①</sup>。

全世界廣大人民提出寬赦的請求，請求人中有原子科學家。教皇庇護十二世為羅森堡夫婦說項一事的發表表現出了各方面對這個案件的關心的程度。教皇的這一行動是在一九五三年二月十一日艾森豪威爾總統拒絕寬赦這對夫婦後發表的。在美國，有名的科學家諸如艾伯特·愛因斯坦教授和哈羅德·尤里教授以及各種宗教的牧師都提出呼籲。

最後，在一九五三年二月十七日，聯邦巡迴上訴法院的三個法官准許延期執行羅森堡夫婦的死刑，使他們能夠向聯邦最高法院提出重新審判的請求。被告律師伊曼紐爾·赫·布洛克說，這次上訴的根據是：羅森堡夫婦之被定罪是建立在虛偽証詞上的。在本案中任檢察官的聯邦檢察官伊爾文·赫·塞波爾的失當行為曾被上訴法院認為是“完全應該予以譴責的”。

<sup>①</sup> 羅森堡夫婦已於一九五三年六月十九日被反動政府在新新監獄用電刑處死。——譯者

**和平宣傳站案** 一九五一年十一月七日在華盛頓開始審訊威·愛·柏·杜波依斯博士和他在“和平宣傳站”的同事。與他一同受審訊的四個人是伊麗莎白·穆斯、柯爾·艾爾金、西爾維亞·蘇洛夫和阿波特·西蒙。他們因為沒有按“外國代理人”(因為他們為世界和平工作)去登記而被根據外國代理人登記法起訴。該組織已在起訴之前解散。

作為本案中的政府告密人而作証的有約翰·羅奇。他本人曾邀請杜波依斯參加和平運動。可是，這次對這個傑出的黑人學者及作家的陷害是站不住腳的。聯邦地方法院法官馬休·弗·麥克蓋爾在一九五一年十一月二十日判決無罪。

**布里治案** 國際碼頭及倉庫工人工會(獨立工會)主席哈里·阿·布里治自從領導一九三四年西海岸碼頭工人大罷工以來十八年中一直是司法部企圖將他解回出生地澳大利亞的對象。布里治從一九四五年起已成為美國公民。

一九五三年一月十四日，布里治和他的兩個工會同事亨利·史密特和傑·阿·羅伯遜對於他們因曾說過布里治不是共產黨人而被判有“陰謀和詐欺罪”一事提出上訴。這次判決是以職業特務的証詞為根據的。布里治同時請求上級法院推翻下級法院剝奪他的公民資格的命令。在舊金山的第九巡迴上訴法院維持原判。除非最高法院推翻原判，布里治就要遭到五年的監禁，其他的人就要遭到兩年的監禁<sup>①</sup>。

**保釋基金會董事藐視法院案** 在保衛公民权利的鬥爭中，紐約民權保障大會的保釋基金在一九五一年七月以前

<sup>①</sup> 一九五三年六月十五日，美國最高法院已撤消了對布里治的判決。——譯者

的幾年中曾被用來幫助罷工工人和公民權利受到侵害的人。可是，在一九五一年七月三日，於逮捕和監禁共產黨領袖一案中，紐約聯邦法官西爾維斯特·賴恩認為這個基金會所繳納的保釋金無效，並命令該會董事報告為基金會墊款的人的姓名。

基金會的四個董事依照美國憲法第五項修正案所賦予的權利，拒絕報告捐款人的姓名，他們以藐視法院罪被判处監禁。基金會秘書菲列德里克·維·費爾德曾因同一“罪”被判監禁兩次，一次六個月，一次三個月，他在一九五一年七月六日被送入監獄。對其他三個董事——阿爾費斯·亨頓博士、阿伯納·格林和戴西爾·哈麥特——各判監禁三個月。由於這次專橫地取消了所有保釋基金會所繳納的保釋金的效用的結果，那些根據史密斯法、麥卡倫法及在其他公民權利案件中被逮捕的人不得不在他們的家屬和朋友籌得法院所要求的巨額保釋金之前留在獄中。

保釋基金會在被禁止活動以後曾受到紐約州銀行事務部的調查，該部沒有發現基金會董事有不法行爲。依照法院命令進行的基金會的清算使法院指定的“清算人”得到了巨額手續費及其他費用。

## 共產黨全國領袖十一人被監禁

美國共產黨的全國領袖十一人在根據史密斯法而對他們提出的所謂陰謀案中向聯邦最高法院上訴失敗。一九四八年七月他們被控告，一九四九年一月十七日開庭審訊，一九四九年十月十四日被判有罪<sup>①</sup>。

一九五一年六月四日，最高法院以六票對二票維持原

判。一九五一年七月二日，十一個領袖中有七個開始服他們每人五年的刑期。每人罰金一萬美元業已繳付。

第八個領袖葛斯·霍爾在一九五一年十月十日被當做一個政治逃亡者而在墨西哥城遭到逮捕並由聯邦調查局人員帶回美國。他因藐視法院罪加判三年。本案中的其他三個政治逃亡者是吉伯特·格林、羅勃特·格·湯普遜和亨利·溫斯頓。

現在被監禁的人以及他們服刑所在的聯邦監獄如下：尤金·但尼斯在佐治亞州亞特蘭大，約翰·蓋茲在佐治亞州亞特蘭大，小本傑明·傑·戴維斯在印第安納州台爾·豪特，傑克·史塔徹爾在康涅狄格州但伯里，約翰·威廉遜在賓夕法尼亞州路易斯堡，卡爾·溫特爾在賓夕法尼亞州路易斯堡，伊爾文·鮑達希在堪薩斯州利文渥斯，葛斯·霍爾在坎薩斯州利文渥斯。

**最高法院的判決** 聯邦最高法院中多數法官認為將十一個共產黨領袖判罪所依據的史密斯法是合法的。最高法院首席法官弗萊德·姆·文森為他自己和法官伯登、明登和里德作出了多數意見。法官費利克斯·弗蘭克福特和羅勃特·赫·傑克遜支持這個多數意見，但另寫了各自的贊同意見。法官傑克遜評論說：“但是我對於這個判決的制止共產主義運動的長遠效果很少信心。共產主義不會隨着這些共產黨人一同入監獄的。”

法官雨果·勒·布萊克在其異議意見中說：“我想強調本案例中涉及的罪行和沒有涉及的罪行。上訴人並沒有被控企圖推翻政府。他們沒有被控為有任何旨在推翻政府的公

① 見“美國勞工實況”第十卷（一九四九——一九五〇年）。——原編者

然行爲。他們甚至沒有被控爲有旨在推翻政府的任何言論和著作。對他們控訴的理由是，他們同意開會並於以後談論和發表某些思想。對他們起訴理由是，他們陰謀組織共產黨並在將來用演說或報紙及其他出版物來傳播並鼓吹用武力推翻政府。

“不管措辭如何，這是一種惡毒的事先檢查言論和出版的制度。我認爲這是憲法第一項修正案所禁止的。我認爲史密斯法第三條所規定的這種事先限制在形式上及適用上都是違憲的……”。

“紀錄表明遴選陪審員有歧視情形，這妨礙了在有代表性的社會各階層面前進行審訊。紀錄表明，有一個陪審員在審訊前及審訊中對上訴人極端仇視。

“由於現在輿論的情形，很少有人會抗議對這些共產黨上訴人的判決。然而，我們希望在比較冷靜的時候，當目前的壓力、狂熱和恐懼消失的時候，本院或以後的法院會使憲法第一項修正案所規定的自由恢復其在自由社會中的崇高地位。”

法官威廉·奧·道格拉斯在他的異議意見中宣稱：“然而，上訴人並沒有被控有‘陰謀推翻’政府罪……我們在這裏只是審理言論，而不是審理言論加上破壞行爲或非法行爲。在起訴書中並沒有指責有一件煽動行爲。因有兩個人認爲如此便把合法的演說弄成不合法的演說，這是把關於陰謀罪的法律擴大到駭人的程度。這個方向是與過去截然不同的，並違反我們憲法體系的主要原則之一……”

“充分和自由討論一向確實是我們的第一個信條。我們把我們的政治制度建築在這一信條上。它已經是我們當中每一個宗教、政治、哲學、經濟和種族團體的保障……”。



“憲法第一項修正案的規定是如此明顯，除非在言論本身導致危險的特殊情況下，我們不應該允許國會制止言論自由。”

## 政治犯

在美國至少有四十五個男女（一九五三年初）因為他們的關於政治及勞工的意見和活動而遭到監禁。這就是說，按照很多其他國家公認的傳統，他們是政治犯。

這個數字尚不包括很多驅逐出境案件，這些案件中的犯人是被監禁在艾利斯島或終點島。它只包括無數陷害黑種工人案件中的少數，這些黑種工人被冤屈地監禁在北部以及南部。

在美國刑法制度下，對於政治犯的地位是不予承認的。其他犯人承認這些男女是“政治犯”，但是當局却不承認。美國的政治犯不但沒有別的國家對這種犯人所給予的家屬及朋友得額外探問和接受信件及書籍的特權，他們並且受到特別歧視。

**奈爾遜案** 如上面已經提到的，根據賓夕法尼亞州的“叛亂法”，該州匹茲堡的共產黨領袖、曾參加西班牙共和國反法西斯主義戰爭的老戰士史迪夫·奈爾遜被判空前嚴酷的二十年監禁。他向賓夕法尼亞州高等法院提出的上訴在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十二日被駁回，當時恰是在選陪審員以便根據史密斯法對他進行另一件思想管制案的審訊的時候。

在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和一九五三年一月，奈爾遜幾次被單獨監禁在賓夕法尼亞州布勞諾克斯的中世紀的郡感化

院的“牢房”裏。這是根據法官蒙哥馬利的毫無解釋的命令而執行的。他企圖摧毀犯人的健康和精神，但並未成功。曾有一天不給奈爾遜東西吃，並且使他在冬天住在冰冷的牢房裏，不給以足夠的衣服。這間牢房下面是水泥地，既沒有傢具，也無床舖。在夜間，送進一塊木板來作“床”。這樣的待遇危及奈爾遜的生命。

**犯人救濟委員會的名單** 民權保障大會的犯人救濟委員會最近所開列的政治犯名單中有：奈爾遜和根據史密斯法被判罪的十四個共產黨領袖以及新澤西州特命頓案中的最後一個犯人拉爾夫·科柏。黑人分益農羅沙·李·英格拉姆和她的兩個孩子已在佐治亞州的監獄中被監禁四年多。第二次世界大戰中的黑人軍官萊翁·吉爾伯特中尉因被控在朝鮮戰爭中不服從命令而正在服二十年的苦役。

犯人救濟委員會三十餘年來幫助了政治的和勞工的陷害案件中的受害人和他們的家屬。它為這類犯人的政治地位而進行鬥爭並設法保護被監禁在被歧視的黑人監獄中的黑人犯人。該委員會論及很多陷害黑種工人的案件稱：“一旦白人至上論者將一個黑人投入監獄中，不經過真正的鬥爭，他們是不會釋放他的。”

**對犯人的待遇** 並不是每一個政治犯都受到上面所談的奈爾遜受到的特殊殘暴待遇的。但是，大多數的監獄是很舊的，牢房擁擠不堪。使政治犯進入監獄的思想管制也發展到他們的牢房裏。

任何政治犯都不准接收“工人日報”、“人民世界報”或工會報紙。所有送來的書籍都要經過檢查，只有有限數目和非政治性的書籍方許送進來。監獄圖書館都沒有這些政治犯所需要的正經讀物。犯人自費向出版商訂購的書籍的書

名必須經監獄當局通過。甚至來自稍爲進步方面的書籍也在被禁之列。

在聯邦監獄中，犯人的通信只限於和家屬，雖然其他犯人可以和監獄外五個人通信。政治犯所提出與他通信的朋友或相識（包括牧師）的每個人名經過聯邦調查局查核之後都被拒絕了。一切通信都受到檢查。所有聖誕節賀片，賀年片或賀生日卡都不交給犯人。

當犯人的妻子或其他親屬來探問的時候，他們的談話通常都有人監視並且他們所能講的話要經過檢查。反之，對非政治犯則沒有這樣嚴格的檢查制度，只有一般性的監督。一般的黑人犯人，尤其是小本傑明·傑·戴維斯受到特別的歧視。在印第安納州台爾·豪特的監獄，黑人甚至不得申請列入榮譽名單。

**大赦運動** 美國總統有權對聯邦犯人予以大赦。大赦是給予一般性的寬恕，通常是給予政治犯的。

“爭取大赦史密斯法受害者全國委員會”（紐約市百老匯路七九九號）從一九五二年起領導了一個代表不同政治團體的人的廣泛運動，要求總統大赦依據史密斯法思想管制條款而被判罪的共產黨領袖。直到現在，還沒有一個人獲得釋放（見馬里昂·巴赫拉赫所著小冊子“大赦”，新世紀出版社出版）。

## 對外國出生者的攻擊

自從一九五〇年以來，司法部已加緊了它攻擊出生於外國的美國人的步調。在這種製造有意識的反對外國出生者的歇斯底里企圖中，最重要的反動的發展是國會推翻杜

魯門對一九五二年的華爾特—麥卡倫移民及國籍法的否決。該法於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生效。這一法律保留了一九五〇年麥卡倫法的所有鎮壓性的反民主特點，又向前推進了好幾步，就入籍的公民而言，它規定了可以因取得國籍後所犯的“罪”而失去公民資格。

入籍後十年內，如果拒絕在國會委員會中對一個人的“顛覆活動”作証而這種拒絕被判定是藐視罪，即可意味着喪失入籍資格。取得公民資格後五年內參加司法部長認為是“顛覆性”的任何組織也構成剝奪其入籍資格的理由。

對非公民來說，這個法律使美國有了納粹式的制度，依照這種制度住在美國的三百万非公民必須隨時隨身攜帶証件，以証明他們已遵守該法中的登記條款。如不遵守就會意味着罰款，監禁或二者併科。

**驅逐出境** 一九五〇年十月二十日，司法部宣佈，它擬將三千四百多名具有未獲得它贊同的政治信仰、關係和往來的非公民驅逐出境。到目前為止，已有超過二百七十五名非公民因過去或現在曾參加司法部所不喜歡的組織而被逮捕，以便驅逐出境。一九五一年三月十日，美國最高法院在其有分歧意見的判決中裁定，雖然共產黨尚未被宣佈為非法，但過去參加共產黨就是一項可以驅逐出境的罪行。

全面驅逐出境運動中最不人道的一點就是，司法部企圖把反法西斯的出生於外國的美國人驅逐到他們出生的國家去；因為，如果將他們送回，在確鑿的証據面前，他們一定會遭到政治上及身體上的迫害，並且在有些情形下會被處死。

美國憲法的權利法案所保障的美國人獲得保釋的權利在過去一年中遭到嚴重的摧殘。這些摧殘是發生在一九五

○年十月二十二日的夜半逮捕事件之後的，當時有十一個州中的四十八個非公民被捕並在驅逐出境案審理期間被監禁不得保釋。

此後，美國最高法院在五票對四票通過的決定中規定，在驅逐出境案件審理期間，司法部長有权不准非公民保釋。這種不許保釋是在華爾特—麥卡倫法的條文之外增加的，該條文說，即使准予保釋，司法部長仍得隨時予以撤銷。因此這個政策使憲法的基本保障之一遭到蹂躪。有一個非公民在艾利斯島上被拘三百六十三日未獲保釋。

**取消入籍資格** 司法部在一九五〇年聲稱，它將對一千二百個入籍的公民提起訴訟，以便取消他們的公民資格。這種案件有二十五件以上業已開始，利用反對外國出生者的法律作為反對有組織的勞工的武器的情況已顯然可見。聯合電氣工人工會（獨立工會）的組織主任詹姆斯·馬特爾斯、同一工會的詹姆斯·拉斯蒂格、“勞工進軍”雜誌經理編輯約翰·史都本、紐約市油漆工人工會第九區委員會的前財務主任並為被判違反史密斯法的十三個共產黨員之一的路易斯·魏斯托克，都成為司法部實現其取消入籍資格的威脅企圖中最早受害的工會工作者。

美國保護外國出生者委員會警告說，如果華爾特—麥卡倫法存在下去，不僅移民將減為很少，而且三百萬非公民和一千一百万入籍公民的憲法權利都將依法被取消，而美國將走上警察國家統治的道路上去。

## 殺害和陷害黑人

塔斯齊基學院根據它對私刑所下的專門定義報告說，

在一九五一年私刑“只有一次”。自一九一三年該學院開始從事記錄以來，它在一九五二年第一次報告“沒有私刑”。它報告說，從一九四三年至一九五二年的十年之中有過二十一次，從一九一三年至一九五二年三十九年之中有過八百九十六次私刑。

同一報告承認，對黑人的暴行現在通常出於另一種形式。一九四九年至一九五二年四年中，至少有六十八次投擲炸彈和企圖投擲炸彈事件，這些事件“主要地與宗教和種族緊張情形有關”。可是，報告中很少提到實際上在美國各部分都發生的任意殺害黑種工人的事件，這些沒有被認為是私刑事件。

**佛羅里達的殺害黑人事件** “紐約時報”(一九五二年一月一日)提到一九五一年十二月哈里·特·摩爾夫婦被殺害事時說，“在佛羅里達炸死全國有色人種協進會的黑人負責人事件縱然沒有被列為私刑，但在道義上說來却是私刑。”

在一九五一年的聖誕節之夜，當摩爾先生和他的妻子哈麗特正在佛羅里達州米姆斯地方自己的小房子裏睡覺時，有一顆炸彈在屋子下面爆炸。摩爾被炸死，他的妻子由於爆炸受傷而在一九五二年一月三日死去。

摩爾是全國有色人種協進會的州協調員和進步選民同盟的執行秘書，後者是他為了保障黑人選舉權利而建立的一個組織。一九五二年六月，對他這贈斯平加獎章，這是全國有色人種協進會每年贈與一年中被認為為黑人權利從事工作最突出的美國人的獎章。

沒有一個人會因炸死摩爾夫婦而遭逮捕。經過聯邦調查局多月調查後，司法部長詹姆斯·普·麥克格蘭勒里宣

佈，聯邦大陪審團將對炸彈事件進行證據調查，但對謀殺事件迄今尚未起訴。

摩爾在被炸死之前，他正在領導對佛羅里達州另一件仇視罪行的抗議運動。一九五一年十一月六日，佛羅里達州尤斯蒂斯警察局長威立斯·維·麥克考爾槍殺了二十三歲的黑人犯人薩繆爾·謝菲德，並使他的同年齡的同伴華爾特·李·歐文負了重傷。這兩個人被槍殺時都帶着手銬。

美國最高法院在那時剛剛推翻了一九四九年對這兩個犯人的判決，理由是黑人未被允許參加陪審。他們正被解往附近的一個市鎮，參加新審判的開庭。儘管有很多人要求逮捕麥克考爾，但他却逍遙法外並被連選為警察局長。

**在紐約州** 在北方也經常有關於任意殺害黑人的報道。一九五二年三月十九日，曾任魏斯徹斯特郡公路警察的史坦萊·拉本斯基在紐約州揚克斯的一家酒店外槍殺了黑人魏亞特·布萊克奈爾和詹姆斯·布萊克奈爾兩兄弟。拉本斯基不滿他們在他喝酒的酒館裏喝酒。第三個兄弟逃脫求援。

拉本斯基以兩項故意殺人罪而被逮捕。可是郡法院的一個陪審團在一九五二年六月十一日宣告他無罪並立即將他釋放。全國有色人種協進會為了抗議這次殺害事件和本案處理情形，要求州長托馬斯·埃·杜威將檢察官免職，但未成功。

**“我們控訴滅絕種族”** 民權保障大會在一九五一年向聯合國大會提出一個劃時代的報告：“我們控訴滅絕種族：美國政府對黑人的罪行”。這個報告回顧了一九四五年六月至一九五一年六月的六年中因受狂暴攻擊而致死的黑人的紀錄。

紀錄表明至少有七十九個人被警察殺害，至少有四十二人被其他的個別白人殺害。這個數字尚不包括至少有二十一個遭匪徒攻擊而被殺害的黑人以及由於在事件發生後重大疏忽而被殺害的其他黑人。

北部及西部反黑人暴行的紀錄最為露骨。從費拉特爾費亞和紐約到波特蘭和斯波康之間的阿爾巴尼、羅徹斯特、波俄利阿、芝加哥、聖路易和密西根州及威斯康星州的城鎮，一路上都是血跡斑斑的。這個報告在結語中指出：“記錄下來的這些被殺害事件顯然只是實際被殺害人的很小一部分，這一點是無可再強調的了。”

**特命頓六人案** 新澤西州特命頓的四個被告——麥克金萊·弗萊斯特、霍雷斯·威爾遜、詹姆斯·索普和約翰·麥肯齊——的判罪在一九五一年六月十四日被撤銷了。在一九四八年的一個計劃好的“合法私刑”或虛構的謀殺案的審訊中，這六個人都曾被判處死刑<sup>①</sup>。

特命頓案六個被告中有兩個人，即柯立斯·英格立什和拉爾夫·科柏在一九五一年六月被判無期徒刑，但是新澤西州最高法院於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命令重審。可是，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三十日，在重審未能準備就緒之前，英格立什就在州監獄因心臟病發而死。他的家屬，民權保障大會和其他組織會努力許多月，使他獲得釋放，以便心臟病專家能夠經常地替他診病。但是州當局拒絕作這種寬大處理。

**羅斯福·華德案** 勞動青年聯盟的二十二歲的黑人領袖羅斯福·華德因所謂違反選募法罪而於一九五〇年五月

<sup>①</sup> 見“美國勞工實況”第十卷（一九四九——一九五〇年）。——原編者



三十日在紐約被捕。他被控沒有將他的確實住址告訴新奧爾良徵兵局，他被立即送回路易斯安那州。該州的聯邦法院判處他三年監禁。但是美國最高法院於一九五三年二月二日一致同意推翻下級法院的判決而將華德釋放。

## 黑人選舉權利

規定須繳納人頭稅方能選舉的州已經減至五個，即亞拉巴馬、阿肯色、密士失必、得克薩斯和弗吉尼亞。這個方法在一九五二年至少仍剝奪了七百萬美國黑種和白種公民的選舉權。田納西州在一九五一年廢除了人頭稅。

可是，亞拉巴馬州通過了一項一般認為目的在阻止黑人登記，從而減少黑人選票的新的憲法修正案。要求登記的人必須經過州最高法院所主辦的筆試。任何在亞拉巴馬州第一次投票的人必須繳納滿二十一歲時或遷入本州時起每年一元五角美元的累積的人頭稅。例如，一個四十五歲的新的投票人就必須爲了投票的特權而繳納三十六美元。

在弗吉尼亞州，黑人婦女傑西·巴特勒控告人頭稅法爲違憲的訴訟被聯邦地方法院所駁回並在一九五一年五月十八日被美國最高法院所駁回。因而，最高法院實際上就是認爲弗吉尼亞州的人頭稅法是不違反美國憲法的。

**恐嚇策略** 不僅在仍徵收人頭稅的州以人頭稅剝奪黑人的選舉權，警察和三K黨的恐怖也在剝奪黑人的選舉權。威脅、失業、毆打、對住房投擲炸彈、焚燒十字架<sup>①</sup>、警察謀殺和匪徒私刑都被用來恐嚇黑人不去投票。

① 三K黨迫害黑人的信號。——譯者

舉例來說，在現在不徵收人頭稅的路易斯安那州，約翰·勒斯特·密契爾和其他的兩個黑人通過全國有色人種協進會控告聖蘭德里教區的選民登記員，因為他拒絕給他們登記。由於這一行動，密契爾在一九五一年十一月十八日被副警察局長所槍殺。

在沒有人頭稅的南卡羅來納州的加芙尼，黑人雜貨商西·勒·西·格林夫在一九五二年二月競選市鎮委員，但是在選舉前夕被人恐嚇而退出競選。三K黨用這樣警告來威脅他說：“你知道，南卡羅來納州的有色人種擔任公職是無此習慣的……望以在二月十二日前退出競選為現在及今後保護你的辦法。”

**建議由聯邦採取行動** 佛羅里達州民主黨參議員斯派薩德·勒·霍蘭德和南方各州的其他九個參議員在一九五三年一月二十三日聯名提出憲法修正的議案，以禁止以人頭稅為在聯邦選舉中參加投票的必要條件。這個議案的共同提案人為阿肯色，弗吉尼亞，佛羅里達，佐治亞，北卡羅來納和路易斯安那州的參議員。

多年以來反對人頭稅的全國有色人種協進會和南部地區委員會報告說，在一九五二年南部各州約有一百一十一萬黑人投票。

## 教員的忠誠宣誓

以法律規定須對教員進行忠誠調查的州的數目已增至三十三個。其中有二十六個州要求作忠誠宣誓。在加利福尼亞，紐約，俄克拉荷馬，賓夕法尼亞，新澤西，馬里蘭，弗吉尼亞和其他地區中，曾依據這些關於忠誠宣誓的法律採取行

動，對付教員。

**加利福尼亞州** 在反對忠誠宣誓的長期鬥爭中值得注意的是加利福尼亞大學教授們的立場。有十七個教授曾因拒絕管理委員會在一九五〇年要求的特別宣誓書上簽名而被解聘。在法院裏經過了長期的鬥爭後，該大學的董事才放棄了忠誠宣誓的要求。

一九五二年十月十七日，加利福尼亞州最高法院判決這種特別宣誓是違反憲法的並且下令恢復十七位教授的職務。可是，他們的復職是以在依據萊維林（忠誠宣誓）法所規定的全州職員都須做的一般忠誠宣誓書上簽字為條件，而萊維林法是被認為合乎憲法的。一九五二年十一月該大學才請曾被解聘的十七個教授和未在法院起訴的其他十個教授回校。

加利福尼亞州教員聯合會在一九五二年十二月重申它反對一切教員須做忠誠宣誓的主張。爭取廢除萊維林法聯合會一向積極反對艾倫·愛·索爾所領導的法西斯式的美國教育全國理事會。後者自稱它在一九五〇年撤換加利福尼亞帕薩地那的能幹而稱職的教育局長威拉德·戈斯林一事中起了“很大的作用”。

**俄克拉荷馬州**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十五日，美國最高法院認為俄克拉荷馬州規定州的職員須作忠誠宣誓的法律是違反憲法的。該院以八票對零票判決，該法沒有對無辜的人提供適當的保障。

最高法院認為“這個宣誓辦法違反了正當程序”，因而違反了美國憲法第十四項修正案，該項修正案規定任何州“不經正當法律程序不得剝奪任何人的生命、自由或財產”。

按照一九五一年四月通過的俄克拉荷馬州的法律，在

史蒂爾瓦特的州立農業及機械學院的七個教員因不宣誓而被解聘。俄克拉荷馬州最高法院認為他們沒有為該州聘用的憲法權利。

在美國最高法院的判決中，法官雨果·勒·布萊克表示同意，並且還加上與當時很多其他案件有關的意見說：“俄克拉荷馬州的宣誓法只不過是旨在壓制和管制人們思想的全國法網的一個表現。甄別性的宣誓是暴政的臭名昭彰的工具。這種工具在被用來束縛思想的時候，它們是，或至少應該是為一個自由民族所說不出地厭惡的。……”

“我們必須使每一個人都有言論自由，否則最後除諂媚和懦怯之人外，我們將沒有人會有言論自由。我不可能過度地經常重複我所有的信念，即對有關公共利益事務的發言權應當是完全自由的，否則這種權利最後便會完全失掉。”

**紐約州** 一九四九年三月紐約州制定的芬伯法命令管理委員會公佈一個所謂“顛覆”組織的名單並要求解聘任何隸屬這些組織之一的教員。美國最高法院在一九五二年三月以六票對三票的判決中確認該法是合乎憲法的。

三位持有異議的法官是道格拉斯、布萊克和弗蘭克福特。法官道格拉斯在他的異議意見中說：“在我們的社會中，憲法保障了每一個人的思想及表示意見的自由。所有的人都有這種權利。沒有人比教員更需要它了。……”

“本法是根據一個與我們社會不適合的原則——結社有罪——而制訂的。……這種程序所產生的威脅一定要摧殘學術自由。”

按照芬伯法，該州有二十個教職員——大多數是教員——在一九五二年底被停職停薪或解僱。在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對八個教員的審訊中，審訊員阿瑟·萊維特面前的

這八個教員都被認為在他們的職業中是出色的。以前的學生、家長和其他教員作証說，這八個人有教師的最高品質並且誨人不倦。被停職或解聘的教員沒有一個是被控為不稱職或企圖對他的學生灌輸任何特別哲學的。

幾乎所有這樣被逐出學校的教員都是教員工會（當時是聯合公務人員工會的第五五五地方工會）的會員。該會曾極力為他們辯護。

**反對宣誓** 除美國教員聯合會和教員工會之外，有很多組織直言反對教員及城市和其他職員進行忠誠宣誓。在這些組織中有美國公民自由同盟，美國大學教授協會，若干學術團體以及在教員或其他人進行忠誠宣誓有爭議的地區的公民團體。

對忠誠宣誓政策的最直率的批評之一是哥倫比亞大學教授亨利·史迪爾·康梅傑的批評。他在一九五一年十月九日對巴納德學院的教授和學生說，這種宣誓是“美國生活所不常有的一種愚蠢和低能的——雖然不完全是墮落的——的典型的一部分”。他警告說，目前對忠誠的攻擊是以“有毒害的結社有罪法為依據的”。

## 無線電、電視、電影界的黑名單

一九五〇年六月二十二日，三個前聯邦調查局的特務發表了一份名為“紅色途徑”的二百一十三頁的黑名單，開列了一百五十一個無線電及電視界人士的姓名和他們所謂的共產黨及親共產黨的關係。這個名單包括著名的劇作家，導演和世界有名的男女演員。對單上列名的人並沒有打算查一下其中的指控是否確實。

提出這個名單的三個人是：特·西·寇克派特里克、傑·格·基南和克·姆·畢爾萊。他們在一九四七年以美國商業顧問的名義發行一種每週新聞通訊“反攻”來“與共產主義作鬥爭”。他們的主要經濟後台是阿弗勒德·柯爾伯格，他也是蔣介石及威斯康星州共和黨參議員約瑟夫·麥卡錫的支持者。他們誹謗的範圍遠超出文娛業之外，在其他方面的幾十個有名的美國人也在被誹謗之列。

在文娛業中有好幾個黑名單，包括哥倫比亞廣播公司留供自用的黑名單在內。可是，美國作家協會會長莫爾·米勒寫道：“‘紅色途徑’在出版兩年後，仍然是最有勢力的。美國最大的企業之一仍然屈服於‘幸福’雜誌所稱‘一小撮愛管閒事的人’之下。”（“民族”周刊，一九五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要證明一個受誹謗的人無罪，“反攻”周刊通常要求他簽名聲明放棄任何對左派的同情並積極擁護反共產主義。實際上，所有過去曾為表演界人物支持的事業都被攻擊為共產黨的，例如按照“紅色途徑”的說法，“推翻佛朗哥的獨裁，反對反猶太主義、反對歧視黑人，主張公民權利，世界和平，宣佈氫彈為非法的鬥爭”都是如此。

被列入“紅色途徑”名單中的人無法在無線電，電視或電影界找到職業。很多人被“衆議院非美活動委員會”傳訊。當要他們說出文娛界的共產黨人時，有些人企圖連累旁人以便挽救自己的事業，而這些旁的人也就被列入黑名單了。

被連累的人之一是傑出的演員傑·愛德華·布朗姆伯格，他自己拒絕向非美活動調查委員會告密任何人。布朗姆伯格在美國已被列入黑名單，他不得不去英國工作，而在一九五一年死於心臟病，他的心臟病顯然是因被放逐而加

劇的。著名女演員瑪蒂·克里斯泰斯和有名的黑人演員加拿大·李也是因“紅色途徑”和非美活動調查委員會合力誹謗而被逼致死的人。

當著名劇作家麗利安·海爾曼於一九五二年被傳至非美活動調查委員會時，她作了直率的聲明說，她將把關於她自己的一切都告訴審訊者，但是她不擬增加黑名單上的人名使他人遭殃。

**在好萊塢** 包括電影劇本作家和兩個導演在內的好萊塢十人曾在一九四七年拒絕與非美活動調查委員會討論他們自己的政治主張。他們因藐視國會罪被監禁了六個月至一年（見“美國勞工實況”第十卷〔一九四九——一九五〇年〕）。他們在一九五一年初被釋放，但後來又被列入黑名單。

阿德里安·史考特是這十人之一。聯邦法院判決他應獲得依照他和雷電華電影公司所訂的合同所應得的八萬美元。該公司對此項判決提起上訴。聯邦法院法官本·哈里遜推翻了原判。但是好萊塢十人中至少有一個人贏得了比按照合同應得之數少一點的錢。

一九五二年五月，電影公司在好萊塢開始了一個新而廣泛的調查工作。這次陷害無辜的新運動是全國性的美國退伍軍人團在四月交給電影公司的黑名單的結果，在這名單上約有三百個被指為與共產黨有關係的人。具有高度創造能力的人，其中包括演出者，導演，演員和作家在內，被公司召來並且要求他們以書面否認對他們的指控。退伍軍人團根據所謂“退伍軍人團規則”威脅着要組織糾察隊，禁演任何有這三百人中任何一人出現的影片。一個當地的法西斯式團體——賺取工資者委員會——曾在洛杉磯地區對戲院實行糾察禁演。

電影公司所詢問的每一個人都須以書面說明曾要他加入任何所謂“顛覆”組織的人的姓名以及那些他想要他們加入的人的姓名。如果他拒絕，他就被解僱。

**攻擊下的受害人** 過去兩年內曾被列入黑名單的許多男女演員、作家和其他人中只有很少數的人的姓名能在这裏列舉出來。最早的被害人之一是中間路綫的自由主義分子簡·慕爾，她在一九五〇年八月失去了通用食品公司電視節目中的“阿爾德里治家庭”中的阿爾德里治母親的角色。在“紅色途徑”上有名的吉卜賽·羅斯·李否認有任何共產主義的傾向並且是能證明她這一論點的。可是她就不能再像對她的攻擊發表之前那樣經常地被無線電或電視界所僱用。

曾被僱演出電視節目的著名電影演員約翰·加菲爾被名列在“紅色途徑”上。在被非美活動調查委員會傳訊時，他努力答覆了訊問人的問題，但不久就死於心臟病。菲利普·洛布曾在“哥爾德伯格爹爹”節目中演哥爾德伯格爹爹一角。因為他在黑名單上有名，因此在一九五二年初當電視重行上演此項節目時被解僱。洛布否認對共產黨有任何同情。演員公平協會和電視局均答應譴責該業的黑名單，但是到一九五二年末還沒有能使洛布復職。

## 拒發護照

在過去兩年中，有很多想到國外去旅行的美國公民得不到護照。國務院的護照司只是通知這些申請人說，他們“在這時到國外旅行是有背美國的最高利益的”。它並未舉出它的結論的理由，而且不加詢問或提供司法審查的根據。



在報紙編輯、法學教授和自由主義團體中展開了對這種程序的廣泛批評。俄勒岡州參議員韋恩·勒·莫爾斯稱這個政策為“對行動自由權的專制的、武斷的和任意的運用”。

“華盛頓郵報”(一九五二年六月五日)形容國務院的護照政策為“沒有任何明文的判斷標準，並且沒有任何正當程序的成分在內”。“耶魯法學雜誌”在一九五二年二月刊載了一篇列有文件的關於護照問題的研究文章，它評論說：“每一個美國公民都有得到護照的憲法權利，而保護這一權利已經成為國內政策及公民自由的急迫問題。”

國務院護照司承認，在一九五二年五月前的十一個月中至少曾拒絕九十五起關於簽發護照的請求和吊銷了同樣數目的護照(一九五二年七月十九日“紐約時報”)。

被武斷地拒絕簽發護照的人有加尼福尼亞理工大學化學系主任和世界傑出的理論化學家之一林納斯·西·鮑林教授。他在一九五二年初申請發給到英國去的護照，以便參加倫敦皇家學會的會議並向大不列顛皇家學院提出論文。在他兩次被拒絕發給護照後，全國各地紛紛提出抗議。最後，在一九五二年七月十五日於鮑林博士具結聲明他不是並且從來不是共產黨員之後，才發給他一張只在十月一日以前有效的有限期的護照。

著名黑人歌唱家保羅·羅伯遜曾持有護照，但在一九五〇年被吊銷。他向上級法院上訴說，他是一個音樂會的歌唱家，吊銷他的護照是影響了他的生計，使他在表演費上和版稅上遭受經濟上的損失。但是，美國上訴法院在一九五二年八月七日以對本案無管轄權為理由駁回了上訴。

洛杉磯第一—神教教會牧師史蒂芬·赫弗立奇曼曾

被邀請對一九五二年在澳大利亞舉行的一個宗教百年紀念會發表演說，但被拒絕發給護照。布魯克林長老會牧師亨利·傑·卡本特被邀赴日本講道，但是得不到護照。他後來得到了護照，但不是供他原計劃的旅行之用的護照。

這些是拒發護照的很多案件中的典型的例子。國務院在一九五二年初發表，它正在尋找當時在海外旅行的二百五十一個美國公民，以便吊銷他們的護照。凡是為人們知道會參加國外的和平會議像一九五二年十月在北京舉行的亞洲及太平洋區域和平會議的人，都在回美國時被吊銷了護照。

## 第四章 美國的工會

### 一九五一年美國勞工聯合會代表大會

美國勞工聯合會第七十屆年會於一九五一年九月十七日至二十五日在舊金山舉行，出席代表六百人，其中只有百分之二是婦女。執行委員會報告稱，會員人數有七百八十四萬六千二百四十五人，打破以往紀錄，比上年增加了七十萬零三千六百四十二人。機械師工會五十萬會員的重返勞聯，構成這一年所增加的會員人數的大部分。

大會把每人每月應納會費增加了一分美元，這樣，以後全國性工會應按每人每月四分美元向聯合會納費，而直屬的地方工會和聯合工會則按每人每月三角八分美元納費。

**勞工統一** 美國勞工聯合會又一次敦促和產業工會聯合會舉行商談，使兩者在組織上合而為一<sup>①</sup>。據報告稱，從上次大會以來，勞聯產聯統一委員會沒有開過會。代表們未經討論就批准了一九五一年八月勞聯代表退出聯合勞工政策委員會的行動，並批准了勞聯執行委員會的報告，該報告說，聯合勞工政策委員會已“適當地達成了成立該會的目的”。

**管轄權的爭執和優犯** 大會賦予了美國織襪工人聯合

<sup>①</sup> 一九五五年二月九日，勞聯和產聯領導機構已達成協議，決定把兩個工會組織合併為一個工會組織，並將在一九五五年年底以前進行合併。——譯者

会对全部織襪工人的管轄权。这个联合会以前曾經是紡織工人工会(屬產联)的一個自治單位。

州、縣和城市職員工会的負責人埋怨說，有若干工会——包括駕駛員工会和建築業各工会——搶他們的會員。煙草工人工会也对駕駛員工会的侵犯表示抗議。养路工人工会因搶了在鐵路所有的地產上建築房屋的各建築工会的會員而被申斥。

**馬歇爾計劃** 雖然大会上的發言者異口同声地讚揚美國的外交政策，但是从歐洲旅行回來的鍋爐製造工人工会主席查爾斯·傑·麥克戈温却報告稱，馬歇爾計劃援助的款項正落入腐敗的索取高利的企業領袖之手，例如在意大利即是如此。他說，“歐洲的實業家”已把“他們的不義的卡特爾重新建立起來了”，“並正吮吸”他們國家的“脂膏”。他指責說，在歐洲的馬歇爾計劃機構“已陷入不与勞工商量即作出片面决定的这种不幸的地步”。

大会決議說，馬歇爾計劃的援助加强了歐洲的力量，但並沒有提高法國和意大利工人的生活水平。

**其他決議** 大会的其他行動包括：攻擊“塔夫脫—哈特萊法”，並決定繼續為廢除該法而鬥爭；抨擊把賦稅負擔進一步轉嫁於低收入階層的人身上的建議；譴責國會未能保護美國農業工人的利益；要求國會通過健康保險法及其他必要的保健法律；要求驅逐被查出在公立學校中作教師的共產黨人及其“同路人”。

美國勞工部的“每月勞工評論”在它的關於大会的報道中說：“對國內外共產主義進行繼續不斷的鬥爭的要求，支配了大会的許多時間和活動。”在它的行動綱領裏包括有支持中國大陸上反对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抵抗運動”和支持台

灣的蔣介石的軍事力量。

## 一九五二年美國勞工联合会代表大会

美國勞工联合会第七十一屆年會於一九五二年九月十五日至二十三日在紐約舉行。據報告，納費的會員續有增加，已達八百零九萬八千三百零二人的新高峯。出席大會的有來自九十七個全國性工會、四個部門、三十九個州分會、一百四十九個中央組織、六十五個地方工會和聯合工會的六百五十八名代表。代表中只有五個黑人。

勞聯投票通過支持美國一個大黨的候選人競選美國總統，這在它的歷史上還是第一次（一九二四年勞聯會支持當時進步黨的總統候選人羅伯特·姆·拉佛萊特）。這一行動是採取由執行委員會提出一個補充報告的方式，該報告總述勞聯的各種立法綱領和建議來與兩大黨的政綱相比較。執行委員會認為民主黨的立場，在每一問題上都優於共和黨，它並在結論中說，艾德萊·伊·史蒂文森“鼓起了我們的充分信心”。執行委員會強調每一個工會及其會員都可自由作出自己的政治決定，勞聯不加任何強迫，並且說，“我們並不打算或希望支持任何政黨或從事政黨政治”。但是，“作為工會的領袖和作為美國人，我們勸告並敦促每一個勞聯的會員投票”擁護史蒂文森。

投票時棄權的有有勢力的木匠工會（該工會的負責人在前幾次的選舉中也是和共和黨人站在一邊的）的代表，以及養路工人工會、臥車侍者工會、造紙工人工會和製模工人工會的代表，雖然會議記錄並未如此說明。

共和黨和民主黨的總統候選人都曾向大會致辭。艾森

豪威爾將軍在鼓吹他主張僱主也要做塔夫脫—哈特萊法所規定的“非共宣誓”時，博得了若干掌聲。史蒂文森主張廢除塔夫脫—哈特萊法，把它稱之為“糾紛和苦難的象徵”。

**政治教育** 勞工政治教育同盟主任詹姆斯·勒·麥克戴維特向大會報告稱，一九四七年由勞聯設立用以團結它在政治方面的力量的這個組織到該年為止收到的自願捐款不到二十萬美元，按曾被要求捐款的兩萬三千個地方工會來算，每個工會不到十美元。一九五〇年國會選舉時，該同盟曾募得五十多萬美元。

麥克戴維特以這些小小的款數和這樣一個事實來對比：四個“都是反勞工的”院外活動集團去年花了四百萬美元來賄賂國會議員。這四個集團是美國醫藥協會、憲政委員會、美國農村聯合會（企圖破壞物價管制的最公開的一個院外活動集團）和全國電氣公司協會。

**駐外代表的報告** 勞聯駐歐洲、亞洲和拉丁美洲的代表照例作了關於外國勞工、經濟和政治情況的報告。和前幾年一樣，所有的人都敘述了他們在國外和共產黨人所作的鬥爭。但這一次，他們攻擊的範圍擴大了，把外國所有以任何方式不贊同美國政策的勢力都包括了進去。他們一般就執行委員會報告的原文加以發揮，這一報告除談到別的事情外，甚至對英國保守黨政府首相邱吉爾（現已退休，由艾登繼任首相——譯者）也加以攻擊，報告對他不顧美國的政策而“削減了防務撥款”表示遺憾。

報告並對歐洲、馬來亞和當地人民“在反對共產主義與俄國方面”沒有表現出足夠的“仇恨和努力”的世界其他地方的“中立主義”的表現表示恐懼。報告並抨擊印度的尼赫魯政府“對莫斯科和北平所採取的不可饒恕的姑息和屈服

的作法”。勞聯駐歐洲的代表歐文·布朗也對歐洲的“中立主義和姑息主張”以及“所謂‘和平’運動”的發展表示遺憾。

**軍事訓練** 執行委員會關於這個問題的報告是和一九五一年所達成的決議一道批准的。該決議說：“鑒於目前的戰爭緊急狀態，執行委員會贊成有限度的普遍軍事訓練；但它應隨緊急狀態的終止而終止，不能成為我們教育制度的一部分，也決不能侵犯我們民用的勞務、生產和分配的制度，或成為這種制度的一部分，也決不能用以限制和侵犯勞工的權利。”

**決議** 在大會通過的其他決議中有：要求把法定最低工資提高到每小時一美元或更多一點；要求修改壓迫性的麥卡倫—華爾特移民法；進行組織女工的運動；要求勞工參加原子能委員會；要求實行以付款能力為基準的徵稅制度；要求提高生產力從而使工人的生活水平提高。

大會重申支持“規定有強制執行權力的公平僱用措施的立法”；要求取消參議院妨害議事進行的規則，這種規則使南部各州的民主黨員能夠扼殺一切關於公民權利的立法；抗議“許多州和地方的官員對他們的職員的組織所持的反工會態度”；反對內華達州民主黨參議員派特·麥卡倫在國會前屆會議中所提出的黑名單法案，該法案允許私人企業解僱那些屬於司法部長的所謂顛覆活動名單所列組織的工人。

**勞工統一** 大會又一次要求“組織上的統一”，並且說勞聯的委員會準備和產聯重開談判。它譴責產聯已幾次破壞了談判。大會並未提及聯合礦工工會的約翰·勒·劉易斯的電報，劉易斯建議邀請美國所有的合法工會開一次全國會議來制訂創立一個單一的、統一的勞工組織的計劃。

**負責人** 一九二四年塞繆爾·龔柏斯死後繼任主席的威廉·格林，又被選擔任他第二十九年的主席。喬治·米尼又當選為財務主任。格林於十一月二十一日逝世，執行委員會選米尼繼任其職。點心糖果工人工会主席威廉·弗·史尼茲勒被任命為財務主任。

## 一九五一年產業工會聯合會代表大會

產業工會聯合會第十三屆年會於一九五一年十一月五日至九日在紐約舉行。出席代表五百七十二人，據稱代表會員約五百万人，主要地分屬於三十一個全國性工會和四個組織委員會。

大會在關於勞工統一的決議中，譴責勞聯撤回了它在聯合勞工政策委員會的代表，該委員會是一九五〇年十二月設立的，目的在使勞工“對有關動員的事情”發表統一的意見。這一撤退代表的行動“破壞了在發展中的勞工聯合行動的運動”，並造成了一種使“認真討論勞工統一一事……目前似乎是困難了”的氣氛。但是，大會決定“繼續在地方、州、全國各級”與勞聯和其他工會合作，“以求促進共同目標，並加強使統一的勞工運動終能實現的機會”。

**外交政策** 大會雖然贊同國務院的整個外交政策，但反對姑息西班牙佛朗哥政府。和勞聯一樣，大會要求馬歇爾計劃的援助應給予歐洲工人，而少給予僱主。關於蘇聯的“國際陰謀”和“帝國主義勢力”的千篇一律的說法只是重複美國政府的論調。大會贊成反中國的對日和約，並要求依國務院的建議和西德訂立和約。支持冷戰是會議中最顯著的事。



**工資穩定** 大会反对政府的“工資穩定”措施，並宣称，整個战争動員計劃“貫穿着不平等和不公平”。大会反对“任何把犧牲重担放在工人身上的管制制度”。大会說：由於工資穩定局無所作爲的緣故，工人“正被剝奪集体議訂的合同中所規定的健康保險、住院治療保險和退休計劃等福利”。大会說，不受物價管制限制的工業中的工人在“繼續受着工資的管制，而他們的僱主却任意無休止地提高物價”。大会又說：“我們决不接受威脅工人生活水平和威脅工人集体訂約方面的成就的歧視性的工資凍結或任何種類的不公平的政策。”

**道德作風和管轄权的爭執** 由於在所屬工会中詐騙風氣有若干增長，大会關於“道德作風”的決議說：“產联裏沒有歹徒、詐騙分子或其他犯罪分子的容身之地。”大会企圖把所謂“顛覆活動”和“腐化”列爲同等，但未舉出任何証據。

代表們批准了一個旨在調解所屬各工会之間在組織問題上的糾紛的方案。兩個或兩個以上屬於產联的工会在國家勞工關係局所主持的選舉中爭奪代表同一部分工人的糾紛的數目日有增加。新的計劃規定由一個公正的仲裁人來解決這些關於代表权的衝突。

**公民自由和國內安全** 關於這一問題的決議說：“我們看到在公民自由的戰綫上有一年一年退却的情形。……這種趨勢在去年是更加速了。”決議列舉自上屆大会以來的這些退却；它宣称，最高法院支持史密斯法的判決以及對共產黨領袖的判罪是“對一切自由人民言論自由的一種威脅”。

決議的其他各點譴責參議院國內安全小組委員會和衆議院非美活動調查委員會；譴責參議員麥卡錫的有害的活

動；譴責越來越不公平的聯邦“忠誠”方案；譴責政府的甄別方案以及麥卡倫思想管制法。這一“所謂顛覆活動管制法……已使美國在全世界人的眼中成爲荒唐可笑的了”。

決議要求國會重行審查和修改現行的安全立法，特別是史密斯法和顛覆活動管制法，以期對所有的人的公民權利予以充分的保護。

**其他行動** 大會並要求廢除塔夫脫—哈特萊法，指出該法生效四年來，組織無組織工人的工作“已陷於實際上的停頓狀態”，工會會員數目和工人總數比較起來，“恰好停留在一九四七年的原數未動”。

關於公民權利的決議要求總統“立即”頒佈設立公平僱用措施委員會的行政命令，取締在僱用方面的歧視。決議要求通過聯邦的公平僱用措施法，在各州也通過同樣的法律；制訂一個聯邦的反私刑法；用聯邦立法和各州立法宣佈人頭稅爲非法；制訂各種“現代化的、強化的聯邦公民權利法律”，並在沒有這種法律的各州制訂同樣的法律。

產聯立法綱領中其他的主要項目有：改進公平勞工標準法，規定最低工資至少是每小時一元二角五分美元；制訂全國保健方案，包括聯邦健康保險；制訂一個“與全部經濟相配合”的農業方案，“包括維持合理的價格和維持農民的收入、農業信貸、土壤保持、提高農村生活水平與保護消費者”。

## 一九五二年產業工會聯合會代表大會

一九五二年產業工會聯合會第十四屆年會舉行的前夕，主席菲利普·莫萊於十一月九日逝世於舊金山。此事使

大会延期，並从洛杉磯移到大西洋城。大会於十二月一日至四日在該地舉行，出席代表約六百人，其中有婦女十六人。爲計算投票权而報來的會員數超过五百六十万人，但產联所屬各工会實際人數約爲四百二十万人。

莫萊死前所準備的提交大会的報告在十一月十七日發表。報告稱，產联中最大的工会是汽車工人工会，該会有一千二百個地方工会，會員約一百三十万人。鋼鐵工人工会報稱，該会在美國訂有二千一百六十九件集体訂立的合同，包括在合同內的工人有一百零六万二千六百六十八人；在加拿大訂有一百一十八件合同，包括在合同內的工人有二万六千一百六十五人。

報告稱，南部組織委員會从一九四六年發動組織運動以來，今年是情况最好的一年。它在國家勞工關係局主持的一百六十次選舉中獲勝，尚有五十起勝負未決。莫萊的報告說，由於塔夫脫—哈特萊法的關係，“全國三分之二的工人今天還沒有組織起來”，在依塔夫脫—哈特萊法舉行的選舉中，工会失敗的百分比“仍在繼續增加之中”。

自一九五一年十一月規定解決管轄权爭執的新程序以來，產联碰到了四十二起这种爭執，其中二十起沒有經過仲裁就解決了，七起是由局外仲裁人喬治·吳·泰勒博士仲裁的，其他尚未解決。

**新主席** 本屆大会最關心的一件事是選舉一個新主席。汽車工人工会主席華爾特·普·路德由產联歷史上第一次實行的唱名投票選出，他得到了三百零七万九千一百八十一票，而艾倫·斯·海吳德得到了二百六十一万三千一百零三票。在產联所屬的三十五個工会和組織委員會中，有二十二個（包括鋼鐵工人工会）投海吳德的票，十一個投

路德的票，兩個工会的代表團則發生了分裂。海吳德後來由大會選舉為執行副主席，但於一九五三年二月二十一日因心臟病逝世。

對於有所有工会都派代表參加的總執行委員會開會一事，在章程中作了修改，規定把每年開會兩次改為每季開會一次。三個最高負責人和八個副主席每兩個月應集會一次。

**公民權利和自由** 關於公民權利的決議要求設立一個“有效的和強有力的”公平僱用措施委員會，要求總統當選人艾森豪威爾履行他的諾言，在哥倫比亞區和在有軍事訂貨合同的企業中做工的工人中終止種族歧視。有幾個南部的代表報告稱，由於工会的發動，在打破壓迫黑人的種族歧視習慣方面有一些進展。屠宰工人工会負責反歧視工作的主任報告了該工会在斯威夫特公司的工廠裏為黑人婦女爭取工作上所得到的成就。

全國有色人種協進會特別法律顧問瑟古德·馬歇爾告訴代表們說，產聯各工会在反歧視方面作了不少的工作，“但會議決議和正式的政策聲明往往與日常實際情形不一致，有的地區不一致之時太多了”。他又說：“在南部，順從當地種族隔離的風尚和習慣的地方工会太多了”，“在它們的會場上，在職業方面，屈服於種族隔離這一惡習。南部的有組織的工人必須堅決主張立即在他們工作的地方消除一切壓迫黑人的歧視痕跡”。

關於公民自由的決議要求廢除麥卡倫—華爾特法，聲稱該法使“一切改隸美國籍的公民成為二等公民”，並拒絕給予住在美國的外國僑民以“我們法律的公平保護”。

決議譴責“非司法機構依據告密者的指控而審問公民”。它抨擊政府的“忠誠”方案，要求國會“重新審查和修

改諸如史密斯法和(麥卡倫)顛覆活動管制法等現行的安全法律”，使個人不再會“只因其言論和主張而受到迫害”。

**贊成國務院的政策** 關於外交政策的決議表示贊成國務院在全世界各地的外交政策，並宣稱，如果在朝鮮不能實現停火，“應歸咎於克里姆林宮和它的北京代理人”。產聯派往共同安全署任歐洲事務顧問的哈里·馬丁抨擊歐洲日益增長的和平情緒，他說：“風靡全世界的新中立主義精神……在西歐是一種幾乎和共產主義一樣嚴重的危險。”他把英國工黨領袖安奈林·比萬稱為中立主義最突出的代表者，並報告說，這一政策在西歐對大部分的人民有相當大的吸引力。

**工資凍結** 有一個決議要求終止工資凍結，採取一種“有可靠基礎”的“全面的通貨膨脹管制辦法”。決議說：“在目前情況下沒有理由再維持工資穩定”，因為物價管制正被取消，物資管制也放鬆了。決議說：“工資穩定局所裁決的工資增加中，約有六分之一已被修改或推翻，約有一萬二千件積壓未決——其中很多已經有一年之久了。”

**勞工統一** 大會為答覆勞聯新主席喬治·米尼要求舉行談判實行統一的建議，委派了一個委員會，以便早日進行談判。大會認為在當前關於政策的問題上的合作將是走向最後組織統一的第一步。

## 一九五二年聯合礦工工會代表大會

最大的獨立工會美國聯合礦工工會第四十一屆年會於一九五二年十月七日至十五日在俄亥俄州辛辛那提舉行。

出席代表約二千八百人，代表美國和加拿大約五十萬礦工。該工會投票決定支持民主黨總統和副總統候選人史蒂文森和斯巴克曼，正式對總統候選人表示贊成，這還是一九三六年後的第一次。在眾議院和參議院的議員競選方面，工會贊成那些擁護勞工立法、特別是聯邦礦坑安全法的候選人。

該工會執行委員會委員、工會的政部門勞工非黨同盟主任約翰·特·瓊斯強調工會應維持一種獨立的政治態度，判斷候選人純以他的過去歷史為準，不管他屬於何黨何派。

該工會國際部負責人向大會提出的聯合報告說：“所謂馬歇爾計劃，不是別的，只是政府對少數大公司的津貼。……勞工領袖很晚才突然發覺國家整個國防動員計劃，从上到下都充滿了大企業的代表。”

報告還攻擊杜魯門政府未能廢除礦工工會領袖們稱之為全國製造商協會的塔夫脫—哈特萊法的法律，“讓令人憎恨的禁止罷工令和反共宣誓保持不動”。在會場上，主席約翰·勒·劉易斯建議其他工會的領袖們撤回他們依塔夫脫—哈特萊法所作的非共宣誓書，从而使該法“因無人遵守而垮台”。

向大會提出的關於聯合礦工工會福利和退休基金的報告表明，根據一九四七年五月以來從基金中付出的死亡補助費來看，礦工平均死亡年齡已自五十六點二歲上升到六十二點五歲。礦工壽命的大大延長是由於在很多偏僻的煤礦區中第一次有了適當的醫院和醫藥治療。大會否決了一項建議，該建議要把福利基金受益人會費每月增加二角五分美元。

大會決定募集基金八百萬美元，以供工會一般性的“未

來臨時事故”之用；這筆錢將由向每一會員派定的二十美元湊足。

## 美國聯合電氣、無線電與機器工人工會

美國聯合電氣、無線電與機器工人工會（簡稱聯合電氣工人工會）在過去兩年中在電氣、無線電、機器和農具工業的一千零三十三個工廠中，始終保有代表三十一萬三千工人議訂合同的权利。聯合電氣工人工會從一九四九年退出產聯以來，始終能反抗侵犯，在新的組織工作方面獲得很大的進展，並能將一些脫離工廠的工人爭取回來。

在截至一九五二年七月為止的兩年中，該工會組織了九十四個工廠裏的工人，其中包括巴爾的摩的通用電氣公司的各工廠、加拿大的通用電氣公司燈泡廠、賓夕法尼亞州伊利的通用電氣公司大單位以及通用電器公司的若干小單位。它贏得了代表加利福尼亞州聖內凡爾的威斯汀豪斯電氣公司工人和新澤西州紐瓦克該公司職員議訂合同的权利。

在這一段期間，聯合電氣工人工會擊敗了產聯的電氣、汽車、鋼鐵等工會以及勞聯的電氣和機械師等工會一百多次的侵犯。在國際收割機公司中，聯合電氣工人工會擊敗了汽車工人工會（屬產聯）連續二十二次的侵犯。去年在威斯汀豪斯電氣公司擊敗了電氣工人工會（屬產聯）連續六次的侵犯。這個產聯的電氣工人工會在通用電氣公司的兩個最大的廠——史凱奈克塔德廠和伊利廠——中侵犯聯合電氣工人工會的企圖都遭到了失敗。

雖然有工資凍結和產業中的分裂等障礙，聯合電氣工

人工會仍能在工資和若干零星問題上贏得可觀的收益。從一九五一年一月以來，這種收益約相當於每小時二角五分美元，而在整個製造業中平均增加數為一角二分美元。在這一段期間，聯合電氣工人工會還贏得增加工資照付的假日一天。這樣，目前在該業中實施的是每年有七天工資照付的假日。該工會並交涉到了在服務十五年後有三星期的假期以及改善了的養老金和保險辦法。

該工會被迫不得不在反對公司當局進攻方面從事艱苦的鬥爭，以保衛合同和工作條件。這個工會在賓夕法尼亞州納塔爾和新澤西州特命頓的威斯汀豪斯電氣公司的各廠，在紐約州羅馬、加利福尼亞州埃麥利維爾和洛杉磯的通用電纜公司以及在俄亥俄州台頓的格·赫·阿鑄造廠都進行了保衛工作條件的罷工並取得勝利。國際收割機公司的三萬工人曾罷工八十三天以保衛合同，並在該公司公開宣佈不再和該工會簽訂合同後，迫使該公司管理當局同意簽訂合同解決。

**反對對黑人和婦女的歧視** 在一次爭取公司和各地方工會實行公平措施的大運動中，聯合電氣工人工會通過它的公平僱用措施委員會的活動在僱用和提升黑人工人方面獲得了成就。該工會並已採取步驟使黑人和婦女參加該工會各方面的領導職務，目前的總執行委員會中就有兩個黑人和兩個婦女。

聯合電氣工人工會還發動了一個大運動來消除在工資方面對婦女的歧視，並在很多情形下做到了使婦女所擔任的工作重行分類，使婦女的最低工資和一般工人的相等。為了推動這一運動，聯合電氣工人工會出版了一本小冊子——“聯合電氣工人工會為女工而鬥爭”。這本小冊子揭



露了公司的歧視情形，並談到如何與之作鬥爭。

**廣泛的攻擊** 該工會必須應付受金錢賄賂的報紙的攻擊，應付進行擾害的非美活動調查委員會、大陪審團的非法控訴以及塔夫脫—哈特萊法委員會的舉動等等攻擊。國家勞工關係局最近決定，除非聯合電氣工人工會的負責人再簽署一套法律所沒有規定的具結，它就要撤消它的權利。該工會在聯邦法院對這一行動進行了鬥爭，並贏得了法院頒發長期的禁令，禁止該局這種專橫的行動。

有人企圖用陷害聯合電氣工人工會負責人的辦法來破壞這個工會。財務主任尤利斯·厄姆斯派克被判有藐視非美活動調查委員會的罪，雖然連法官都不得不承認厄姆斯派克在委員會的証詞表明“他心中最關切的是他的工會”。該案現正上訴於美國最高法院。

司法部已對該工會組織主任詹姆斯·傑·馬特爾斯提出訴訟，以取消他的公民權利。另一個工會組織者威廉·森特納在聯合電氣工人工會為保衛合同而在國際收割機公司進行的艱苦罷工中，依反勞工的史密斯法被捕。以在國際收割機公司罷工中犯謀殺罪的罪名來陷害聯合電氣工人工會黑人領袖哈羅德·華爾德，以及以犯藐視罪的罪名來陷害聯合電氣工人工會其他七個領袖的企圖均遭到了失敗。這些領袖已被開釋。

**出版物** 在這一段期間，聯合電氣工人工會發行了幾種對全體勞工有價值的出版物。“保衛勞工”載有一九五二年聯合電氣工人工會在參議院一個小組委員會中為反對政府核定工會而作的証詞。“生活費用高昂的真相”揭穿了偏袒僱主的勞工統計局的消費物價指數，並算出了準確的生活費用指數。“聯合電氣工人工會為設立公平僱用措施委員

会而鬥爭”載有該工会在參議院勞工和公共福利小組委員會上所作的關於黑人狀況和需要設立一個有效的聯邦公平僱用措施委員會的証詞。聯合電氣工人工会關於賦稅問題的証詞揭發了不公平的聯邦賦稅制度。

一九五二年九月，聯合電氣工人工会第十七屆代表大會通過的決議，要求談判在朝鮮立即停火並舉行五大國會議解決國際爭端。這一決議表示出該工会繼續為和平以及為求得一個不會發生經濟蕭條的國家而鬥爭的決心。

## 國際開採冶煉工人工会

一九五二年，國際開採冶煉工人工会慶祝它成立六十週年。它曾受到其他工会更多的侵犯，並曾受到麥卡倫國內安全小組委員會一次扣紅帽子的大打擊。但從它被產聯開除以來，它也獲得了若干重大的成就。這些成就中有：一九五一年對工資凍結進行了一次大“突破”；在對侵犯者的長期鬥爭中獲得了一次勝利；並制訂了一個和平方案，說明這個工業是可以在和平時期的經濟中繁榮發展的。

鋼鐵工人工会（屬產聯）在一九五〇年對開採冶煉工人工会進行了多次侵犯，奪去了幾個地方工会，但這些工会中只有兩三個是屬於該工会基本的有色金屬開採和冶煉部分的。

一九五一年是開採冶煉工人工会對侵犯者的長期鬥爭中的重大轉折點。這一鬥爭早在一九四六年即已開始。這一次，從康涅狄格州的安桑尼亞到華盛頓州的大科馬，到安大略省（在加拿大——譯者）的可爾龐港，到亞利桑那州的邁阿密，鋼鐵工人工会和汽車工人工会一連串的大侵犯都失

敗了。

到了一九五一年夏末，鋼鐵工人工会幾乎从美國和加拿大所有開採冶煉工人工会的中心撤退了它的侵犯人員。但侵犯人員仍停留在統一礦冶公司的巨大的鋅冶煉廠所在地英屬哥倫比亞（在加拿大——譯者）的特累爾。一九五二年冬季，特累爾的為時達三年之久的侵犯終以選舉而告終，鋼鐵工人工会也退出了。

同時，開採冶煉工人工会在亞拉巴馬州的田納西煤鐵公司礦廠中發起了一個“收復”運動。這些礦廠在一九四九年被鋼鐵工人工会在一次“使這個工会成爲一個白人的工会”運動中所奪去。開採冶煉工人工会的新運動於一九五二年一月達到了頂點，那時它在國家勞工關係局主持的選舉中失敗了。在這場運動中，鋼鐵工人工会使用了三K黨恐怖手段，企圖恐嚇黑人工人或者投他們的票，或者根本不投票。

一個月以後，鋼鐵工人工会企圖在倍色默——北明翰地區的共和鋼鐵公司的兩個礦場中侵犯開採冶煉工人工会。在北明翰郊區的公路上的一場“瓊斯博羅之戰”中，開採冶煉工人工会共和鋼鐵公司地方工会的黑人和白人會員，一起和侵犯者作鬥爭。這在南部歷史上還是第一次。幾天以後，開採冶煉工人工会在選舉中獲得了勝利。

一九五二年，聯合礦工工会第五十區工会和機械師工会（屬勞聯）在新墨西哥州卡爾斯巴德進行了另一次侵犯。那裏的開採冶煉工人工会第四一五地方工会和美國最大的三個製鉀公司訂有合同已十多年了。在十一月二十一日國家勞工關係局主持的選舉中，開採冶煉工人工会仍保持了卡爾斯巴德產鉀盆地主要工会的地位。

一九五三年一月，愛達荷州克達倫地方的工人在國家勞工關係局主持的一系列的選舉中絕大部分投開採冶煉工人工会的票，擊敗了一個產聯地方產業工会的侵犯，後者曾以扣紅帽子為其主要的攻擊武器。

**反对工資凍結** 開採冶煉工人工会和各有色金屬公司所訂的主要合同都於一九五〇年到期，工会發動了鬥爭，在該年十月和十一月獲得按生活費用上漲而增加工資每小時一角美元。

該工会在一九五一年的爭取提高工資的鬥爭中，獲得了兩個重要的“第一”。它領導了該業歷史上第一次全國性的聯合罷工；它所獲得的工資增加數比“工資凍結”情況下所能允許的增加數為大，使工資穩定局在批准這些解決辦法時不得不尋找新的“理由”。十天的全國性罷工是在各公司拒絕了當時聯邦調解局局長西勒斯·斯·欽氏所建議的解決辦法後於八月二十七日開始的。雖然罷工以根據塔夫脫—哈特萊法發出的禁令而結束，但工会贏得的解決辦法規定每小時一般增加工資八分美元，工資重新分級，由此而增加的工資每時平均從七分到七分半美元，並規定有养老金計劃，這一項使各公司每小時約支出四分美元。

整個工会繼而又動員起來，為爭取工資穩定局批准開採冶煉工人工会的“整個一套”要求而進行了強烈的鬥爭。雖然該局有七千多件案件的積壓，但對這次有色金屬工業的解決辦法給以贊同的決定，這使大多數的開採冶煉工人工会會員在聖誕節前得到了補發給他們的工資。這証明了“工資凍結”是可以被摧毀的。

一九五二年的工資談判持續了六個多月。八月末，工人突破了資方陣綫，菲爾布斯·道奇公司同意一般工資每小時

增加八分美元，加上其他雜項，全部增加數約達一角美元。其後不久，和安納康達銅礦公司及美國熔煉公司達成了同樣的解決辦法。年末，和肯納各特銅公司也訂立了同樣的解決辦法。

一九五二年七月，內華達州民主黨參議員麥卡倫對該工會發動了攻擊，發出了第一批的四張傳票，要開採冶煉工人工會的領袖出席十月七日和八日在鹽湖城舉行的參議院國內安全小組委員會的聽證會。在聽證會舉行的時候，該工會有十個負責人和職員被傳詢。開採冶煉工人工會約有一百五十個普通會員參加了聽證會。他們向他們的地方工會報告說，麥卡倫的手法是十分不民主的和“故意予人以罪名的”，它不給開採冶煉工人工會的証人以陳述關於他們的工會的真相的機會。

一九五二年九月八日至十二日在紐約舉行的開採冶煉工人工會代表大會，通過了一個詳細而周密的文件性的爭取“世界和平”的方案，該方案主要有三點：穩定有色金屬工業；振興國內市場；擴大世界市場。該方案指出，沒有穩定的和平，美國和加拿大就不可能有長期的繁榮。

這是第一次有一個工會提出一個全面的方案以祛除纏繞在成百萬工人腦海中的恐懼——政府主要“防務”開支的停止會加速促成嚴重的經濟危機。

在一九五二年競選運動中，開採冶煉工人工會作為一個獨立的政治力量起了重要的作用，特別是在有關鍵性的西部和西南部各州。該工會的會員主要集中在蒙大拿、猶他、愛達荷、亞利桑那和新墨西哥各州。在這些地方，工會動員了會員支持那些在諸如公民權利和勞工立法等重要問題上的政綱是該工會可以接受的候選人，不管他們屬於何黨。

## 國際碼頭與倉庫工人工會

國際碼頭與倉庫工人工會的第五屆雙年會於一九五一年四月在夏威夷羣島的檀香山舉行(該會三分之一以上的會員在夏威夷從事於食糖和菠蘿業以及碼頭和倉庫的工作)。雖然報紙預言反對該工會主席哈里·布里治和目前的領導的右翼力量將獲勝利,但結果,所有負責人都仍被提名為候選人,無人反對,後來並由複決投票選出。

大會表示反對工資凍結,反對以甄別作為將英勇的工會會員列上黑名單的方法。反對陷害布里治、羅伯遜和史密特;並為公民權利而鬥爭,反對塔夫脫—哈特萊法和麥卡倫法以及爭取全國的和國際的勞工團結。

關於和平的決議包括要求“世界上所有國家和平共處而不論其社會制度和政府形式有何不同,要求發展一切國家之間的和平時期商品的貿易”,同時要求朝鮮戰爭停火,並由所有有關方面協商遠東和平。

另一重要決議要求工會和黑人結成聯盟,“但是只有我們在我們自己的隊伍內部以及隊伍外部表示完全贊成充分承認黑人的地位與自由,我們才能得到這個盟友。”

西海岸碼頭工人已使他們正常工作時間的每小時工資率增加到二元一角美元,因此每小時的平均工資約達二元八角美元,每年收入在五千元以上。依照一九五一年協議的碼頭工人養老金計劃,約有一千二百五十名六十五歲或六十五歲以上服務二十五年的工人(佔全部工人的百分之八以上)在社會保險以外另獲得每月一百美元的養老金。退休的會員仍能享受福利計劃所規定的幾乎全部的醫療照

顧。舊金山有四千多名碼頭工人和船員已由永久保健基金會和合作的保健機構進行了一系列的健康檢查。檢查結果表明有二千多人有病，其中有半數是過去未曾發現的。工會會員可免費治療。

夏威夷碼頭工人已使他們的工資和大陸上工人的工資間的差別縮小，目前他們正常工作時間的工資是每小時一元九角四分美元。他們的养老金計劃，在社會保險以外，每月另給七十五美元，但在某些重要方面，比西海岸的計劃為優。目前正在制訂醫療計劃。

夏威夷的糖業工人是全世界工資最高的糖業工人，種植園最低級的工人現在每小時得工資一元零二分美元。菠蘿工人在拉奈島上進行了六個月的罷工後，每小時獲得增加工資七分美元。菠蘿工人男工的工資基數目前是每小時一元一角六分美元。

雖然有諸如來自各方面的侵犯等嚴重障礙，該工會還是獲得了成就。勞聯駕駛員工會在舊金山設立了一個倉庫工人特別地方工會，企圖把國際碼頭與倉庫工人工會第六倉庫工人地方工會的一萬會員搶過來，但未成功。地峽輪船公司（屬美國鋼鐵公司）從勞聯的碼頭工人工會載來了搬運員裝卸舊金山的貨物。如果它獲得成功，這將是一九三四年以來太平洋沿岸碼頭上第一次出現罷工破壞者。產聯派了一個工會組織人到夏威夷，但他的工作失敗了。侵犯的最後收穫是很小的，只有諸如新奧爾良等少數地區是例外。新奧爾良的國際碼頭與倉庫工人地方工會太孤立了，以致很難給予支援。

國際碼頭與倉庫工人工會受到了很多次的法律上的攻擊。尤尼奧·斯普魯斯公司利用了產聯的國際木材工人工

会以及塔夫脫—哈特萊法關於賠償訴訟各節的規定，獲得法院判決要該工会賠償七十五萬美元，這筆錢到現在還未能籌得。這個案件曾上達最高法院，但最高法院無異議地維持了下級法院的判決。在一九四九年夏威夷的碼頭工人罷工中，有一隻由罷工破壞者裝貨的運菠蘿的船在俄勒岡州達勒斯城卸貨，當時曾發生騷動。對於由這次騷動引起的一些訴訟，法院判決國際碼頭與倉庫工人工会和某些個別會員應向夏威夷菠蘿公司和某些個人賠償二十七萬八千美元。其他案件尚未判決。

海岸警備隊的甄別辦法對於有鬥爭精神的碼頭工人是一種經常的威脅<sup>①</sup>。國際碼頭與倉庫工人工会表示，如果這一開黑名單的方法擴大適用到商業工作方面（這是海岸警備隊任何時候都可能隨心所欲地做到的），則就要舉行罷工。甄別制度目前業已適用於一切海員，不管他們在什麼船上工作。西雅圖的聯邦法官約翰·鮑文已判決海岸警備隊的這種辦法是違憲的，但政府已對這個案件提出上訴。還有一個同樣的案件現正由舊金山的一個法官審理中。

國際碼頭與倉庫工人工会在任何地方只要可能始終都為勞工團結而鬥爭。在夏威夷，它是有影響的傑出的工会，它和勞聯的工会、甚至駕駛員工会都有密切的工作關係。國際碼頭與倉庫工人工会在各地的發展最成功的是西雅圖，它在該地領導了所有工会反對塔夫脫—哈特萊法的聯合行動。一九五二年七月在聖丕德羅舉行的碼頭工人和船員的幹部會議，投票決定發起恢復曾於一九三六年至一九三九年頗為發達的太平洋海員联合会。國際碼頭與倉庫工人

<sup>①</sup> 見“美國勞工實況”第十卷（一九四九——一九五〇年），第八七頁。——原編者



工会的各碼頭工人地方工会和西海岸其他海員工会的廣大羣衆欣然接受了這個建議。

## 國際毛皮工人工会

美國和加拿大的國際毛皮工人工会在成爲独立的工会快兩年的時候，它的地位比以前任何時候都更強大。產联和勞联各工会的侵犯，完全未能使它的隊伍分裂。

國際毛皮工人工会自从一九五〇年退出產联以來，它已將八千多名無組織的工人組織了起來，其中包括阿·西·勞倫斯公司在麻薩諸塞州比鮑德的工廠——世界上最大的製革廠——和密爾窩基的愛·弗·加倫父子公司中的二千多名製革工人。該工会並將弗吉尼亞、北卡羅來納和佛羅里達各州約五千名捕鱈魚的黑人漁人組織了起來。這些漁人在一九五二年五月開始了一次罷工，要求提高工資和改善工作條件。

該工会第十九屆双年会於一九五二年五月在芝加哥舉行，出席代表約四百人，其中有六十三個黑人，三十六個婦女，代表的會員在十萬以上。

該工会在每一區都獲得了工資的可觀提高和其他工作條件改善的成就。重訂的合同規定增加照發工資的假日數，延長照發工資的假期，改善保健和福利補助——包括人壽保險、內科和外科治療以及住院補助等。包括在供退休時之需的养老金計劃內的毛皮工人愈來愈多，养老金从每月五十美元起直到每月一百二十美元之多。

紐約毛皮業联合委員會在一九五二年舉行了三個星期的罷工，並獲得了勝利，絕大多數工人的工資每星期增加了

六美元。屬於該委員會的出售皮毛部門的工人除提高工資外，還贏得了減少工時，每週從四十小時減為三十七小時半。委員會的其他會員是熟練的機器工人，他們多年來已是每週工作三十五小時了。

國際毛皮工人工會動員了它的會員參加廢除塔夫脫—哈特萊法、史密斯法和麥卡倫法的鬥爭。它爲了使黑人和全體美國人獲得民主權利和自由而進行鬥爭。它在爭取使所訂的合同中包括有標準的公平僱用措施條款上獲得了重大的成就。這些條款禁止由於種族、信仰、膚色或政治信仰關係的歧視。

該工會曾進行一次竭盡全力的運動，要求赦免一九五一年依史密斯法而被監禁的紐約毛皮業聯合委員會主任伊爾文·鮑達希。它出版的小冊子“釋放伊爾文·鮑達希”中列舉了這位勞工領袖對工會運動的傑出貢獻，並號召大家支持赦免所有史密斯法被害人的要求。

它也反對把該工會國際執行委員會委員邁耶·克立格（駐新英格蘭的代表）和傑克·史奈德（紐約毛皮業聯合委員會的助理主任）驅逐出境的企圖。它強烈支持爭取和平的鬥爭，支持要求停止朝鮮戰爭而舉行的和平投票。

國際毛皮工人工會曾繼續不斷地要求產聯、勞聯和獨立工會的統一，曾幾次致函所有有組織的工人的工會領袖，要求他們舉行會議，依照進步的綱領把勞工統一起來。它的所屬各工会有很多已在全國各地的聯合勞工行動委員會爲維護勞工權利而作的努力中起了領導的作用。

## 全國海船廚師侍者工會

全國海船廚師侍者工会从一九五〇年脫離產联以來，主要从事於要求提高工資、改善工作條件以及為會員及其家屬制訂福利計劃的工作。

在同一期間，它抵擋住了其他工会搶奪对在西海岸船隻上工作的侍者部門工人的管轄权的企圖。下面是一個典型的例子：一九五一年五月，在全國海員工会（屬產联）發動搶奪海船廚師侍者工会會員的運動六個月以後，國家勞工關係局拒絕了全國海員工会提出的舉行選舉的請求。該局裁定說，全國海員工会未能獲得足够的志願書，証明西海岸侍者部門的工人對該工会具有興趣。一星期以後，太平洋水手工会（屬勞联）秘書哈里·倫德伯格在同樣的情形下提出了同樣的請求。但這個請求被接受了。

船主們立刻利用這一請求為藉口，拒絕和全國海船廚師侍者工会議訂合同。全國海船廚師侍者工会也於十二月一日拒絕簽字答应隨任何船隻航行，除非船主答应增加工資百分之六點二，自六月十六日起追算。船主們終於屈服。全國海船廚師侍者工会成為西海岸海員工会中獲得這種工資增加的第一個工会。

一九五一年六月十五日，全國海船廚師侍者工会為了同樣的要求對汽船舉行罷工。太平洋水手工会（進行侵犯的工会）供給罷工破壞者。但國際碼頭與倉庫工人工会為了他們自己的要求也對汽船舉行罷工，造成了三個月的停頓。航行恢復時，工人贏得了工資的增加，並取得同意，侍者部門的工人應依工齡長短重行予以僱用。

一九五二年一月，全國海船廚師侍者工会拒絕簽字答应在海面上的、往來阿拉斯加的或海岸間的航行的船隻上工作，除非工資穩定局批准海上工作的時間為每星期四十

小時。該工會在一個星期內贏得了這個要求。

一九五二年四月，國家勞工關係局指責該工會不許曾在一九四八年罷工時期脫離該工會的若干會員上船工作，對他們有歧視情形，因此命令各船主不要利用全國海船廚師侍者工會的僱用站。全國海船廚師侍者工會為對付這一指責，在法院裏提出建議要求設立一個“公正的”登記處以便嚴格依照工齡長短來僱用侍者部門的會員，並由公正的仲裁人來解決一切糾紛。法院同意了這一建議，成立了登記處。經由登記處登記獲得航行工作的人有百分之九十以上是从全國海船廚師侍者工會的僱用站來的。

哈里·倫德伯格對該工會的主要攻擊手段是：企圖在碼頭以外的地方把船員送上船去；誣人為“赤色分子”（大叫“共產黨員！”）；對全國海船廚師侍者工會的會員施以流氓暴行。他最初要求僱用侍者部門的工人一律須通過美國就業事務處。這樣做就將取消僱用站和工齡制。

倫德伯格雖然用了許多手段，但仍未能嚇倒全國海船廚師侍者工會的會員。一九五二年六月四日太平洋水手工會的一個會員槍擊勒萊因輪船公司的一個工人；勞聯有幾個打手因攜帶槍支而被捕；有一人因開槍射擊全國海船廚師侍者工會的一個職員而被捕，——這些事情均使侵犯者名譽掃地。

說全國海船廚師侍者工會是一個共產黨組織的指責是拒絕經由太平洋水手工會介紹黑人到船上工作的倫德伯格提出來的。但這種指責對全國海船廚師侍者工會並沒有發生影響。全國海船廚師侍者工會有百分之五十以上的會員和半數的負責人是少數民族，該工會堅決主張實行黑人和白人團結的政策（它的兩個全國性負責人之一——財務主

任約·約翰遜——是黑人)。會員們是能够抵禦住这种亂扣紅帽子的攻擊的。

西雅圖的約翰·鮑文法官最近駁回了一件控告三個被甄別的全國海船廚師侍者工会海員的案件，這三人是在港內一艘輪船上準備待命時被捕的。鮑文法官判決說，美國海岸警備隊在逮捕和甄別他們的時候沒有依照美國憲法所規定的正当程序。

全國海船廚師侍者工会除了在工資和工時方面的收穫外，還議定了一種福利計劃，規定侍者部門工人的家屬可以獲得保健和醫藥的照顧，費用由船主負擔。在去年，該工会並贏得了人壽保險、殘廢補助和其他福利。

全國海船廚師侍者工会在一九五二年曾自西雅圖開始積極組織一個海員工会联合会，以期制止哈里·倫德伯格對所有海員工会的侵犯。參加西雅圖以及其他各港的联合会的有全國海船廚師侍者工会、國際碼頭與倉庫工人工会、海船加煤工人工会、加油加水工人工会（以上都是獨立工会）以及海船工程師福利協會（屬產联）。

## 美國電訊工人工会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十三日至十五日在大西洋城舉行的美國電訊工人工会第十一屆全國代表大會報告了自上屆大會以來兩年中的收穫。這些收穫包括有與美國無綫電公司訂立的合同。據工会負責人的工作報告說，這個合同規定了“在國際通訊方面最高的工資”。从上屆大會以來，美國無綫電公司工人工資的增加總計為每小時三角五分美元。

該工会並在西方聯合海底電綫公司贏得了增加工資每

小時一角六分半美元。一九五二年在西方聯合電綫公司除了由於縮短工作時間而贏得的一百四十萬美元外，還贏得了增加工資五十萬美元。

報告結論說，在這兩年中，工資方面的收穫“遠遠超過包括鋼鐵工人工會和汽車工人工會等美國若干最有勢力的工會的所得。……這個紀錄表明我們做到了很多人一定認為是不可能的工作——即在有效期間還很長的訂妥的合同的情形下，贏得了相當多的工資的增加”。

該工會是被僱主、報紙和政府各個機構扣紅帽子扣的最厲害的幾個工會之一。負責人的工作報告說：“美國的反動派一嚐到了血的味道，他們的胃口就貪婪起來了。在反對共產黨人運動的藉口下，美國每一個騙子都攻擊勞工運動和勞動人民。這種扣紅帽子的方法已成為一種生意，政治騙子們可以把各種組織和政黨——包括民主黨在內——的成百萬的人民稱為共產黨人。”

該工會有力地反擊了參議院國內安全（麥卡倫）小組委員會破壞該工會的活動。“正當該工會全力在西方聯合電報公司爭取大量的工資增加的時候”，該委員會傳詢了該工會九個負責人。參議院委員會聽證會的記錄表明，這些扣紅帽子的機構“現正公開狂妄無忌地打擊工人為爭取提高工資而進行鬥爭、罷工和加入自己所選擇的工會而組織起來的權利”。

大會通過的決議要求廢除史密斯法、麥卡倫國內安全法、塔夫脫—哈特萊法和麥卡倫—華爾特移民法。另一決議要求聯邦通訊委員會“恢復它作為人民的代理人而不是公司的代理人的應有的合法作用”。

## 鐵路工人工会

一九五二年鐵路上僱用的工人平均約有一百二十二万六千人，比一九五一年約少五万人。战時最高年份一九四五年的鐵路工人中約有二十万人在一九五二年年底是不在鐵路上工作的。鐵路僱用工人數目的長期趨勢是下降的。

大部分鐵路工人加入了工会，或者屬於在火車上工作的工人的獨立鐵路兄弟工会，或者屬於工廠技術工人的工会，这些技術工人工会大多數是加入勞联的。四大鐵路兄弟工会的會員數如下：火車司機工会七万九千七百人；機車加煤工人與機械工人工会十万零三千人；鐵路管理員工会三万七千六百人；鐵路列車服務員工会二十一万零六百人。總計四個獨立工会約有四十三万一千人。

**工会工廠制<sup>①</sup> 和黑人工人** 勞联鐵路工人部於一九五二年九月報告称，該部“过去一年來主要的活動是進行實現工会工廠制合同（包括工会會費扣除規定）的全國運動”。

很多大鐵路公司——包括紐約中央鐵路公司、巴爾的摩—俄亥俄鐵路公司、大北方鐵路公司和其他公司——在一九五二年同意了工会工廠制。但由於鐵路兄弟工会至今对黑人會員仍有歧視，很多普通工人，包括黑人鐵路工人在內，都懷疑工会工廠制有什麼好处。

黑人鐵路工人雖然是被認為包括在任何規定工会工廠制的合同的適用範圍之內，但是即使他們最後被允許參加工会，他們也總是被分配到实行歧視的地方工会中去。他們

<sup>①</sup> 意即工廠工人必須是工会會員。——譯者

沒有平等的投票權，在工會活動中，他們的痛苦沒有受到承認。

最近發生了一個案件。華盛頓聯合車站約有三百名黑人火車清潔員和雜役拒絕加入鐵路列車服務員工會（屬勞聯）的實行歧視的地方工會。由於車站公司已和工會簽訂了一個新的工會工廠制合同，這些黑人工人中有很多人必然要失業。他們在拒絕參加實行種族隔離的地方工會時說，工會過去“未能解決我們的問題。它們只是向我們收費，給我們最壞的工作”。

由於這次的反抗，由於敵對工會（產聯的聯合鐵路工人工會）的威脅，以及由於此事牽涉到允許在鐵路上實行工會工廠制的法律問題，鐵路列車服務員工會第三六四支會終止了它十七年來種族歧視的老政策，接納了九名黑人火車清潔員。

**工資和生產力** 一九五一年三月一日，十五個鐵路工人組織簽訂了一個全國性的工資協定，規定每小時增加工資一角二分半美元和自動調整條款，依照該條款，又對鐵路工人每小時增付一角二分美元。

這個協定又規定，“只要為政府的工資穩定政策所允許”，工資的增加可“按年改進”。一九五三年一月六日，杜魯門總統指定的仲裁人保羅·恩·戈特立教授裁定說，工資穩定規則是允許根據每人每小時生產的增加而實行“按年改進”工資增加的。

鐵路每一工時的運費收入，即一般所謂生產力，從一九三九年到一九五一年增加了百分之五十八點五，每年平均增加約百分之四點五。勞工統計局根據州際商業委員會的數字報告說，從一九四九年至一九五一年的三年中，生產力



的增加超过百分之二十。根據每一工時生產的這種增加，各鐵路工會於一九五三年一月要求每年增加工資百分之三。但鐵路公司反對任何增加。

一九五二年八月，鐵路工人每星期平均收入為七十二元九角六分美元，在二百五十多個工業部門工人的平均收入中佔第一〇四位（美國勞工研究協會編：“鐵路札記”，一九五三年一月）。

### 全國黑人勞工理事會

全國黑人勞工理事會第二屆年會於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至二十三日在克利夫蘭舉行。出席有二十六個州的代表一千二百五十六人，其中包括有不願南部各州民主黨人的恐嚇而來出席的四十五名黑人和白人男女。據報告稱，在全國黑人勞工理事會於辛辛那提成立後的一年當中，在全國，地方理事會已由四個增加到三十六個。報告又說，全國黑人勞工理事會正繼續為給黑人找到十萬個工作這一目標而努力。

全國黑人勞工理事會執行秘書考爾曼·阿·楊格報告了各地方理事會典型的活動情況：紐約布魯克林的黑人勞工理事會爭取到弗·伊·姆·夏弗釀酒公司和布魯克林聯合煤氣公司第一次僱用黑人。在加利福尼亞州奧克蘭，東灣黑人勞工理事會打破了碼頭系統搬運公司歧視黑人的僱用政策，為九十個黑人爭取到了工作。在底特律，黑人勞工理事會的負責人與大熊商場的總經理會談之後，該總經理在商場的兩個店裏僱用了黑人婦女當出納員。在密爾窩基，理事會在華格納電氣公司裏安置了兩個黑人婦女，打破了只

僱白人婦女的傳統僱用政策。

路易斯維爾的黑人勞工理事會預料到通用電氣公司將開一個僱用一萬六千名工人的工廠，便通過與教育局達成的協議，爭取到在黑人的公立學校內開設與電機方面有關的專門課程。芝加哥的德萊克塞爾國民銀行，屈服於黑人勞工理事會用糾察方法所施用的壓力，僱用了第一個黑人為行政助理員，理事會同時保證還要爭取到其他的上等工作。西爾斯—羅伯克公司由於舊金山黑人勞工理事會的攻擊，已開始屈服，在它的長期歷史上第一次僱用黑人婦女為書記員。

雖然全國黑人勞工理事會不是一個工會，它的章程的序文却規定：“我們……相信，除非我們黑人工人和我們的白人工人盟友們一起，保護我們的人民（黑人），反對繼續否認我們有完全公民權利的那些勢力，黑人爭取基於經濟、政治和社會平等的一等公民地位的鬥爭是無效的。

“由於看到那些為黑人爭取一等公民地位的舊式組織並未能在工廠、礦場、辦公室和政府機構中使黑人工人得到充分的經濟機會；未能在全國終止警察對黑人的濫施殺害；未能終止暴徒對我們的暴行；未能為我們南部的兄弟姊妹們取得投票權，未能使我們在各級政府中有適當的代表從而使我們在我國政治生活中獲得充分發言權；未能使我們在任何地方不受限制地購買或租用住房；未能使我們在城市和鄉村中利用公共設備、餐館、旅館和娛樂設備，因此我們組織了全國黑人勞工理事會。此組織聯合全體黑人工人和其他被壓迫的少數民族以及白人工人中我們的盟友，不論年齡、性別、宗教信仰、政治信仰或所屬工會，受會員羣衆的監督，永遠奉行為改善我們的條件而進行英勇鬥爭的

政策。”

福特公司第六〇〇地方工会秘書威廉·爾·胡德在一九五二年被連选為全國黑人勞工理事会的主席。該組織和教會、基督教男青年會、基督教女青年會、各種兄弟會、有組織的黑人教士、工会工人均進行合作。它的一九五三年活動綱領的第一件工作是為實現聯邦公平僱用措施委員會而鬥爭。

## 第五章 罷工和勞工法

### 一九五一年至一九五二年的罷工

據美國勞工部報告，一九五一年的罷工次數總計為四千七百三十七次，參加罷工的工人約有二百二十萬人。自一九一六年以來，只有五個年頭的罷工次數超過此數（一九三七年、一九四四年至一九四六年、一九五〇年）。一九五一年罷工次數雖然多，但是參加罷工的工人却比前兩年任何一年都少，比第二次世界大戰剛結束時的一九四五年和一九四六年也少。

一九五一年罷工的主要目標是要求增加工資和有關的利益。但由於政府的工資凍結政策，工人不得不提出諸如休假和假日工資、每日各班工資不同和加班工資等“雜項”調整的更多的要求。一九五一年中有十九次每次參加的工人達一萬人或一萬人以上的罷工，它們約佔全年罷工工人數的五分之一。

**鐵路列車服務員** 一九五一年第一次重要的罷工是鐵路列車服務員的罷工，參加的工人約七萬人。這次罷工是在要求每週工作四十小時而不減少每週工資的長期談判後，於一月初開始的。到二月三日，罷工波及到了所有的鐵路中心。五天後，陸軍根據總統的授權，命令罷工工人復工，不復工者受解僱和喪失工齡權利的處罰。暫時的解決辦法規定每小時增加工資五分到一角二分半美元，自一九五〇年十

月一日起算。一九五一年五月的最後解決辦法規定有依照生活費用自動調整條款，每小時再增加工資六分美元，並答應在將來調度員每星期可工作四十小時。關於工作規則的其他問題交付仲裁。

**紡織工人罷工** 一九三四年以來的第一次紡織工人大罷工開始於一九五一年二月十六日，當時有七萬工人在一百六十家毛織廠舉行罷工，這些廠大多是在新英格蘭和大西洋中部沿岸各州。美國毛織公司拒絕考慮產聯紡織工人工會所提出的每小時增加工資一角五分美元的要求，除非該公司可以確實獲准加價，談判因此破裂。工會並要求訂立一個兩年合同，規定有依生活費用自動調整工資的條款和公司給付的养老金，以補社會保險的不足，並保證退休的工人每月至少可得一百美元。

美國毛織公司終於屈服，於三月十三日答應給二十個工廠的二萬工人每小時增加工資一角二分美元。它和紡織工人工會訂立的協議中還包括有生活費用條款，並規定服務十五年以上年齡達六十五歲的工人如自願退休可得一小筆離職金。約兩星期以後，福斯特曼毛織公司和鮑丹內毛織廠也屈服了，每小時增加工資一角美元，對服務二十五年以上年齡在六十五歲或六十五歲以上的工人由公司付給养老金每月一百美元。其他公司也答應了類似的條件。

一九五一年四月一日，南部六州至少有四十個棉織和人造絲廠的四萬多紡織工人舉行罷工，要求增加工資百分之十二點五，要求實行疾病和意外保險以及养老金計劃。南部的罷工工人沒有得到紡織工人工會（屬產聯）的全國領導方面的真正支持。五月五日，他們被勸告停止罷工。有幾個地方工會拒絕停止，但它們也未能贏得它們的要求。

**金屬礦工** 八月二十七日，國際開採冶煉工人工會對四個大公司舉行罷工，要求增加工資、养老金和重行調整若干工資等級分類。這些問題曾提交工資穩定局，杜魯門總統引用了“塔夫脫—哈特萊法”中關於緊急時期罷工的條款，指派了一個特別調查委員會。在肯納各特銅公司立刻達成了為期一年的解決協議，每小時平均增加工資一角五分美元，另有由公司依每小時四分半美元付給的养老金計劃。其他三個公司拒絕這種條件。九月五日，司法部長獲得了禁止罷工工人罷工的命令，要求罷工工人立即復工，並指令各公司立即和工人開始議訂合同。幾個星期以後，菲爾布斯·道奇公司、美國熔煉公司和安納康達銅礦公司都根據類似的條件達成了協議。

**飛機工人罷工** 加利福尼亞州長灘的道格拉斯飛機工廠工人，在汽車工人工會（屬產聯）領導下於一九五一年九月五日舉行罷工。他們要求與工會訂立一個新合同，規定增加工資、工會工廠制、公司出資的养老金計劃和其他利益。三個星期以後，同一工會的約一萬名工人在萊特航空公司新澤西州渥德利奇和嘉菲爾德的工廠舉行罷工，提出了同樣的要求。同屬汽車工人工會的薪水職員也遵守罷工糾察綫而不上工。

這兩次罷工都於十月十二日由杜魯門總統保證提交工資穩定局處理。以後不久，工人就復工了。對道格拉斯飛機工廠的工人，工資穩定局於一九五二年二月建議每小時平均增加工資二角五分美元，並有依生活費用自動調整的條款；工會工廠制問題則被拖延。對萊特航空公司工廠的工人，工資穩定局於一九五二年三月建議一般每小時增加工資一角二分美元，最高的四級平均每小時另增加二角四分

美元。

**保險推銷員** 一九五一年十一月三十日美國發生了從未有过的最大一次的薪水職員罷工。保險推銷員工會(屬勞聯)一萬二千多名會員在約三十五個州和哥倫比亞區對美國謹慎保險公司舉行罷工。他們的工資自一九四九年以來沒有提高過，因此他們主要要求每星期基本工資由三十五美元增加到五十五美元(外加費用津貼)。他們並要求實行工會工廠制、職業保障和設立解決不滿意情況和仲裁的機構。公司只答應增加佣金。

在若干工業城市中，罷工者獲得了其他工會工人的支持，這些工人也拒絕越過糾察綫。在該公司紐瓦克的總辦事處，參加工會的技工拒絕越過保險推銷員的糾察綫，勞聯的駕駛員拒絕給公司的食堂運東西。罷工八十一天後，工會和美國謹慎保險公司簽訂了一個為期兩年的合同，規定每週總起來平均增加工資五元三角六分美元。

**碼頭工人** 在一項適用於從緬因州到弗吉尼亞州所有港口的為期兩年的合同於一九五一年十月十一日獲得正式批准後，十月十五日在紐約—新澤西和波士頓各港發生了反對新合同條款的羣衆罷工。各港參加罷工的是國際碼頭工人協會(屬勞聯)的會員約一萬七千人。

一九五一年六月“幸福”雜誌上有一篇文章描述紐約碼頭上極端不合規則的僱用情況說，在一九五〇年，有百分之五十九的碼頭工人全年工作不到八百小時，每十個人中至少有四個人每週被僱用不到四小時(全年不到二百小時)。

在這次紐約反抗性的罷工發生前所訂的合同中規定作為享受工會福利所需的基本條件的全年被僱時間略有減低(從八百小時減為七百小時)。罷工工人要求將這一最低條

件再減到五百小時。即使這樣，還幾乎有一半的工人將被排斥在外而享受不到福利。

罷工工人並提出了另外三個要求：每小時增加工資二角五分美元；每天報到一次，同時凡是一個工人被僱之日都保證給他八小時的工作和工資；對“可憐的每月三十五美元的养老金計劃”作若干改善。

罷工繼續了三個星期，聲勢越加壯大，但工会主席約瑟夫·普·瑞安拒絕與運輸公司重開合同談判（說是十月十一日的合同已經會員複決批准）。有少數罷工工人復了工，但整個罷工直到新澤西州根據瑞安和運輸公司負責人員發表的並無勞資糾紛的聲明而頒發禁令後才於十一月九日停止。

由紐約州工業廳長指派的三人調查委員會調查了罷工原因，於一九五二年一月二十二日提出報告，建議在國際碼頭工人協會內部實行改革，並建議設置一個永久仲裁人。委員會勸告“不要因參加罷工……而有所歧視或報復”，並溫和地提議“目前的就業情況和僱用方法”应在可能範圍內予以修改。它並建議在國際碼頭工人協會內部“對會員加以更積極的控制”。它發現了許多違反工會章程和地方工會規則以及破壞工會良好慣例的事情。它報告說，該工會不够民主標準，例如它不舉行定期會議，不進行地方工會選舉，並發現有一個地方工會每年收入會費二萬五千美元，而在過去十六年中沒有過銀行戶頭。該工會不向會員報告收支賬目。

紐約州犯罪委員會於一九五二年及一九五三年年初透露的情況表明，在碼頭上犯有詐騙、收取回扣、做壞事和腐化行為的人中包括有國際碼頭工人協會的負責人。該委員會的聽証會暴露出，有幾十個工會負責人，包括瑞安自己在



內，收受運輸公司和裝卸公司的禮物——從一九四七年到一九五一年已知的總數有十八萬二千二百一十四美元。這些禮物有許多是收來供個人之用。瑞安解釋說，給他的禮物是秘密“反共”經費的一部分。

**帝國鋅公司的罷工** 國際開採冶煉工人工會對新墨西哥州培雅德和其他四個市鎮的新澤西鋅公司（帝國鋅公司的部門）進行的罷工是近年來最長的罷工之一。這次罷工開始於一九五〇年十月十七日，持續了十五個月，參加罷工的有九十多個原籍墨西哥的美國人的家庭。他們的主要要求是把工資和工作條件提高到與同區同類的其他工廠一樣。

工會罷工糾察員於一九五一年六月被逮捕，替代他們在糾察綫上糾察的妻子和兒女被用催淚毒氣攻擊，約有五十個婦女被捕。一九五一年七月，有六個罷工領袖被捕，並以“藐視法院罪”被判監禁九十天，因為他們違反了一項不許在通往新墨西哥州漢諾威罷工各礦的路上“阻礙通行”的臨時命令。八月，這六個罷工領袖之一與全國工會的財務主任毛立斯·特拉維斯又因付給無線電廣播節目費的“責任”而遭逮捕，並被判罰金，因該節目暗示說，制止糾察的禁令是可以由公司購買而得的。

至少有兩次對糾察綫的攻擊使罷工工人受到傷害。一九五一年八月二十三日，一個五個孩子的母親、三十八歲的婦女糾察員被直衝糾察綫的卡車撞成重傷，另外還有四個人受傷。又一次在九月初，一輛由公司僱用的武裝特務駕駛的車衝向糾察綫，傷了一個十四歲的女孩。法院立即發出拘票逮捕了女孩的父母，因為他們幫助了女孩的“不法行爲”。

罷工於一九五二年一月二十五日結束。公司和工會簽訂了一項合同，規定每小時平均增加工資二角四分美元，服

務二十五年年達六十五歲的工人每月养老金最低一百美元；疾病和意外事故補助為二十六個星期內每星期二十六美元；由公司負擔費用的二千五百美元的包括每一工人的人壽保險計劃。

**一九五二年的罷工** 一九五二年罷工的工人約有三百五十萬人，比上一年所報告的數目增加了百分之六十。實際罷工次數總計為四千九百五十次，比一九五一年將近多百分之五。

因停工而荒廢的五千五百万工作日，比過去各年——除一九四六年外——任何一年都多。荒廢總日數比一九五一年的二千二百九十萬工作日多了一倍多。所以有這樣接近最高紀錄的數字主要是因為有全國性的鋼鐵工人罷工。這次罷工持續七個多星期，是這一年最大的一次。

一九五二年還另有五次罷工，影響的工作日各在一百萬日以上：舊金山建築工人罷工六十天；西方聯合電報公司工人罷工五十三天；底特律建築工人停工二十三天的；國際收割機公司工人罷工八十八天；十月十六日開始的全國三十萬烟煤礦工罷工十二天。

單是建築一業，就有十一次每次至少有一萬工人參加的罷工（其中五次是在原子能委員會的工地上）。在一九五二年全部罷工中，有三十四次各有一萬或一萬以上工人參加。

**鋼鐵工人罷工與政府接管** 六十多萬鋼鐵工人在等候和公司訂立新合同五個月而無結果之後，於一九五二年六月二日舉行罷工。從合同於一九五二年一月一日到期以來，鋼鐵工人工會（屬產聯）已四次自願延期罷工。他們曾目睹公司拒絕了工資穩定局的建議，杜魯門政府接管了鋼鐵廠。

这次罷工是美國有史以來最長的鋼鐵工人罷工之一，糾察綫繼續了五十三天，仍堅不可破。七月二十四日達成的協議使基本鋼鐵廠中的工人獲得每小時平均增加工資一角六分美元，自一九五二年三月一日算起。这次增加包括每小時基數增加一角二分半美元和依工作等級遞加每級半分美元所增加的平均三分半美元。依照這個遞加办法，工資高的比工資低的加的多。工資低的工人是些黑人和原籍墨西哥的美國人等少數民族和青年工人。

罷工解决办法中其他的收穫規定有六天工資照發的假日，假日工作工資加倍；工作十五年後有三個星期的休假；各班工資差額增加到六分到九分美元；美國鋼鐵公司和共和鋼鐵公司南部工人目前每小時工資差額由一角減至五分美元。这些條款都訂在一個為期兩年的合同中。該合同於一九五四年六月三十日到期，規定一九五三年六月重新商訂工資一次。但这一最後解决办法並沒有包括工資穩定局所提的增加星期日工資和研究全年保證工資的建議。它也沒有包括有任何關於工齡權利和僱用黑人工人的明白表示。

工会會要求实行純粹的工会工廠制，但公司堅持只能訂入保持會籍的條款。依照協議，工会現有的會員和新會員必須很好地保持其會員籍到一九五四年六月三十日合同期滿時為止。但在此項折衷協議中包括有一個“逃避條款”。新工人在被僱用後十五天至三十天內可以退出工会，但須將他們的姓名通知工会。

鋼鐵公司僅在杜魯門政府答应每噸鋼加價五元二角美元後，才与工会簽訂合同。合金和特种鋼甚至还許可多加，使全部產品平均加價約五元六角四分美元。

依照物價穩定局長艾立斯·阿爾那爾的估計，这次加

價連同它對其他物價的影響，將至少使一個普通美國家庭的預算每年多加一百美元。阿爾那爾認為，依照“國防生產法”的凱柏哈特修正案，鋼鐵業每噸鋼只能加價二元八角四分美元。但國防動員署代理署長約翰·阿·史蒂爾曼屈服於鋼鐵公司的壓力，推翻了阿爾那爾的調查結果。據勞工經濟學家粗略的估計，工資每增加一美元，公司却可多得利潤二美元。

鋼鐵工人工會在這次長期的爭取重新訂立合同的鬥爭中，曾決定於一九五二年四月九日舉行全國罷工。為了阻止這次罷工，杜魯門總統於四月八日命令商務部長查爾斯·沙逸以政府名義接管七十多家公司的鋼鐵廠。與一九五〇年八月政府接管鐵路時所用的方法一樣，指定了各公司的經理為“執行經理”。

鋼鐵工人工會主席菲利浦·莫萊立刻宣告取消罷工。各公司却仍舊要求加價，不願工資穩定局的建議，停止與工會的談判。

政府接管各鋼鐵廠一直到四月二十九日華盛頓聯邦法官大衛·阿·派恩判決接管為非法時為止。在這期間，工人被迫依照原來的工資和工作條件繼續工作。政府並沒有利用接管實行工資穩定局關於該業的建議。公司行政並未受到干涉。

**國際收割機公司工人罷工** 一九五二年八月二十一日，國際收割機公司僱用的聯合電氣工人工會農具工人部的三萬工人，在公司宣佈決意破壞工會、削減工資、取消工人過去所贏得的收穫後，舉行罷工。在進行了十二個星期的鬥爭後，工會於十一月六日停止了罷工，和公司簽訂了一項新合同。

此次收穫包括有：每小時增加工資七分美元；計時工資的工人，除屬於最低的三級者外，另外獲得增加工資，按級遞加，最高級工人每小時可增五分美元；休假制度放寬。但工會被迫在有限度的工会工廠制這一點上屈服，規定工人經過二十天後可以退出工会。

罷工的工廠有八家。在所有罷工各廠都有堅強的糾察綫。但在由勞聯的工会或汽車工人工会（屬產聯）代表工人的地方，缺乏團結，因此削弱了聯合電氣工人工会農具工人部的地位。

該工会於罷工結束時指出，工会“渡過了近代勞工史上最強有力的反工会的運動……攻擊聯合電氣工人工会農具工人部的有國會內仇恨工会的議員、報紙頭條歇斯底里新聞、警察方面的破壞罷工的人、大批逮捕、禁止罷工的法律、陷害、監工和大亨的恐嚇——總之是從未想到的最兇惡的‘塔夫脫—哈特萊法’的破壞工会的運動”。

公司和市警察當局誣指芝加哥麥考密克廠的黑人工会領袖哈羅德·華爾德應對威廉·法斯特之死負責，企圖以此陷害他。法斯特是國際收割機公司的一個沒有參加罷工的工人，他在他的寓所附近的街上被攻擊身死。華爾德在被監禁六個星期後以謀殺罪被審訊，但於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二日經陪審委員在第一次投票中一致通過開釋。然而，罷工結束後，華爾德和其他二十個罷工領袖被禁止不得在國際收割機公司中工作。

**電話和電報工人罷工** 一九五二年四月三日西方聯合電報公司約三萬二千工人停工，這是一九一九年以來第一次全國性的電報工人罷工。罷工工人由商用電報工人工会（屬勞聯）領導，要求每小時增加工資一角六分美元；每星期

工作四十小時；改善养老金办法。罷工於五月二十五日結束，商務電報工人工会和公司簽訂了協議，規定每星期工作四十小時，而每星期工資不減。已經實行每星期工作四十小時的工人每小時增加工資一角美元；每星期工作三十五小時的工人每月增加工資二十二美元；騎自行車的送報員每小時增加工資五分美元。所有工資增加都以聯邦通訊委員會答應電報加價為條件。工人並獲得了一項改善了的離職金計劃，但同意以修改過的保持工会會籍條款代替工会工廠制。

一九五二年四月七日開始的貝爾電話公司的七萬七千工人的罷工，其主要爭執問題是工資。直接參加這次罷工的有商用電報工人工会（屬勞聯）和電訊工人工会（屬產聯）。據估計將近有二十萬其他的工人拒絕越過糾察綫。解決辦法是分區達成的，首先是密西根州（四月十一日），每星期增加工資由四美元至七美元，平均每小時增加一角二分七厘美元；四月底前，在美國電話電報公司的製造子公司西方電氣公司的配電工人中達成了解決辦法，每小時平均工資自一元六角美元增加到一元七角四分六厘美元。後來，全國各地的電話子公司也答應每小時同樣增加工資一角四分一厘美元。

### 塔夫脫—哈特萊法

塔夫脫—哈特萊法又過了兩年了。這兩年充分証實了原來所預料的它对工会的有害影响。勞聯執行委員會提交一九五二年代表大會的報告說，國家勞工關係局和法院新近所作的判決“已經明白地表明了塔夫脫—哈特萊法給了

反对勞工的僱主一件有力的武器，而它却嚴重地妨害了工会”。同年的產联代表大會的決議也說：“塔夫脫—哈特萊法的基本政策是削弱工会，阻礙工会組織，破壞集体議訂合同。”

政府的各種報告使這些斷言更為有力。美國參議院的一個勞工與勞資關係小組委員會於一九五二年四月間曾說：“塔夫脫—哈特萊法據說是用來對付業已確立和強固的工会的過分行爲的。這個報告表明它在事實上是暗算擁有有限財源的前進的工会的一種掩飾。”从工会對不正當的勞工措施提出控告起，到國家勞工關係局作出決定時止，其間有兩年的拖延。該委員會說：“到了這時，反工会運動可以獲得完全的勝利，工人的意志被摧毀。”倘有須由法院強迫僱主遵守決定的情形，這就又需要一年的時間。

該法也沒有達到它的所謂避免或解決勞資爭議的目的。依照一個勞工專家向參議院小組委員會提出的報告，該法“似乎沒有減少勞資關係中的緊張局面，也沒有使資方與工会間談判的問題得到更順利的解決”。在這個法案下，未能確定為僱主的直接“走狗”的人綁架工会組織者，延宕談判，引用陳舊的陰謀罪原則，沒有道理的訴訟，這一切都被用來阻礙工会，耗盡它們的財庫，使它們的律師忙於作辯護，削弱或破壞它們的安全。

**損失賠償訴訟** 僱主利用該法對於所謂工会的妨害行為索取巨額的損失賠償。在尤尼奧·斯普魯斯公司(阿拉斯加)一案中，因工会在管轄權的爭執中在工廠門前進行了糾察，公司獲得損失賠償七十五萬美元。阿莫公司因工人停工，最後並發生全部罷工，向屠宰工人工会提出訴訟，要求賠償損失二百七十五萬六千美元。聖路易七十九個運貨汽

車公司在一次罷工中，對駕駛員地方工會和它的二十四個負責人以及會員提出訴訟，要求賠償損失一千萬美元。黑木煤礦當局因聯合礦工工會允許它的會員不去一個不安全的礦區，提出訴訟要求賠償損失七十五萬美元。

即使不發生要求賠償損失的問題，單是對工會提出控告各種各樣所謂不正當勞工措施的訴訟也使它們不得不在法院化大量費用。勞聯建築工人部在一九五一年年底宣稱，該法已使它的各地方工會至少用去了二百萬美元。國際印刷工人工會估計，在塔夫脫—哈特萊法案件和被控藐視罪的辯護方面以及在為維護工會而進行的罷工中，它已用去了二千多萬美元。

**非共宣誓** 工會在獲得國家勞工關係局承認前，它的負責人必須宣誓他們不是共產黨黨員。這種宣誓至今是一種危險的根源，不但對有關的負責人是如此，對工會本身也是如此。在高地公園一案中（一九五一年），美國最高法院以有分歧意見的表決推翻了國家勞工關係局三年多來對該法的解釋，並認為屬於勞聯和產聯的各個全國工會，在它所隸屬的工會聯合會的負責人沒有具結前，並不符合法律的規定。因此，它認為，雖然紡織工人工會（屬產聯）本身的負責人已經具結，但它所提出的關於不正當勞工措施的控訴仍不應由國家勞工關係局受理。在法院判決之時，勞聯的負責人已於一九四七年十一月具結，產聯的負責人已於一九四九年十二月具結。但該判決的結果是使工會在這兩個日期前提出的幾百件關於不正當勞工措施的控訴遭到駁斥，並有很多這類的案件從下級法院中撤了回來。它並且大開對於已確定的工會進行侵犯的方便之門，因為這些工會的合同可以被認為是非法的，從而不能阻止敵對的工會要求舉



行確定代表權的新選舉。國家勞工關係局在福特汽車公司案中(一九五一年七月)的裁定即是如此,使勞聯約有一百個合同、產聯約有四千六百個合同一時處於危險地位,直到該年十月才由國會通過了該法的一個修正案,認為這些合同是在善意中簽訂的,應屬有效。

用宣誓來與工會為難的辦法仍在繼續進行中。一九五二年三月,國家勞工關係局取消了陽光公司的電氣工人工會(獨立的)的執照,因該地方工會有四個負責人未曾具結。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坎姆登(新澤西州)的屠宰工人工會(屬產聯)地方工會被剝奪了代表四個大工廠工人議訂合同的权利,因該工會的業務幹事安东尼·凡倫丁諾的具結被稱為是假的。一九五二年十一月,紐約的一個聯邦大陪審團越軌地要求國家勞工關係局撤回四個前屬產聯的工會的執照,因為這四個工會的十三名負責人拒絕宣誓說明他們所具的非共具結是否是真實的。雖然法院曾一再判定不能根據曾有引用憲法第五修正案所賦予的权利之舉而作推斷,但大陪審團却認為拒絕答覆即等於自認有罪。這四個工會是國際毛皮工人工會、電氣工人工會、美國電訊工人工會以及分配、加工與辦公室工人工會。國家勞工關係局順從地命令這些負責人重新証實他們的誓言,否則即喪失利用該局勞務的权利。前三個工會獲得了一道停止執行該命令的禁令,理由是該局無權審問過去所作誓言是否真實。

有四個工會負責人因為具結問題上犯偽誓罪而被控告並被判徒刑。第一個是坎姆登(新澤西州)案中的安东尼·凡倫丁諾,他被判五年。儘管如此,他仍被連選為工會的負責人,但他辭職未就。其他兩個人是俄亥俄州台頓的一個電氣工人工會地方工會的負責人愛弗雷斯特·姆·赫普曼和

華爾特·西·洛曼。所有這些案件都是牽涉到遠在一九四九年所簽的具結的。

國家勞工關係局於一九五二年年底報告稱，約有二十三萬二千名代表二萬五千九百三十五個全國工會和地方工會的負責人已在本年內具結。因根據原則而仍拒絕簽署的人中有聯合礦工工會的約翰·勒·劉易斯和國際印刷工人工會的吳德魯夫·倫道夫。

**反工會裁定** 國家勞工關係局的裁定很多是反工會的，而當裁定有利於工會時也往往為法院所推翻。到一九五一年六月三十日為止的一年中，該局辦完了一百二十二件控告工會不正當勞工措施的案件，在提交法院判決的二十二件中，有二十一件維持原裁定。控告工會的罪名包括有對僱主或工人進行脅迫、歧視非會員、支援抵制、拒絕議訂合同、管轄權爭執和“均攤工作機會”。該局在對工會採用怠工的方法迫使訂立一個較有利的合同的情形首次裁定（菲爾布斯·道奇公司案）中宣稱，如有這種情形，僱主不必再議訂合同。但當該局宣稱如公司堅持不將關於工作級別、工作紀律、升級規定等一切問題訂入合同即為不正當勞工措施時，美國最高法院却推翻了這個裁定（美國國民保險公司案）。

破壞工會安全和權力的運動是多方面的、持久的。在魏辛登啣筒公司案中，國家勞工關係局否決了全國久已奉為標準的保持工會會籍的條款。這個條款的內容是，在合同生效日是工會會員的工人，以後必須保持他的會籍，作為被僱用的條件。該局裁定這一規定為無效，因為塔夫脫—哈特萊法規定是在三十天後才須以會籍為條件。這一裁定是不合邏輯的、不切實際的，以至於該局後來也推翻了它（克勞

斯碾米公司案)。

在國際收割機公司案中，該局否決了下述協議，即工人必須保持工會會籍，“其範圍為按月繳付會費、繳付一般攤款和入會費”。該局認為一般攤款不是會費，因此不是塔夫脫—哈特萊法規定所要求的。在點心及糖果工人工會(屬勞聯)紐約地方工會案中，該局以三票對二票裁定稱一部分工人提出關於撤銷工會訂立工會工廠制合同權利的請求在任何時候都可受理。如果投票結果是同意的，那末工會訂立這種合同的权利，甚至在現行合同尚未到期前，也立即終止。該局的少數意見則認為法律“對於中途撤銷合同沒有提到，沒有暗示，也沒有表示”。

在汽車電燈公司一案中，有一工人由於拒絕繳納工會會員因不出席會議每月須多繳的會費五角美元而遭解僱，該局認為公司和工會都犯了採取不正當勞工措施的罪。在兩個案件中(美國鋼管鋼鐵公司案；無線電職員工會案)，該局認為僱主不僱用一個未經工會介紹的工會會員是違法的。如工會在選舉過程中已知公司對該工會犯有不正當勞工措施而仍繼續進行選舉，該局在以後即不再因此項不正當措施而撤銷這次選舉(鄧頓睡衣廠案)。因此，如工會進行選舉而在選舉中失敗，在一年內它就不能再舉行選舉。但如果它提出了不正當勞工措施的控告而延期舉行選舉，則等該局對公司發出停止命令可能需時兩年。

有四件涉及被控支援抵制的案件告到了美國最高法院。在有關丹佛建築工會的三件案件中，主要承包人所僱用的工會工人拒絕和轉包人所僱用的非工會工人一起工作。最高法院維持國家勞工關係局認為拒絕工作是違反“塔夫脫—哈特萊法”的裁定。在碾米公司案中，罷工的駕駛工人

趕走了另一僱主的汽車。這次該局駁回了碾米公司的控訴，但最高法院推翻了該局的裁定。

在萊德培特建築公司案中，蒙哥馬利(亞拉巴馬州)建築工人理事會被控進行支援抵制，但此點由於下述問題而退居次要地位，即在此類案件中，亞拉巴馬州法院是否有权根據僱主的請求發佈禁令，或是否如工会所主張的此項權力只能由聯邦法院根據國家勞工關係局的提議而行使。產聯向最高法院提出了一個摘要說：“允許四十八州的法院在有被指為違反聯邦法律的情形下禁止罷工流弊之權，將使利用事先發佈的禁令而破壞罷工的行徑獲得空前的發展。”但最高法院以技術上的理由拒絕複審下級法院發佈禁令的判決。

蒙哥馬利郵購百貨公司案中最突出的一點，是法院推翻了國家勞工關係局認為向工人詢問他們的工会活動是帶有脅迫性的、因而是一種不正當的勞工措施的裁定。

**八十天禁令**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鋼鐵工人工会(屬產聯)對於在被指為影響全國健全或安全的罷工中得發佈八十天禁令的規定是否合乎憲法這一問題，發動了第一次的反攻。這次反攻是因紐約州敦克爾克的美國火車機車公司的工廠的一千五百工人三個半月罷工事件而引起的。該廠當時正在製造鎳管以供原子能設備之用。地方法院法官認為該法是合乎憲法的，並發佈了禁令。產聯立即提出上訴。

這是根據塔夫脫—哈特萊法而發佈的八十天制止罷工禁令的第九次。其他各次是對橡樹嶺(田納西州)原子能工廠的勞聯工会、聯合礦工工会、大西洋和海灣海岸海員工会以及西海岸和東海岸的碼頭工人發佈的，這幾次都是在一九四八年。一九五〇年又對煤礦工人發佈了一次；一九

五一年對國際開採冶煉工人工會的銅礦工人發佈了一次。

如我們在關於一九五二年鋼鐵業罷工的報告中所指出的，國會曾要求總統引用該法，並取得制止罷工工人的禁令。

**罷工中的問題** 法院繼續攻擊工人不越過糾察綫的權利，雖然這種權利業經國家勞工關係局承認是一種受塔夫脫—哈特萊法保護的集體行動。在伊利諾斯州貝爾電話公司案中，法院判決說，對不越過另一工會的糾察綫去上工的工人可予以降級。在洛開威新聞供應公司案中，法院判決說，工人可以因拒絕越過工會的糾察綫進入另一僱主的工地而被解僱。

法院又一次推翻了國家勞工關係局的主張——特別如在摩蘭兄弟飲料公司案中——而判決說，如工會對若干僱主之一進行罷工，這些僱主依法得解僱所有工人。國家勞工關係局在美德福德（俄勒岡州）建築和營造工人工會理事會案中，在沒有法院的主張下即行裁定說，如果為了幾項要求進行罷工而其中有一項是非法的，整個罷工便也是非法的。在另一案中，該局裁定說，如果罷工的目的按塔夫脫—哈特萊法來說是非法的，僱主可以只重僱那些他所願僱的工人——這樣就為犧牲那些有戰鬥性的工會會員開了方便之門。

**修改“塔夫脫—哈特萊法”** 到一九五一年八月三十一日為止的四年中，國家勞工關係局在是否批准工會工廠制的問題上主持了四萬五千四百六十四次投票。依照該項制度，工人必須在三十天後參加工會。有四萬四千一百六十次投票，即百分之九十七，表示贊成。以所投票數計，五百四十五萬三千六百二十九票中有四百九十八萬九千零九十七

票，即百分之九十一贊成。這些結果表明了僱主和政府代表所稱工人不要工會的說法是何等荒謬。這些結果也增加了工會負責人在談判中的力量。因此，參議員塔夫脫本人不得不於一九五一年在國會提出一項修正案，取消在建立工會工廠制之前必須舉行投票的規定。塔夫脫提出的另一項修正案要在工會得開除會員並要求僱主予以解僱的理由項下，增加共產黨黨籍一項，但未獲成功。然而工會要求解僱勞工奸細、公司走狗或敵對工會的組織員却至今仍被禁止。

一九五二年民主黨的綱領要求廢除該法，但共和黨的綱領只主張修改。勞聯和產聯在這一選舉年的代表大會都再度要求廢除該法。但喬治·米尼在當選為勞聯主席時宣稱，工會可以從修正案而“獲得我們所需要的那種勞工法律”。前鉛管工人工會（屬勞聯）主席馬丁·普·德爾金作為艾森豪威爾內閣中的勞工部長宣佈說，他不擬提出修改該法的建議，但將力使工會與僱主同意若干改變。

一九五三年初，勞聯和產聯的領袖只是進行“防禦性”的行動，提出些修正案使該法較能為人所容忍，反對由參議員塔夫脫和其他人等提出的使該法更具有鎮壓性的那種僱主們的各項建議。這些建議中最危險的是禁止全業的罷工和全業的議訂合同。

進步的工會要求取消對罷工和糾察權利的一切限制，要求停止發佈禁令，停止對非工會會員不得工作的制度和其他工會安全制度的限制，要求工人有選擇自己的工會領袖的權利。它們並且反對非共具結，反對僱主干涉工會選舉。它們要求廢除塔夫脫—哈特萊法而代之以華格納法<sup>①</sup>。

## 州的反勞工法

過去兩年中，在上一卷“美國勞工實況”中所提及的壓迫措施以外，又有一大批敵意的州法律加在工會的身上。

一九五一年，夏威夷授權地方長官在一次勞工糾紛中接管裝卸公司，使罷工、抵制和糾察在接管期中都成為非法。明尼蘇達州宣佈公務員（包括教員）的罷工為非法，違者解僱。內華達州加緊了它反對工會工廠制的法律，得克薩斯州宣佈訂立工會工廠制合同即是犯陰謀限制職業罪。

一九五二年，亞利桑那州規定，除“在僱主和大部分工人間有……關於工資和工作條件善意爭執的情形外”，禁止糾察。因此，在工會組織運動中或在爭取工會工廠制的罷工中進行糾察都成為非法的了。內華達州禁止在僱用方面對非工會會員歧視待遇，宣佈工會工廠制和非工會會員不得工作制合同為非法，允許受害者請求頒發禁令，並提出訴訟要求賠償損失。

---

① “華格納法”又稱“國家勞工關係法”，是羅斯福政府在工運的壓力下頒佈的，法案規定僱主必須與工人集體議價，不得禁止罷工等。——譯者

## 第六章 農業實況

朝鮮戰爭一爆發，各方面都向美國農民保證說，他們的產品價格將停止下跌，繁榮將隨之而來。

事實上，農業危機繼續變得格外嚴重，中小農受到價格下跌和成本日益上漲的兩面夾攻。同時，國內外市場日益縮小，“過剩”的可能是一天天的迫近。實力日益增長的加工和分配方面的壟斷資本集團擴大了由農場到市場間的價格差額，從而降低了工人和農民的購買力，使市場更形縮小。政府發言人設法向農民保證說，增加軍事支出可以制止農產品價格下跌，但事實上，在賦稅增加和農民債務增加的同時，價格下跌的趨勢是繼續下去的。

農產品價格是在一九四六年十月中旬開始下跌的，當時價格為比價（大部分產品的比價是農民在一九一〇——一九一四年期間出售產品所得價格與購買物品所付的價格之間的比例）的百分之一百二十二。朝鮮戰爭給了農產品價格一點刺激，但上漲的時期是很短的，到一九五三年二月中旬，跌到了比價的百分之九十四。據美國農業部專家預計，繼一九五一年二月到一九五三年二月平均下跌百分之十六以後，農產品價格在一九五三年還要繼續“下跌”。

### 農民收入

農業經營者一九五二年的淨收入約為一百四十二億美



元，比一九四七年約少二十五億美元，即少百分之十五。但如以一九四五年美元購買力計算，這一期間農民淨收入減少將近四十億美元而達九十四億美元。因此，從一九四七年以來，全體農民的購買力約減少了百分之三十。

美國農業部在估計農業經營者的“淨收入”時，是從它估計的農業總收入中扣除農業生產的全部開銷而不扣除聯邦所得稅的。農業部之時常修正它的估計，表明這些數字差錯很大。農業部也不會把收入加以分析來說明收入不同的各類的變動情形。

農業部在提出它的淨收入數字時說：“從一九四二年到一九四七年，農民約將他們每年總收入的百分之五十保留下來作為淨收入。但從此以後，開支在總收入中佔去的部分越來越大；一九五二年總收入中只有百分之三十八左右是以淨收入的形式取回來的。”（“農業收入情況”，美國農業經濟局一九五二年十月二十七日發表）

據農業部估計，一九五二年農業生產成本為二百三十八億美元，而在一九四七年是一百七十三億美元。在五年期間增加了六十五億美元，每一年都比上一年為高。

## 城 鄉 比 較

收入最低各類的家庭所佔的比例，在農民中比在城市工人階級家庭中還要高。一九五二年國情普查局發表的關於“消費者收入”的研究表明，一九五〇年將近有一百萬個居住在農村的家庭每年的“消費者收入”不及五百美元。這一收入最低的一類所佔的比例是百分之十六點一，比在城市居民中所佔的比例大五倍。居住在農村的家庭的中間收

入約爲城市家庭的中間收入的一半。一九五〇年居住在城市的家庭有一半“消費者收入”不到三千六百七十三美元，而居住在農村的家庭有半數“消費者收入”不到一千九百七十美元。

到了一九五一年，農業經營者家庭的處境是更壞了，聯邦儲備局的常年消費者經濟調查報告表明，這一年中間收入只有一千八百八十美元。

國情普查局一九五一年的報告表明，就農村中十四歲和十四歲以上有任何貨幣收入的人而言，中間收入只爲一千一百八十四美元；男子的中間收入不及一千四百八十六美元，女子只有四百四十美元。

**黑人收入更少** 歧視的影響在城市中固然是很明顯的，在鄉下則更加厲害。國情普查局一九五〇年的調查報告說：“白人和非白人收入相差在以經營農業爲其主要收入來源的家庭和個人中爲最大。在這一類中，白人家庭和個人的中間收入爲非白人的中間收入的三倍。”

國情普查局透露說，就被列爲“自耕農”的家庭和個人而言，一九五〇年可供消費用的中間收入爲二千一百四十四美元。這個數字雖小，却爲非白人的供消費用的中間收入的三倍。據報告，後者在一九五〇年是六百七十九美元。

## 農民債務

聯邦儲備局在“一九五二年農業資產負債表”中指出，農民債務從一九四六年一月一日以來約增加百分之八十。一九五一年增加了百分之十三，“比最近任何一年增加都多”（“聯邦儲備公報”，一九五二年七月）。如戰後其他各年

一樣，一九五一年債務的這種增加，“主要是由於農業成本的增加……”。

以後的數字表明，農民不動產債務從一九四六年一月一日的四十七億美元增加到一九五二年七月一日的六十六億美元，增加了百分之四十。在同一期中，欠有保險的商業銀行和聯邦政府主持的貸款機關的農民其他債務增加得更快，從十七億美元增加到四十八億美元。欠各種各樣貸款人的飼料、機器和其他類似的購置款項從十二億美元增加到三十五億美元。因此，到了一九五二年七月一日，全部非不動產債務總計約為八十三億美元，比上年增加了百分之十二，大大超過以前任何一年的水平。

### 公司對農業的控制

聯邦貿易委員會在其關於“合併運動”的簡要報告中說，在一九四〇年到一九四七年期間，食品公司有三百六十九起合併或收買事件，為任何其他企業的兩倍以上。在所有農業加工和分配部門，壟斷資本勢力的發展，在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特別顯著。從那時起，這種發展一直在繼續着。這些大公司中有很多已大大擴展了他們的國外活動，併吞了其他國家的加工工廠，在殖民地建立了新的種植園<sup>①</sup>。

聯邦貿易委員會關於各大公司在直接影響農民的若干工業的淨資產中所佔資產百分比的數字，對於這些工業中集中化程度有所說明。

居首位的是四家農業機器製造公司（國際收割機公司，

<sup>①</sup> 見“美國勞工實況”第九卷（一九四七——一九四八年），第二〇頁。——原編者

地利公司,阿列斯—查爾姆斯製造公司,蟻蟲拖拉機公司),它們一共佔有該業全部資產的百分之七十五。緊隨在後的是四大肉類食品製造公司(阿莫公司,斯威夫特公司,威爾遜公司,庫達希屠宰公司),它們佔有該業全部資產的百分之七十二。佔有一業全部資產三分之二以上的還有三家餅乾公司(國民餅乾公司,陽光公司,聯合公司),它們佔餅乾業全部資產的百分之六十八。在乳製品業中,兩家主要公司(國民乳製品公司和博頓公司)佔有全部資產的一半稍弱(百分之四十九)。

罐頭製造業的集中情形不如此明顯,但也很重要。四家主要的公司(加利福尼亞罐頭公司,海因茲公司,肯培爾公司,立貝公司)一共出產了全業生產額的百分之三十九。在兩種食品工業中,主要的公司出產了全業生產額的三分之一弱:四家麵包烘製公司(大陸公司,通用食品公司,純潔公司,華德公司)一共生產該業生產額的百分之三十一;三家麵粉公司(通用麵粉公司,奎克燕麥公司,匹爾斯堡公司)一共生產該業生產額的百分之三十。

企業雖然“大”——而“大”被當作是可以利用最有效率的機器和其他經濟辦法來減低加工和分配成本的——但食品壟斷資本却對農民壓低價格而對最後的消費者提高價格。這是從政府的數字反映出來的。這些數字表明,農民在消費者所付每一美元中所佔的份額是減少了。從一九四五年所謂“高”的平均數五角四分,減到一九五一年的五角,一九五二年十二月的四角五分。

從一九四三年以來,運費率增加了將近百分之八十。運費的增加減少了銷售和運輸額,增加了做生意的成本,因而也起了減少農民在消費者所付美元中所佔份額的作用。

## 生產和消費

美國農作物播種面積有顯著的減少。一九四九年五十二種農作物的播種面積是三億五千七百萬英畝，一九五二年同樣五十二種農作物的播種面積總計只有三億四千一百万英畝，減少了一千六百萬英畝。這一期中，小麥的播種面積從七千六百六十万英畝減至七千零四十萬英畝；玉蜀黍從八千七百萬英畝減至八千一百四十萬英畝；棉花從二千七百二十萬英畝減至二千五百萬英畝。在這以前，農民所得價錢的減少一般都使播種面積增加，因為農民想藉此維持其收入數。鑒於這一事實，此次減少就特別有意義。

從事於商品生產的中小生產者不再能擁有渡過價格不利時期所需的後備力量。他們極易受到價格不夠成本的危害，如果農業危機繼續深刻化，他們的破產率看來會是特別高的。

大農業在進行其消滅中小生產者的運動中，已用增加產量的辦法而不是用擴大播種面積的辦法擴大了它在市場上所佔的份額，提高了它的產量。結果是一九五二年糧食生產的總量比最近幾年來那一年都高。

糧食生產指數（以一九三五年至一九三九年為一〇〇）在一九四六年和一九四七年是一四〇，一九四八年跌至一三四，其後三年中平均為一三八，一九五二年升至一四四。在同時，平均每人的糧食消費指數從一九四六年的一一九跌到次年的一一五，其後四年又跌至一一一，一九五二年升了一點到一一二。但該年還是比一九四六年水平低了將近百分之六。

這些都是美國農業部的指數，是“平均數”，是用來掩蓋低收入階層的人們消費之少的情況的。以全部人口來說，近年來消費減少也可從諸如肉類、牛奶和蔬菜等項看出來。肉類的消費平均每人從一九四七年的一百五十五磅降為一九五二年的一百四十二磅。液體牛奶和奶油的消費，平均每人自一九四五年的四百三十二磅降為一九五二年的四百磅。新鮮蔬菜的消費平均每人從一九四六年的二百七十二磅減為一九五二年的二百四十一磅。

## 農產品輸出

雖然最初有人告訴農民們說，馬歇爾計劃和其他的“冷戰”措施可以保證有大量的農產品輸出，可以在國外發展穩定的市場，但事實上，出口是減少了。

農產品輸出在一九五一年末急劇減少，到一九五二年第三季末，以美元計算，減到過去高峯的一半以下。美國農業部把這次銳減歸因於（至少是部分地）“自由世界防務動員的發展”。該部報告一九五二年第三季農產品輸出具體數量與一九五一年同期比較減少情況如下：小麥，包括麵粉，減少百分之三十三；豆油減少百分之七十；高粱減少百分之七十一。

就諸如水果——新鮮的、製成罐頭的、乾的——等特種作物而言，輸出的減少更為嚴重，因為果樹園和葡萄園需要十五年到二十年的栽培與投資才能達到充分生產，如果不犧牲農民全部的特種技能和產業，它們一時是不能被轉而生產更可很快賺錢的作物的。

## 農場數目減少

由於爭奪市場的鬥爭日益尖銳，中小農被迫放棄土地的數目空前增加。一九五〇年農業普查的初步估計指出，美國農場的數目從一九四〇年的六百一十萬個減為一九五〇年的五百四十萬個，減少了七十萬個。而且，普查還表明，有更多的農民越來越依靠農場以外的工作來养活他們的家庭。農業經營者一年之中有一百天或一百天以上在農場外工作的人數從一九三九年的九十四萬三千三百八十一人增加到一九四九年的一百二十六萬五千人。

在南部，有大量的分益農和佃農——特別是黑人——正被逐出土地。一九五〇年普查的最後數字表示出，在以種植園為主的七個州中，從一九四五年到一九五〇年的五年內，“非白人”分益農的數目減少了百分之二十六，白人分益農的數目減少了百分之十五。全部非白人佃農（包括分益農）的數目減少了百分之二十二，而白人佃農的數目則減少了百分之十七。

這些分益農和佃農——特別是黑人——很多在被逐出土地後，被迫加入無組織的流動工人的行列，在沿東海岸的大商品生產的農場上或在加利福尼亞州的棉田裏從事收割工作，並在工業中尋找較可靠的工作。

大企業和大農業資本家目前所推行的“解決辦法”不但是要在南部把分益農和佃農逐出土地，而且是要把中小農完全逐出市場。目前流行的削減建議大部分是以一九四五年美國商會的農業部所發表的報告——“農業收入的變化及其與農業政策的關係”為藍本的。最近一個這種性質的報

告是於一九五二年由全國計劃協會發表的，題為“美國農業中的就業不足”。全國計劃協會的這個小冊子要求取消約二百萬個農場，簽名和發起人中不但有很多大公司的代表，而且有三個全國性農民組織的負責人。

鼓吹這些計劃的人對於分益農或中小農場的問題沒有提出解決辦法。他們的目的是以犧牲勞動農民來使大農場獲利，為大公司準備更多的失業後備軍，在農村地區吸收更多的人以滿足武裝部隊的需要。

### 對和平和普遍軍事訓練的態度

農民的意見雖然一般是無組織的、不夠明確的，但是卻強烈地反對普遍軍事訓練，反對徵調農村青年，反對朝鮮戰爭。“華萊士農民和衣阿華農家”雜誌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十五日舉行的調查發現，被訪問的農民中有百分之三十四贊成“力求停戰”；百分之三十四主張“完全撤出朝鮮”；百分之十五未決定；百分之十七主張對中國進行“全面戰爭”。反對普遍軍事訓練的情緒是很普遍的，以致三個全國性的農民組織——美國農村聯合會、全國農會、全國農民聯盟——都正式聲明反對一九五二年初提交國會的普遍軍事訓練計劃。

“聖保羅先驅報”（一九五二年五月十六日）在報道農民對徵兵的廣泛抗議時，提到了沿明尼蘇達州和威斯康星州邊境九郡的一次“下層反抗”，並說：“威斯康星州西部的準備戰鬥的農民，集合起來反抗他們稱為過分嚴厲的徵兵條例，……提出了他們的目標。”

但是三個全國性農民組織的上層負責人卻贊成政府大



部分的備戰和冷戰方案。在全國農民聯盟內部，已經有了很大的羣衆和平運動。爲了扼殺這種運動，該聯盟的全國組織吊銷了它們的區域執照，並用提高會員限額的辦法威脅要取消其他幾個州和區域組織的執照，包括依阿華州組織在內，後者曾領導爭取在朝鮮實現和平的運動。

## 艾森豪威爾的農業計劃

在一九五二年的競選運動中，艾森豪威爾和史蒂文森用幾乎完全相同的農業計劃來競選。兩人都答應對所謂“基本”商品繼續實行比價的百分之九十的價格支持<sup>①</sup>。兩人都拒絕杜魯門政府曾經答應但從未制訂成法律的布萊南計劃。雖然這兩個候選人都保證對所謂“易腐”商品給予價格支持，但都沒有提出任何代替布萊南計劃的確定建議。（依照布萊南計劃原先的建議，價格支持將擴大而包括“易腐”和“非基本”商品以及所謂“基本”商品；用津貼生產者的辦法來補救生產與消費間暫時脫節情況；規定一個限額以防大部分利益流入大農業資本家手中，並設法鼓勵土壤保持。）

一般認爲杜魯門在一九四八年競選中答應維持穩定的高價支持會使他取得了足夠的票數而當選。但在一九五二年的選舉中，農業區域對於共和黨票數有了貢獻。這是由於對朝鮮戰爭（大家稱之爲“杜魯門的戰爭”）的不滿，而艾森豪威爾則答應要到朝鮮去，假裝要使朝鮮戰爭迅速結束的

<sup>①</sup> 即農民在出售五種主要農產品——小麥、棉花、大米、玉蜀黍、花生等所得價格低於比價的百分之九十時，政府就要購進農產品以維持農產品價格。——譯者

緣故。这与一般潮流是相符合的。

艾森豪威爾任命埃斯拉·塔·本遜為農業部長。本遜在一九三九年到一九四三年期間曾任全國農民合作社理事會的秘書。那時，他曾反對積極的“新政”措施，擁護反勞工的立法，反對給勞動農民補助。

艾森豪威爾指派了一個委員會和本遜一起制訂新的農業計劃。在這個委員會中，大企業的代表佔着很大的比重。委員會主席是威廉·埃·邁耶斯，他是紐約聯邦儲備銀行、大陸罐頭公司、阿芙可製造公司和其他公司的董事。其他的委員中有美洲銀行副總經理傑斯·吳·泰伯；美國鉀公司董事阿爾伯特·克·密契爾；阿徹爾—但尼爾密德蘭公司副總經理卡爾·西·法林頓；柯克純種種籽公司總經理、美國商會農業部委員會委員羅伯特·阿·柯克；佐治亞棉花生產者協會總幹事大衛·吳·布魯克斯和美國肉品協會副會長荷默·大衛遜。

**農村電力合作社** 在一九五三年開始時，農民從艾森豪威爾政府所看到的幾項危險之一就是政府可能把公營動力設備轉讓給私營公司。有一千二百多萬農村人口是由農村電力合作社和公營動力區域供應動力的。一九五三年一月全國農村電力合作社協會在舉行於舊金山的大會中宣稱，這些合作社使農民能“改善他們在市場上的競爭條件，降低生產成本和農村生活費用，改善農產品質量，增加農產品數量；對農村居民供應不能用別的方法得到的如電力和電話等服務”。它攻擊私營動力企業“在收買議員、廣告、阻礙性的法院訴訟和其他手段上花了千百萬美元打擊農村電力合作社和公家開發自然資源，稱之為‘社會主義’‘浪費’等等”；它要求國會調查這些動力企業的“陰謀詭計”，保護

人民不受“濫用公用事業款項”之害。

農村電力合作社也攻擊“既得利益集團”，後者最近曾提議把公有土地和國有森林“交給私人公司去開發”，把廉價電力供應給農民並改善農民生活水平的田納西工程管理局、龐納維爾動力管理局和其他公有企業“白送給或賣給私人公司”。它們稱此為“不花本錢的‘對聯邦的侵犯’”。

很多農民和農民組織，特別是在開墾計劃和開墾政策已對前此不生產的土地供應廉價的水和廉價的水電電力的西部各州，都覺得保證這些利益的政策可能要被新的共和黨政府所停止。

他們特別害怕新任內政部長道格拉斯·麥凱會設法越過一九〇六年以來即實行的關於開墾的法律的規定。麥凱的意見是和私營動力企業的見解一致的。他們擔心內政部和私營公用企業訂立合同，排斥公共機關、合作社、灌溉區直接購買政府經營的水電電力。

他們也對政府支持通用電氣公司前任總經理、國防動員署前署長查爾斯·愛德華·威爾遜所建議並為華爾街的銀行和各州商會理事會用心製成的把公有土地和動力設備賣給私人公司的計劃，表示驚恐。

全國農村電力合作社協會以及俄勒岡、華盛頓和加利福尼亞各州的農民會和其他農民組織，堅決地擁護現由政府經營的與水流保持相結合的水力發電計劃。例如，一九五二年加利福尼亞州的農民會曾表示要和其他消費者的組織一起“保護我們的河流資源，保證它們為了全民的利益而開發，儘多分配成本低廉的水電電力，進行水流保持、防洪和有關的用途”。

## 工農團結

大工會的領導人除了少數偶有的例外外，對發展與家庭式農民、小農或分益農的基層聯繫極少努力。雖然生活費用的高昂使工人階級的家庭不得不削減他們的食物預算，但工會的抗議一般還只限於城市，而沒有把諸如減少農場到市場間的價格差額和實行生產津貼等也可能為勞動農民所支持的聯合要求包括進去。但把保護農民和減低食物零售價格的方案結合起來的布萊南計劃，在不同程度上受到工會的支持，例如屠宰工人工會（屬產聯）、電氣工人工會（獨立的）、國際開採冶煉工人工會（獨立的）以及諸如加利福尼亞州勞工聯合會等若干州的勞工組織都支持它。

在很多次罷工中——包括煤礦工人、鋼鐵工人和鮭魚漁民的罷工——以及若干次電氣工人的停工中，很多地方農民送去成車的糧食以表示他們和罷工者的團結。雖然工農政治團結久已被很多工人和農民認為是應有的目標，但在美國還沒有發展出實現這一目標的具體辦法。在歷史上，美國保守的工會領袖是反對獨立的政治行動的。

## 農業工人

大家都承認對美國農業工人數目的各種估計都是極靠不住的。在一九五一年農業經濟局發表一個特別研究的結果以前，一般估計總數約為三百五十萬人，但路易斯·傑·杜考夫在為該局所做的一份題為“一九四九年中的流動農業工人”的報告中却得出結論說，美國流動與非流動農業工

人約有五百一十萬人。他估計每五個農業工人中只有一個是流動的，其餘都是非流動的<sup>①</sup>。

由於大家对農業工人的不幸境遇日益關心，杜魯門總統指派了一個委員會來研究這個問題。一九五一年年中發表的“總統委員會關於流動工人的報告”估計美國有四百五十萬“其收入主要依靠農業工作”賺取工資者，其中有一百萬人為流動工人。流動工人“主要被僱於比較少數的使用大量勞動力的農場”。這種農場約有十二萬五千個，只約佔全部農場數的百分之二。

總統委員會所作關於收入的估計與杜考夫的報告稍有不同而略高。該委員會發現，在一九四九年，男性流動農業工人平均從農業工作得五百四十九美元，從非農業工作得一百九十美元；非流動工人情形稍好，從農業工作中平均得工資六百五十五美元，從非農業工作得到工資一百六十三美元。

該委員會指出，由於農業工人沒有組織，不能進行集體議訂合同，他們“很少有机会有力地和別人一起來影響他們所獲的工資率”。目前在農業工人中唯一正式的組織活動是由一九五〇年在大西洋岸組成的獨立工會——農業工人工會和全國農業工人工會（屬勞聯）來進行的。

---

① 見“美國勞工實況”第十卷（一九四九——一九五〇年），第五五頁。——原編者

## 第七章 政治行動

### 第八十二屆國會的紀錄

第八十二屆國會自一九五一年一月三日至十月二十日舉行了第一期會議。第二期會議是自一九五二年一月八日至七月七日。當這一屆國會召開的時候，在參議院有民主黨人四十九人，共和黨人四十七人；在衆議院有民主黨人二百三十五人，共和黨人一百九十九人和一個無黨派議員。

這一屆有“冷戰”國會之稱。它和一九三八年以來歷屆國會一樣，為反動的共和黨人与南部民主黨人的聯盟所把持。事先答應與共和黨人一致投票的南部民主黨人居於舉足輕重的地位。鐵路工人工會機關週刊“勞工”在評論最後一期會議時說：“在歷史上或許從來沒有比本屆國會更順從於強有力的院外活動集團的國會了。為共和黨塔夫脫派和民主黨白德（弗吉尼亞州參議員——譯者）派聯盟所控制的國會一再漠視公眾利益而對貪婪的院外活動集團給予它們所要求的東西。”

一九五一年十月一日“聯合礦工工會日報”在本屆國會第一期會議閉幕前對它批評說：“國會本期會議的紀錄是一個可怕的紀錄，它的特徵是俯首聽命於自私牟利的財團而對有益於大多數人民的社會福利及勞工立法則毫無舉動。在每次有考驗性的投票中，本屆國會大多數議員截至現在都是表示站在反動的一方面。”

在第一期會議閉幕後不久，一九五一年十月二十九日的“產聯新聞”說：“兩黨中反對公平施政勢力的聯盟再度將受到民衆廣泛擁護的進步措施擱置一旁，但對大企業和壟斷資本組織的要求則表現了令人驚駭的唯命是聽的情形。”勞聯的“勞工政治教育同盟”也說這個紀錄是“令人驚駭的”和“可恥的”。

產聯的立法部在總結第八十二屆國會的工作時說：“歷史上很少有幾屆國會曾創造這樣屈從既得利益集團而不顧美國人民需要的不值得羨慕的紀錄。”

“國會季刊”關於黨派聯合情形的一覽表表明，參議院中三十五個南部民主黨人集團在八十二屆國會中與共和黨人一致投票的次數往往超過他們與本黨的多數一致投票的次數。在這兩期會議中，衆議院對於兩黨爭執的問題進行了一百零七次表決，民主黨人失敗五十九次。在參議院——在八十二屆國會的不同期間，民主黨人在名義上比共和黨人多二至四席——對於一百十九項問題曾按政黨路線舉行唱名表決，民主黨人遭到失敗的次數幾乎佔一半。

缺席使杜魯門的內政綱領上的問題遭到一些嚴重失敗。一九五二年參議院的出席紀錄在共和黨人方面降到百分之三十六，民主黨人方面降到百分之五十。同年衆議院的出席百分比在民主黨人方面降到百分之二十四，在共和黨人方面降到百分之四十六。

一九五二年七月六日的“紐約時報”承認，雖然爲了準備戰爭、支持佛朗哥及其他國外的法西斯獨裁者而通過了數十億美元新的撥款，可是“關於公民權利、改善勞工立法、保健、教育、住宅和另外的十多個問題，如果不是在八十二屆國會中遭到否決，也是無聲無臭了”。在國內問題方面：

“論調似乎是一切照常”。

勞聯執行委員會致該組織的一九五二年代表大會的報告中有關於國會在公民權利方面一事無成的情形動人的証詞：“在八十二屆國會中提出了三十五個關於公平僱用措施、禁止私刑、禁止種族隔離和禁止人頭稅的法案。可是，這些措施沒有一個曾被考慮。”反之，國會不顧總統的否決通過了麥卡倫—華爾特的移民及入籍法，這個法案是一種對外國出生者的公民權利的打擊，它增加了種族歧視和擴大了司法部官員驅逐改隸美國籍的公民出境的權力（見公民權利一章）。

**主要的立法** 在本書其他部分有關的標題下已討論了本屆國會的各种措施。但總起來說，一些主要的措施是：

通過了一個新的國防生產法，這個法案幾乎完全破壞了物價管制。它所規定的事項中有解除對一切水果及蔬菜的價格管制，並且擴大了以前法律，——包括開普哈特及赫爾朗修正案在內——關於加價的規定，這些規定保證製造商及銷售商得到更高的利潤。房租管制也遭到嚴重的破壞，一九五二年九月三十日後，僅在所謂“重要防務地區”中和鄉鎮行政機構已於該日期之前通過繼續實行房租管制至一九五三年五月為止的鄉鎮中繼續維持管制。

參議院多數黨領袖厄恩斯特·吳·麥克法蘭在總結第一期會議的立法成績時吹噓說：“除去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的三年外，在美國的全部歷史中國會從來沒有一期會議會通過這樣多直接與國防有關的法案或撥付更多的款項以供國防之用。第一期會議僅國防方面就撥款將近七百七十二億五千萬美元，……國防支出佔第一期會議全部撥款九百一十六億二千六百五十四萬一千七百一十六美元的足足百



分之八十五(“國會紀錄”，一九五一年十一月九日)。

預算局於一九五二年八月十九日報告說，八十二屆國會的兩期會議中，對“主要的國家安全計劃”通過了總計超過一千三百一十五億美元的“新的支付權力”(供退伍軍人事務和福利之用的將近八十二億美元和大部分由於過去戰爭所負國債的近一百二十四億美元的利息尚不包括在內)。

在對外經濟和軍事援助方面，為一九五一年七月一日至一九五三年六月三十日兩年期間共撥款將近一百四十億美元。第二期會議供“共同安全”計劃用的撥款雖然有若干削減，可是被削減的大部分是關於經濟援助方面的，軍事援助費用的要求則照辦。

國會不顧總統的否決，通過了“海灘石油”法案，它允許某些州中私人開採“領海”內的石油儲藏。這次表決推翻了最高法院的決定，最高法院曾認為這些價值至少四百億美元的資源為聯邦政府所有。在這次表決前，亞拉巴馬州民主黨參議員李斯特·希爾曾建議把聯邦出租這些油田所得到的收入用於改進美國的学校。但是這個建議遭到否決，有二十七個共和黨人和二十個民主黨人投票反對它。

總統僅僅要求在本年度內由政府建造七萬五千所廉價的住宅，而不是要求一九四九年住宅法所規定的十三萬五千所。眾議院把這個數目減為五千所，參議院又把它提高到四萬五千所——在參議院中有八個共和黨人和二十九個民主黨人贊成這個數目。經過會議討論後，最後同意的數目是三萬五千所。

在對外關係方面，參議院批准了對日和約以及給予美國在日本駐軍權利的安全條約。它也批准把北大西洋公約擴大，包括希臘和土耳其。結束對德戰爭狀態的條約也被批

准了。

由於亞拉巴馬州民主黨衆議員勒·西·巴特爾所提出並經杜魯門總統在一九五一年十月二十六日簽署的法律，國會增加了对美國貿易以及歐洲的東西貿易的限制。國會宣佈美國將对任何不肯对社会主義國家实行禁運的國家不予以援助。依照這個法律，凡是接受“美援”的國家非經華盛頓允許不能与东歐民主國家及中國進行貿易。

聯合礦工工會在它的國際事務負責人致一九五二年該工會代表大會的聯合報告中提到：“本屆國會將在歷史上成爲遲於立法而敏於調查的一屆國會……到一九五二年三月，它已經進行了二百二十五次調查，涉及太陽下的每一件事情。”

在一九五一年和一九五二年，國會撥了八十五萬五千八百美元以供調查“顛覆活動”之用，美國納稅人在這件事上所花的錢比國會調查人所曾調查的任何其他事項上所花的錢都多。在國會所進行一切調查中，每用去七塊美元就有一塊美元是爲了這個目的。

由於勞工、農民、教育和宗教組織的聯合力量，五角大樓企圖使國會制訂十八歲受普遍軍事訓練的制度的計劃被擊敗了。一九五二年三月四日，衆議院用唱名表決方法以二百三十六票对一百六十二票決定將普遍軍事訓練法案送回委員會再作研究。然而，國會把徵兵年齡从十九歲降到了十八歲半。

參議院和衆議院在一九五二年的閉幕會議中通過了一個法案，規定國會議員的收入中供在華盛頓生活費用開銷的部分——每年以三千美元爲限——免稅。反对這個法案的特拉華州參議員威廉士說：“任何担任公職的人享有非每

一個納稅人均能享有的免稅特權是不公平的。”

一個多少經過修改而成爲空洞無物的礦坑安全法案被通過了，這個法案給予聯邦檢查員以關閉不安全礦坑的權利。國會沒有採取廢除“塔夫脫—哈特萊法”的措施。兩院都要求總統用這個法律破壞鋼鐵工人爲爭取增加工資而舉行的罷工。鐵路工人的养老金增加了，對年老人的社會保險補助每月約增加五美元。

## 一九五一年的選舉

一九五一年的選舉中沒有重大的全國範圍的競爭，而在少數國會和地方選舉中，投票的數目也相應地減少。共和黨人在四個選區的國會議員競選中獲勝，在俄亥俄州的一個區裏共和黨人奪得了一個民主黨人的席位。從田納西州民主黨參議員埃斯蒂斯·克弗維爾任主席的“調查州際商業有組織的犯罪行爲特別委員會”的透露中可以看出有一種擺脫舊有黨派機器約束的趨勢。

在紐約的主要競爭是關於市議會主席的競爭。克弗維爾委員會首席顧問魯道夫·哈萊在自由黨和市聯合黨的支持下作爲一個無黨派的人從事競選，獲得了六十五萬七千一百五十八票，比民主黨正式候選人多十六萬三千四百九十二票，而共和黨候選人則居第三名。第四名候選人是美國勞工黨的克利弗特·特·麥克阿沃，獲得了十萬零四千一百六十六票。

在紐約州北部的二十一個城市裏——在很多地區裏政府的貪污也成爲選舉中的問題——腐敗的民主黨和共和黨的行政當局都落選而其他的黨當選。

在費拉特爾費亞，由於市政府的舞弊案，共和黨人也沒有選上市長，這是六十七年來的第一次。民主黨人小約瑟夫·斯·克拉克以四十四萬二千一百三十三票對三十一萬九千九百二十三票擊敗了共和黨人丹尼爾·愛·波林牧師。在費拉特爾費亞市議會議員的競選中，有兩個黑人當選，共和黨和民主黨各一名。進步黨支持的共和黨黑人黨員在十七個競選人中居第二位。

在克利夫蘭，電氣工人工會（獨立工會）領袖瑪麗·李德·赫格以進步黨名義競選教育局委員，獲得了四萬四千二百六十六票，即將近總票數的百分之三十。她在競選運動中，曾強調和平，提高教員的薪金，結束學校中的種族歧視和改善學校設備。全國有色人種協進會的當地分會主席被選為教育局委員。

在競選舊金山監察委員會六個席位的二十五個候選人中，碼頭工人、獨立進步黨領袖喬治·華爾施居第十三位，獲得了二萬九千四百零三票。共產黨候選人奧勒塔·奧康諾·葉芝——她是在作為加利福尼亞州“史密斯法”被告人獲得保釋出獄後於最後時刻參加競選的——獲得了一萬五千九百三十二票。

## 一九五二年選舉中艾森豪威爾的勝利

共和黨人在一九五二年提名艾森豪威爾將軍為總統候選人，加利福尼亞州參議員尼克松為副總統候選人。民主黨代表大會選出伊利諾斯州州長史蒂文森和亞拉巴馬州參議員斯巴克曼分別為總統和副總統候選人。

艾森豪威爾將軍結束了民主黨二十年的統治。在這二

十年期間，民主黨不僅使它所提名的總統當選而且每四年都得到多數選票。艾森豪威爾獲得了三十九個州的四百四十二張選舉人票，民衆的選票是三千三百零九萬六千零三十九票。史蒂文森贏得了九個州——其中包括在南部的七個州和南北之間的兩個州——得到了八十九張選舉人票，但民衆的選票是二千六百七十一萬三千二百三十三票。

美國傳統基金會估計，有八千七百七十一萬一千人依法有權投票，其中七千四百八十一萬零五百六十一人曾經登記，六千一百五十四萬七千八百六十一人投了有效票，武裝部隊中有一百萬人由於各州關於缺席投票的規定而未能投票，另有一千二百一十六萬六千人因不識字、未繳納人頭稅或者不合關於居住的條件而未能投票。

艾森豪威爾在極大多數的州中所得的票數遠超過了共和黨候選人名單上其他候選人。在有幾十個他得勝的國會議員選區中，民主黨人被選進了衆議院。艾森豪威爾贏得的一些州，如麻薩諸塞、華盛頓、蒙大拿、密蘇里，也選出了民主黨參議員；在所有各州中，除肯塔基、佛蒙特和明尼蘇達外，他得票都遠居共和黨參議員候選人之上。他在威斯康星州獲得了百分之六十一的選票，而爲很多共和黨選民所反對的具有法西斯思想的參議員約瑟夫·麥卡錫只得到了百分之五十四點六的選票。

在常被稱爲“可靠的南方”的十一個州中，艾森豪威爾贏得了四個州——弗吉尼亞、田納西、佛羅里達和得克薩斯——並得到了三百七十萬票，比史蒂文森所得到的三百九十萬票稍微少一些。

除了他的個人的聲望之外，艾森豪威爾當選的主要因素是：他所做的到朝鮮去並設法結束這個不得人心戰爭的

諾言；選民對物價高昂和賦稅沉重的憤恨；杜魯門政府的舞弊所造成的腐化氣息。在共和黨對這些問題上展開廣泛煽動的同時，又有了反共的歌斯底里，它是幾年來由民主黨人散佈的但被共和黨人變成一個獲得選票的有力問題。

**報紙擁護共和黨人** 同一九四八年的情形一樣，報紙的絕大部分是支持共和黨候選人名單的。十一月八日“編輯和出版人”刊載的調查表明：艾森豪威爾得到了百分之六十七的日報的社論的支持，這些日報佔全國每天報紙發行額的百分之八十。史蒂文森得到了全國報紙的百分之十四的支持，這些報紙佔發行額的百分之十一弱。

只有四個州——均在南部——的選舉結果與這些州內大多數報紙所支持的不一致。在八個州內，沒有一家報紙支持史蒂文森，這八個州是：特拉華、緬因、新罕布什爾、北達科他、羅得島、南達科他、猶他和佛蒙特。

**黑人當選** 在紐約州，尤利斯·愛·阿齊巴爾德於一九五二年當選為本州第一個黑人州參議員。他是這一年中在美國當選的五個黑人州參議員之一。密西根州有兩個黑人州參議員，其中一個是黑人婦女姆·布朗太太，她是美國第一個擔任這種職務的黑人婦女。其他兩個黑人州參議員是在印第安納州和俄亥俄州（見霍華德·塞爾珊姆：“黑人在美國”，傑弗遜社會科學學校一九五三年出版）。

在一九五二年一共有二十六個黑人在州的立法機構的下院內任議員。在美國眾議院中有兩個黑人議員，即紐約州民主黨眾議員亞當·克雷頓·鮑威爾和伊利諾州民主黨眾議員威廉·勒·道遜。

## 第八十三屆國會

一九五二年，共和黨人在競選美國參議院的三十五個席位中贏得了二十三個席位，並繼續佔有該年不改選的二十五個席位，這樣他們共有四十八個席位。在競選運動中，俄勒岡州參議員韋恩·莫爾斯脫離共和黨而為史蒂文森效力。除去他不算，共和黨淨增一席。民主黨人雖然在參議院競選中得到了十二席，可是他們淨失二席，從四十九席減為四十七席。莫爾斯在新國會中算是無黨派議員。

一九五二年當選的參議員中，有少數至少在國內問題上不像他們取而代之的參議員那樣反動。例如華盛頓的民主黨人亨利·姆·傑克遜擊敗了房地產幫的主要代言人共和黨人哈里·普·克因。蒙大拿州共和黨參議員蔡爾斯·埃克頓被民主黨眾議員邁克·曼斯菲爾德所擊敗。密蘇里州共和黨參議員詹姆斯·普·開姆被國家安全資源局前任局長民主黨人吳·斯圖爾特·薛明頓所擊敗。

人們預料，同以前各屆國會中的情形一樣，南部各州的民主黨人（名義上的民主黨人）會在基本的國內問題上與共和黨人一致投票。有這個聯合陣綫處於控制地位，參議院的一般情況與選舉之前並無多大不同。

在眾議院中，四百三十五個席位都進行了競選。共和黨人贏得了二百二十一席（選舉前有二百席），即超過半數三席。民主黨人贏得了二百一十二席，而在選舉前則有二百三十席，還有一個無黨派議員。另一個民主黨人，即伊利諾州的阿道夫·傑·塞伯斯，是最老的眾議員和眾議院規程委員會主席。他在連選第二十四次後的兩天就逝世了。

**國會的構成** 勞聯報告說（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十四日“新聞報道者”），至少有七個在一生中曾做過工會負責人的國會議員被選入新國會。可是，分析第八十三屆國會的組成

就可以看出，百分之五十八的參議員和衆議員是律師，而百分之三十的參議員和百分之三十四的衆議員具有企業或銀行背景。

## 州 長

共和党的州長在五個州裏代替了民主党的州長。共和党一共奪得了二十個州長職位。民主党人在十個州內獲勝。選舉之後，一共有三十個共和党州長和十八個民主党州長，而在選舉前則有廿五個共和党州長和廿三個民主党州長。

在密西根州，格·門楠·威廉士州長是該州第一個連任三次州長的民主党人。俄亥俄州長弗蘭克·傑·勞施(民主党人)在共和党大勝的趨勢下却連任第三次，以四十二萬五千票的多數擊敗了查爾斯·普·塔夫脫。

## 一九五二年選舉中的勞工

由勞聯、產聯、聯合礦工工会和鐵路兄弟工会代表的有組織的勞工在一九五二年是支持史蒂文森及民主党候選人名單的。儘管以前對於杜魯門政府未能為它一九四八年的政綱進行鬥爭有過零星的批評，但是這種支持是正式的，並且使民主党人感覺到勞工幾乎是百分之百地支持他們的。

產聯政治行動委員會在大多數有產聯附屬組織的地方頗為活躍。該委員會主任傑克·克諾爾在十月二十九日曾預言民主党將獲大勝。選舉後，他在產聯代表大會上說，百分之七十至七十五的產聯會員都投了史蒂文森的票。他同意這種意見，即朝鮮戰爭和一種普遍的不安之感是這次選



舉的決定性因素。

勞工政治教育同盟（勞聯的政治機構）和礦工工會的勞工非黨同盟也為民主黨候選人進行活動。有一個臨時性的組織——勞工擁護史蒂文森和斯巴克曼同盟——成立了華盛頓辦事處並發出與民主黨所散發的相同的宣傳品。這個新委員會的主席是鐵路職員工會主席喬治·姆·哈里遜。

雖然勞工領袖在他們為史蒂文森競選的初期是強調外交政策問題的，但他們以後轉而注重所謂“不景氣”或當前的問題。他們的大部分人強調胡佛時代和失業再來的危險。特別是由於艾森豪威爾責難民主黨人繼續戰爭以及最初捲入朝鮮的時候，他們就盡量宣傳民主黨的內政綱領而不宣傳對外政策。

勞工領袖最初支持民主黨的朝鮮政策，他們最後的呼籲放在諸如“塔夫脫—哈特萊法”等國內問題上，而對和平幾乎完全避而不談。這就是承認說，杜魯門的外交政策絕不為工會羣眾所歡迎。

在選舉之後，鐵路工人工會的機關刊物“勞工”在其政治報道員端納·蘭姆塞的一篇敘述中說，這次投票“給了我們一個自一九二〇年哈定當選以來最反動的政府”。

聯合電氣工人工會（獨立工會）的機關刊物“聯合電氣工人工會新聞”問道：“當一個勞工政治運動的領袖事先為民主黨所限而不能為和平、減稅、減低物價或停止龐大的軍備預算從事活動的時候，勞工的政治運動怎能成功呢？”

國際開採冶煉工人工會（獨立工會）的機關刊物“工會”說，使民主黨人失敗的兩個主要問題是朝鮮問題和貪污問題。實際上，艾森豪威爾在朝鮮問題上“只答應坐一趟飛機而已”。這個報紙表示希望，“這將意味着大的勞工聯合會領

袖爲了獲得假想的政治勢力而放棄大部分鬥爭的時期告一結束”，这是反映了其他独立工会的看法的。

在選舉後，勞聯報告說，在新的衆議院中，它有一百五十九個“勞工之友”，而在前屆衆議院則有一百八十一個。如果一個國會議員“曾採取贊成工会的勞工立法的立場”，他就被認爲是友好的。勞聯報告說，在參議院，它有三十八個“朋友”，而在選舉前則有四十個。

## 進 步 党

一九五二年七月四日至六日在芝加哥舉行的進步党總統候選人提名大會有來自四十一個州的一千八百多名代表參加。它用口头表決的方式提名文森特·哈利南爲美國總統候選人，查洛塔·愛·巴斯爲副總統候選人。哈利南是加利福尼亞的律師。他在政府陷害西海岸碼頭工人工会領袖一案中爲哈里·布里治辯護並於審訊後被判有藐視罪。在大会舉行時，他正在華盛頓州的麥克尼爾島監獄服六個月的刑期。巴斯夫人曾在西海岸最老的黑人報紙加利福尼亞“鷹報”擔任編輯四十年，她一向是一個共和党黨員。

黑人學者並曾任駐利比里亞公使的威·愛·柏·杜波依斯所做的大會動員演說提到該党的政綱可以歸結爲以下各項：“和平，終止朝鮮戰爭，与苏联和中華人民共和國友好相处，復興並重建美國。”

政綱的第一項的標題是“和平：人民的命令”，包括結束朝鮮戰爭、停止被分裂的德國的重新武裝和重新納粹化、談判國際協定宣佈原子彈和氫彈爲非法並对原子儲存規定有效的管制和監督办法等十點方案。它要求美國政府批准宣

佈使用細菌戰爲非法的日內瓦議定書。

和平方案的其他各點要求有：擊敗任何規定普遍軍事訓練的法案，廢除徵兵法，取消美國和蘇聯、中國及東歐之間的貿易障礙，支持殖民地人民爭取獨立和自由的要求，對波多黎各人民給予“完全和立即的獨立”，舉行五大國會議“是獲得爭端全面解決的唯一和平方法”。

第二項關於“美國的職業和安全”的政綱中包括有下列幾點：實行嚴格的聯邦限價並根據朝鮮戰爭前的水平恢復聯邦房租管制；終止工資凍結和恢復自由集體議訂合同；廢除塔夫脫—哈特萊法，並恢復制訂華格納法；按照一個全國性的建築住宅計劃每年建築廉價住宅二百五十萬所；實行廣泛的聯邦社會保險制度，保證得到相當於最低限度生活水準的補助；制訂完全的國民健康保險制度；實行廣泛的農業計劃幫助農作物小生產者；撥款一百億美元供聯邦出資的學校建築十年方案之用；對黑人和其他少數民族給予平等的就業機會及訓練；爲青年設立全國範圍的職業訓練所及其他設備；禁止歧視婦女的立法。

第三項關於黑人和少數民族權利的綱領——標題是“結束美國的恥辱”——要求制訂聯邦公平僱用措施法，禁止人頭稅和禁止私刑的法律，總統立即下令禁止根據任何聯邦合同在僱用人員時實行歧視，對破壞黑人和其他少數民族的公民權利的人提出控訴，廢除在住宅、武裝部隊和所有聯邦政府部門中的種族隔離和歧視，終止哥倫比亞區的各种歧視，黑人和所有的少數民族在各級政府機關中有充分的代表，對美國印第安人給予充分的公民權利。

以“恢復一切美國人的自由”爲標題的最後一項綱領中要求採取確定的行動；廢除史密斯法、麥卡倫法和麥卡倫—

華爾特法；結束一切根據史密斯法而進行的迫害；保證律師有辯護的自由；取消衆議院非美活動調查委員會和參議院麥卡倫國內安全小組委員會；停止“忠誠”宣誓和“甄別”方案以及司法部長的顛覆組織名單；停止以秘密而專橫的法院審判辦法進行統治；批准聯合國“防止及懲辦滅族性屠殺罪公約”和聯合國關於“人權宣言”；制止對教員和學生實行思想管制的企圖和“利用公立學校來製造戰爭歇斯底里”。

一九四八年，進步黨在四十五個州的選票上有名，但是在一九五二年只在二十八個州的選票上有名。有很多的州制訂了使獨立的政黨不能列名選票的法律，例如，俄亥俄州以前規定這種候選人應在八月三日提出約二萬五千人的簽名。這個法律後經修改為須提出約五十萬人的簽名，這些簽名必須在選舉年的二月六日前徵集完畢。在伊利諾斯州也是如此。在一些小的州裏，進步黨受地方的選舉法律的限制，這些法律實際上禁止第三黨提出候選人。

哈利南和巴斯夫人所得選票的總數——包括未計算的臨時填寫的成千選票在內——將永遠不會為人所知。但是據允許進步黨列名選票的各州的報告，非正式宣佈的總數達到十四萬零二百九十六票。

進步黨票數之少的原因被指出為：在二十個州內未能列名選票；大資本家的報紙、無線電廣播和電視幾乎一字不提；經濟極端困難；集中力量對該組織扣紅帽子；有一個時期它的總統候選人在監獄中；進步分子中有很多為了“求其害小者”而投了史蒂文森的票。

### 紐約州和加利福尼亞州的小黨

紐約州美國勞工黨所支持的進步黨候選人哈利南和巴斯夫人所得的被計算的票數為六萬四千二百一十一票，其中有五萬六千六百五十七票是在紐約市。

競選美國參議員的柯立斯·拉蒙特得到了十萬零四百七十二票，超過美國勞工黨的其他候選人。（在这次競選參議員中獲勝的是原任參議員的共和黨人伊爾文·姆·艾夫斯，獲得三百八十五萬三千九百三十四票，而民主黨人約翰·開史摩爾則獲得二百五十二萬一千七百三十六票）。

小說家霍華德·法斯特在紐約市勃朗克斯區第二十三選區參加美國勞工黨方面的國會議員競選。他在四個候選人所得的十二萬八千一百二十二票中獲得了六千八百三十四票。在曼哈頓第十八選區，作為美國勞工黨候選人競選國會議員的維托·馬格利獲得七千零四十七票。這個選區曾一度由維托·馬肯托尼奧代表。

紐約自由黨表現比一九四八年多得約十九萬四千票。在自由黨方面選舉史蒂文森的有四十一萬六千七百一十一票。其中三十三萬六千九百四十八票是在紐約市投的。美國參議員候選人喬治·斯·康茲獲得了四十八萬九千七百七十五票——其中有四十萬零四千七百六十九票是在紐約市。他在自由黨候選人中得票最多。

**加利福尼亞州的投票** 加利福尼亞州獨立進步黨所支持的哈利南雖然在該州獲得二萬四千一百零六票，但是獨立進步黨美國參議員候選人勞本·吳·包樂——唯一與現任參議員威廉·弗·諾蘭競爭的競選人——獲得了五十四萬二千二百七十票，即約佔選舉參議員所投票數的百分之十二。這是比獨立進步黨歷史上任何其他全州範圍的競選人所會得到的票數都多。在一九四八年，總統候選人亨利·

華萊士在加利福尼亞州獲得了十九萬二千票。

在洛杉磯第五十五選區州議會議員競選中，獨立進步黨候選人黑人小商人雷蒙德·柯克斯獲得了約百分之十八的選票。獨立進步黨的國會議員黑人候選人何雷士·維·亞歷山大在第二十六國會議員選區獲得了二萬一千四百六十五票，即選票的百分之十二。其他兩個獨立進步黨國會議員候選人在他們的選區中分別獲得總票數的百分之十六和百分之十三。獨立進步黨所支持的三個民主黨人——一個國會議員和兩個州議員——都當選了。

### 共產黨的主張

共產黨的綱領宣稱，“和黨自三十三年前成立以來每一年的參加全國選舉一樣，將參加一九五二年的選舉。”和一九四八年一樣，在一九五二年，它支持進步黨的全國候選人名單。

共產黨向所有勞動人民——不論他們如何投票——呼籲，要他們“通過他們的工會和鄉鎮組織發表對於當前主要問題的意見；主張在朝鮮立即停火，主張有一個強制性的公平僱用措施委員會；主張廢除塔夫脫—哈特萊法、史密斯法和麥卡倫法”。

共產黨宣佈：“美國人民的最大的任務是為反對戰爭和法西斯主義的危險，為爭取和平與民主而鬥爭。”

“要獲得和平、安全、為黑人獲得平等權利、維持和擴大民主，工人階級必須與其同盟者——勞動農民、黑人、自由職業者與小商人以及國內的一切進步力量——團結起來。”

共產黨重申其堅定的信念，認為只有對社會進行社會

主義的改組才能最後保證永久的和平、安全和繁榮。但是共產黨宣稱，擁護這一最後的要求並不妨礙與所有其他的進步的美國人進行合作，“以幫助建立為反對戰爭和法西斯主義恐怖的鬥爭所需要的偉大的新的人民聯盟”。

共產黨提出了一系列的目前要求，其中包括和平和外交政策、民主和公民權利、黑人權利、生活水平和賦稅等方面。

儘管有反共歇斯底里的空前流行和近幾年中為禁止小黨參加競選而制訂的法律限制，可是還有若干共產黨人參加了競選。其中有在監獄中的前紐約市議員黑人領袖本傑明·傑·戴維斯，他在哈萊姆區（紐約市黑人居住的地區——譯者）的第十一選區競選州議員。有各黨派的三千一百多人在提名申請書上簽名使他得以列名選票。他以自由黨候選名單上的候選人獲得了八百七十九票；和他競爭的有一個民主黨人，獲得了一萬八千一百六十九票，一個共和黨人和一個美國勞工黨的候選人（獲得了六百零一票）。

西蒙·吳·吉爾遜是紐約市第二個史密斯法審訊案中被宣告不起訴的兩個共產黨領袖之一。他作為人民權利黨的候選人而在布魯克林區的第十三選區競選國會議員。在他的提名申請書上簽名的約有四千三百人。他獲得了二千四百三十一票，而美國勞工黨的候選人獲得了三千九百二十五票。以十一萬一千九百一十七票獲勝的是為民主黨人和自由黨人所支持的愛·傑·摩爾特，而共和黨候選人獲得了四萬五千五百四十九票。

在新澤西州，查爾斯·紐瑟以共產黨的名義在埃塞克斯郡（紐瓦克）競選為郡議員，獲得了五千四百四十八票；伯特·塞爾溫在默塞爾郡（特倫頓）競選為郡議員，獲得了四

百票。著名的共產黨黨員奧梯士·胡德在麻薩諸塞州波士頓以無黨派候選人競選州議員，在約二萬五千選票中獲得了九百二十七票。

## 選舉中大資本的捐獻

對於美國選舉中所花的錢的數目只能得到最粗略的估計數字。雖然現在有法律限制個人對各黨的全國委員會捐款數目，但是有很多逃避的方法。

兩大政黨、它們的候選人和支持它們的團體在一九五二年所用款項的估計數字是在七千五百萬至一億二千萬美元之間。這還是最保守的估計，因為已知的所用款項僅是總數的一小部分。

一九三六年，各黨的全國委員會報告所用款項在一千四百萬美元以上。但是，參議院調查競選費用的委員會查出約用了二千四百萬美元，並猜測總數為這個數目的兩倍。據估計，一九四八年，至少用了五千萬美元。但是一九五二年所用款項比過去的競選運動大得多。共和黨人於選舉前夕在電視及無線電上大喊大叫每一小時半的費用就是二十六萬七千美元。參議院的一個小組委員會估計，共和黨人在競選期間，單是在無線電和電視上就用了將近三百五十萬美元，民主黨人用了二百五十多萬美元。這些數字尚不包括準備節目的費用。

雖然法律允許各黨主要的全國委員會以及它們的眾議員競選委員會和參議員競選委員會各募集以三百萬美元為限的款項，可是和它們共同工作的其他獨立組成的全國性委員會也能夠募集同等數目的款項。依照法律，可以有任何



數目的這類輔助委員會募集和使用自己的錢，只要它們在名義上是“獨立的”。

還有成千的被認為僅在一州募集款項的獨立的地方委員會。在有些州中，對這種委員會所能募集或花費的款數並無限制，也不要求提出報告。而且在有關於競選費用法律的地方也沒有政府的官員或部門負有執行這些法律的責任。

雖然法律禁止公司捐款給從事競選聯邦政府職位的全國性委員會，但聯邦法律並沒有禁止在州和地方的競選中有類似的捐助。

聯邦法律規定個人對於在一個以上的州內進行活動的或構成某一全國委員會分支機構的委員會的捐款以五千美元為限。對候選人本人可以另捐款五千美元。因此有錢的人就能將他的捐款分給全國的、州的和地方的組織，這樣就可以直接地或通過親友捐助大宗款項。杜邦家族就用這個方法在一九三六年競選運動中捐款六十二萬零五百七十美元支持共和黨人，但是其中只有六萬七千四百五十美元是捐給“全國性的黨”的。

一九五二年，俄亥俄州對“俄亥俄州擁護艾森豪威爾和尼克松公民會”捐獻大宗款的人中有紐約市的文森特·阿斯特太太和哈里·弗·顧根海姆。對俄亥俄州當選的共和黨參議員約翰·吳·布里克競選經費捐款的有費拉特爾費亞石油業百萬富翁皮尤家族的幾個人。他們對在印第安納州當選的共和黨參議員威廉·伊·真納和在華盛頓州落選的共和黨參議員哈里·普·克因也慷慨捐助。

一九五二年選舉前，艾爾索普兄弟在他們的十月二十六日專欄中認為，兩大黨“現在拚命地倚賴於全體美國人中極少數富有的人的大宗捐款”。他們又說，“從現在有很多大

公司的負責人把對兩黨捐款作為慣行的手段看來”，整個制度“是極不健康的。”

**尼克松基金** 在一九五二年競選中，暴露出有人為共和黨副總統候選人參議員尼克松設立了一個“特別基金”，捐款給該基金的有七十六個富有的石油、鐵路、房地產、製造業和其他巨頭們。正如帕薩地那投資銀行家及公司律師達納·西·史密斯所解釋的，此項基金的目的是使尼克松“能夠代表私人企業向美國人民推銷貨物”。史密斯是基金的“保管人”，徵募並轉交捐款。

據承認，在一年多一點的時間內，這筆基金已經捐到了一萬八千二百三十五美元，從七月至九月，又捐得了一萬一千美元，這筆錢是要算做競選開支的（此數以後又增加到二萬五千元）。

尼克松雖然把這件事說成是“典型的左派誹謗”，可是却承認他接受私人款項並以其供政治目的之用，雖然他已經拿了美國參議員薪俸一萬二千五百美元，外加二千五百美元的免稅開銷津貼，以及他的辦公室的職員薪金及其他費用六萬美元。

他在廣播及電視上對這筆基金所作的解釋——由極有勢力的廣告商和編寫家起草和指導——被若干哥倫比亞大學的著名教授稱為是“混淆人民對所涉真正問題認識的一個根本不誠實而以感情動人的呼籲”。雖然別的候選人在競選中發表了他們的所得稅報告書，但尼克松却不肯這樣做。

在一九五〇年當尼克松與海倫·道格拉斯競爭參議員時，加利福尼亞州的大銀行、動力及製造業公司同樣以無須報賬的私人款項來支持他誹謗共產黨的運動，雖然估計所用的總數在一百萬至二百萬美元之間。

## 第八章 國外勞工

### 世界性的联合会

世界工会联合会現在代表約七十個國家中的八千万有組織的工人發言，它是世界上有組織的工人的最大联合会。

它的機關刊物“世界工会運動”双周刊以八种文字出版。世界工联的主席是朱塞佩·迪·維多里奧，他也是四百九十三万八千會員的意大利總工会的總書記，世界工联的中央機關是在奧地利的維也納。

世界工联的一位副主席阿蘭·勒里普在一九五二年十月十日被法國比內政府所監禁，他也是代表着百分之七十五的法國工人的法國總工会總書記。他不屬於任何党派，但被控為由於曾寫过反对在越南進行不得人心的殖民地战争及反对重新武裝西德的文章而危害了法國的“外部安全”。這個控告被提交軍事法庭，不承認他有政治犯的身分。他的被捕引起全世界的抗議。

世界工联对一切爭取世界和平的努力均予以衷心的支持。在过去兩年中，它曾有代表參加世界和平理事会所組織的國際性和平大会，其中包括諸如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十二日至十九日在維也納舉行的世界人民和平大会及一九五二年十月二日至十二日在北京舉行的亞洲及太平洋區域和平會議。

世界工联也曾屢次向國際自由工会联合会(見下文)和

基督教工会國際联合会(天主教的工会)發出呼籲,要求與他們“共同商談以期聯合一切工人從事爭取和平的共同鬥爭”。雖然在有些國家中,共同的鬥爭促成了參加不同國際組織的工会代表之間的若干團結,但這些努力都未收到效果。這種團結在法國和意大利工廠一級的工会中特別可以看出來,在這兩個國家,參加世界工聯的組織是佔優勢的工会联合会。

**基本綱領** 一九五二年十月,在世界工聯成立七周年時,世界工聯書記路易·賽揚在“世界工会運動”(一九五二年十月一日至十五日)的一篇社論中扼要地敘述了世界工聯的綱領如下:“組織各國工会的共同鬥爭;(1)爭取逐漸改善工人的工資、工時、勞動條件與生活條件;(2)爭取充分與適當的社會保障以免工人及其家屬遭受失業、疾病、意外及年老等危險;(3)反對一切對工人社會經濟權利及民主自由的侵蝕。”

他說,世界工聯的目的還有“繼續鬥爭以根絕一切法西斯形式之政府及每一法西斯主義的跡象……反抗戰爭與戰爭根源並致力於建立一穩固而持久的和平。”

在一九五一年十一月十五日至二十一日在柏林舉行的世界工聯理事會會議上,據報告說,該會曾向聯合國經濟及社會理事會提出“許多建設性的建議”,但均被置之不理。這些建議包括關於“消滅失業和保證充分就業”及“防止工人的生活水平因擴張軍備而下降的措施”的建議。

世界工聯雖然是一個非政府的組織,但在聯合國有諮詢地位。可是美國政府使它的一些代表難於出席會議,例如一九五二年五月二十日在紐約市舉行的經濟及社會理事會。它遲遲不發給簽證,只是在強烈的抗議後,世界工聯的

代表最後方得於會議開幕一個月後進入美國。

儘管有種種限制，世界工聯仍能對八項有重大關係的問題表示意見。它的代表特別指出軍備對工人的情況的影響。他們要求該理事會建議削減各國軍費並把這樣節省下來的錢用在提高羣衆生活水平方面。他們在討論落後國家的開發、種族歧視、保護少數民族、失業及充分就業、移民和侵犯工會權利的問題時，提出了世界各進步工會的意見。

**民族獨立和工會權利** 世界工聯毫無保留地支持一切民族爭取民族獨立的鬥爭，支持最近突尼斯和摩洛哥人民反抗法國及其在他們國家中的傀儡政府的鬥爭。在致聯合國大會關於突尼斯問題的聲明中，世界工聯追述了它在一九五二年一月和二月如何派遣了一個調查委員會到該國去，該委員會親自看到了“突尼斯人民的痛苦，對工人剝削的厲害程度及對法國政府恐怖政策所提出的很多指責的真相。”

對於在突尼斯和南非以及其他英屬及法屬殖民地，和西班牙、葡萄牙及拉丁美洲和中東一些國家中對工會和人權的侵犯，世界工聯不僅一再向聯合國大會提出抗議，而且也向經濟及社會理事會和人權委員會提出抗議。

**產業部** 世界工聯分成各種產業工會國際或產業部，它們時常舉行會議並出版自己的定期刊物。例如，五金機器工人工會國際，農林工人工會國際，建築木業工人工會國際，化學工人工會國際，食品煙草工人工會國際，皮革皮毛工人工會國際，陸空運輸工人工會國際，郵電工人工會國際，海員碼頭工人工會國際，漁業工人工會國際，教育工作者工會國際，紡織服裝工人工會國際及礦業工人工會國際<sup>①</sup>都發行“國際會報”。它們包括有一些國家裏的個別的全國

性工会，而那些國家的全國工会總會却並不是世界工联的會員。

**國際自由工会联合会** 國際自由工会联合会自称代表了參加的六十九個國家的工会联合会約五千三百万名的工人。它的總書記是傑·赫·歐頓布洛克，它的主席是文森特·陶遜爵士，他也是英國職工大會的總書記。該組織的總部是在比利時的布魯塞爾。在日內瓦、巴黎和紐約設有分處，在墨西哥城和加爾各答設有办事处及區域組織。

它的機關刊物是“自由勞工世界”月刊，以四國文字出版，它还出版双周刊“自由工联消息公報”及航空版的“新聞”。

國際自由工会联合会在聯合國也有諮詢地位，它在外交政策上大部分和它的附屬組織所代表的大國政府採取相同立場，特別是美國的立場。

一九五二年，國際自由工会联合会正在募集經費七十万美元，企圖在非社會主義世界進行擴張。美國的勞联和產联都屬於國際自由工会联合会，它們現在和英國的職工大會一起操縱着它的政策。哈德曼和紐菲爾德在“工人之家”上所作的同情國際自由工会联合会的敘述中承認“該联合会脫離了工人國際主義的悠久的社會主義傳統，而按照美國產联和勞联的哲學路綫提出在現有秩序的体制內实行社會改革的要求”。

美國聯合礦工工会在其負責人致一九五二年大會的聯合報告中对國際自由工会联合会的態度頗為冷淡，它說道：“有許多發出來的材料……不適合於美國的情況。”然而，該

① 一九五三年三月，陸空運輸工人工会國際与海員碼頭工人工会國際合併，成立運輸、碼頭与漁業工人工会國際。——譯者

工会仍保留了它的國際自由工会联合会的会籍。

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一日至五日，國際自由工会联合会的執行委員會在紐約開會，這是在西半球第一次召開的這樣的會議。它宣稱，法國政府對於法海德·阿歇德被害一事應負責任。阿歇德是突尼斯工会領袖，十二月五日發現他在突尼斯附近被殺害。雖然國際自由工会联合会支持突尼斯“內部自治”和法國保持對“防務”的控制權，但是阿歇德是爭取突尼斯獨立運動的一個領袖。國際自由工会联合会中的“法國工人力量”（右翼工会——譯者）的代表在一九五二年七月於國際自由工会联合会對關於突尼斯問題的決議進行表決時棄權，因為他們不願意投票反對他們的政府。國際自由工会联合会最近的會議中所通過的其他決議支持美國的冷戰政策，反對所謂“共產帝國主義”。

## 拉丁美洲的工会

拉丁美洲勞工聯盟的主席是文森特·倫巴多·托列達諾。它仍然是拉丁美洲的主要工人組織。拉丁美洲勞工聯盟屬於世界工会联合会。

危地馬拉和厄瓜多爾的工会運動和烏拉圭及智利主要的工人联合会都与拉丁美洲勞工聯盟有關係。參加它的其他組織有在墨西哥和英屬西印度的，以及工会活動轉入地下的委內瑞拉的。拉丁美洲勞工聯盟在巴西和古巴的領袖雖然被他們實行鎮壓的政府剝奪了他們在這些國家工会联合会中的領袖地位，但是他們在他們自己的國家中仍具有很大勢力。

拉丁美洲勞工聯盟的綱領要求改善工資和勞工合同、

穩定物價和社會安全制度。它主張拉丁美洲國家工會獨立以及有獨立的國民經濟，並從一般“帝國主義的束縛下”，尤其是從美國帝國主義的束縛下解放出來。危地馬拉的主要的工會聯合會在該國實現土地改革及支持進步的運動上起了主要作用。

拉丁美洲勞工聯盟在和平運動中起了很大的作用，該會各國的領袖參加了一九五二年三月在烏拉圭舉行的美洲和平會議。

工會不僅在委內瑞拉被認為是非法的，在諸如多米尼加共和國、秘魯、巴拉圭、哥倫比亞和洪都拉斯等國不受政府控制的自由工會也被列為是非法的。在尼加拉瓜、海地和薩爾瓦多，工會也為法西斯式的政府所控制。在巴拿馬和哥斯達黎加有工會活動，但由於這些國家的政府實行鎮壓，只是在極困難的情形下活動。可是，即使是在獨立的工會活動遭到政府禁止的國家中，過去兩年內仍發生過很多次的罷工和工人鬥爭。

阿根廷勞工聯合會完全控制在胡安·庇隆政府手中，由他所委派的人做領導。然而，由於庇隆以工人為他的政府的主要支持之一，並且下層羣衆經常施以壓力，所以他不得不对工人做些讓步（見下文拉丁美洲工會工人聯合會一節）。

**美洲區域工人組織** 美洲區域工人組織與拉丁美洲勞工聯盟不同，它也包括了美國的勞工組織。事實上，它是勞聯和產聯的上層領導所發起和控制的，他們是與美國國務院密切合作的。美洲區域工人組織是國際自由工會聯合會的西半球的分支，它在很多國家中企圖分化拉丁美洲勞工聯盟並建立執行美國政府政策的双重性的工人組織。它通



过与各实行镇压的政府進行合作以建立这样的組織，力圖擴大它的勢力。以反動政府所任命的人為領袖的哥倫比亞勞工团体在由選舉而產生的領袖被政府驅逐之後加入了美洲區域工人組織。

在巴西，正式选出的工会負責人被驅逐，政府所任命的人取他們的地位而代之。巴西最近通过了一項特別法律，使工会联合会能加入美洲區域工人組織。在以前，巴西的工人組織加入任何國際勞工組織都是不合法的。政府控制的海地工人組織在美洲區域工人組織獲得准許把它組織起來以後，獲許加入美洲區域工人組織。

美洲區域工人組織在英屬西印度、巴拿馬和哥斯達黎加的工会中有一些勢力。但是由於美國的控制以及它的職員中的拉丁美洲籍職員不很為人所重視，所以它對於拉丁美洲有組織的工人羣衆的影响並不大。美洲區域工人組織在波多黎各開辦了一所学校，訓練它自己的類型的工人領袖。這個学校受到美國政府第四點計劃款項的幫助。

**拉丁美洲工会工人联合会** 拉丁美洲工会工人联合会是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在墨西哥成立的，代表阿根廷總統庇隆所提出的第三條路綫或“公道主義”。除了阿根廷勞工中央联合会之外，墨西哥和哥斯達黎加小工会的一些代表出席了該会，玻利維亞的工会也派了一個友好代表參加了會議。巴拿馬、烏拉圭、厄瓜多爾、智利和危地馬拉也有些個別人士出席。由於代表性不大，所以只成立了一個委員會从事成立联合会的籌備工作。該會議通过了反对派兵赴朝鮮及贊成土地改革和增加工資的決議。

**波多黎各的工会** 據估計，波多黎各工人約有百分之五十（約三十七萬五千人）已經組織起來了。其中在產糖季

節最盛時僱用的十四萬一千個工人分別組織在分裂了工人運動的六個工人聯合會內。這六個聯合會依其重要性次序有如下列：波多黎各工人聯合會（勞聯），它也包括碼頭工人工會；（正式）工人總聯合會（產聯），包括糖業工人工會；自由工人聯合會，包括公用事業工人工會；工人總會，包括建築工人；工人（確實的）總聯合會，包括服裝工人工會；海島工人組織，主要地包括農業工人。

## 加拿大工會的發展

政府在一九五二年一月，估計加拿大工會會員人數是一百一十四萬六千一百二十一人，僅佔所有賺取工資和薪水的人的百分之三十。此數分配情況如下：加拿大職工大會，有五十二萬三千人，主要包括勞聯大部分的地方工會在內；包括產聯大部分的地方工會和聯合礦工工會的地方工會在內的加拿大勞工大會有三十三萬一千人；主要在加籍法人工人中並僅在魁北克省進行活動的加拿大天主教勞工聯合會有八萬九千人；國際鐵路兄弟工會有四萬一千五百人；不屬於加拿大勞工大會或加拿大職工大會的勞聯和產聯工會的工人有一萬一千五百人；主要屬於聯合電氣工人工會、採礦與冶金工人工會和毛皮與皮革工人工會的獨立的國際工會有六萬二千五百人；其他零星組織有八萬八千人。

加拿大工會會員總數中有百分之六十九屬於在美國及加拿大活動的所謂“國際”工會。另有百分之十四點五屬於參加加拿大職工大會和加拿大勞工大會的加拿大工會，這些工會的大部分會員來自“國際”工會。總起來說，有百分之

八十三點五的工人是和美國的工會有密切關係的。大多數的“國際”工會——勞聯、產聯和鐵路工會——是由美國總部的那些支持美國政府政策的美國工人領袖所控制的。

**加拿大職工大會** 這個組織在哈利法克斯舉行的一九五一年的大會接受了它的執行委員會所提出的勞聯—政府—僱主路線的主要各點。它支持政府的軍備計劃和外交政策，贊成增加生產和犧牲工人的理論，加入了國際自由工會聯合會，加強了反共的迫害，開除了溫哥華公務人員工會，禁止前加拿大職工大會副主席的代表出席英屬哥倫比亞省漁業工人工會，擴大了執行委員會的權力並增加了每人的會費。即令如此，這次大會對戰爭計劃的全部經濟含意也表示不滿，要求增加工資以為生活費用提高的補償，減少對低收入者的賦稅和擴大社會安全制度。

在溫尼伯舉行的一九五二年大會開始反映出了羣衆對一九四九年至一九五〇年政策上急遽轉變的日益增長的反對以及對這種轉變後果的若干補救。這次大會規模較大，對經濟問題表示意見較多，甚至對政策問題也開始反攻。執行委員會期望這次大會和一九五〇年大會一樣唯命是聽，它支持要求聯邦政府宣佈勞工進步黨和加拿大共產黨為非法的決議，但代表們迫使這個決議遭到否決。作為來賓發言的聯邦勞工部部長重覆了一九五〇年關於工人犧牲的主張。大會認為這是政府要求工人提供不罷工的諾言，予以拒絕了。

一九四九年至一九五〇年投降期中（見“美國勞工實況”第十卷〔一九四九——一九五〇年〕）形成的加拿大職工大會式的侵犯活動繼續進行並且擴大着。勞聯的組織人員積極侵犯已有工會組織的工廠，干涉其他工會正在進行組

織的工廠，並且干涉在新廠尚未全部開工之前與僱主簽訂工會工廠制的合同。

所有在加拿大設有任何程度自主性的區域分會的勞聯工會，它們的美國上層領導都前來建立直接的控制，派遣管理人員或將選舉出來的加拿大人員免職而代之以支持美國政策的人，並且設法將議訂合同的权利、合同和基金拿到手。這種過程開始於化學工人工會和安大略省木匠工會的伐木鋸木工人區域工會。一九五二年又繼續對服裝工人工會進行，最後於一九五二年初夏對紡織工會一萬五千個會員進行。在後三個事例中，工會會員反對美國干涉加拿大事務，且在以前的領袖領導下成立了獨立的加拿大工會。最近成立的加拿大服裝工人工會及紡織工會在恢復議訂合同权利和合同上已獲得了一些成績。

**加拿大勞工大會** 這個工會聯合會也是積極從事侵犯的。鋼鐵工人工會(屬產聯)和電氣工人工會(屬產聯)起了主要的作用。前者主要向探礦冶金工人工會進攻，它第二次侵犯安大略省的可爾奔港的國際鎳公司冶煉廠的企圖和兩次侵犯英屬哥倫比亞省特累爾的統一探礦冶煉公司的大工廠的企圖均告失敗。據承認，單是侵犯統一探礦冶煉公司就使鋼鐵工人工會用去五十多萬美元。產聯鋼鐵工人工會和產聯電氣工人工會都向魁北克省的獨立的聯合電氣工人工會進攻，協助執行反動的杜普勒西斯政府計劃以破壞該省獨立的聯合電氣工人工會。在蒙特累爾的瓦爾登一金翻砂廠，產聯鋼鐵工人工會的侵犯破壞了堅決反對勞聯製模工人工會侵犯和杜普勒西斯的罷工糾察綫，把工人送回了工廠，沒有合同就復工，並為確定工會關係等待了四個月。在美國無線電公司(勝利)蒙特累爾廠，由於工人已因勞聯的電氣工

人工会的侵犯而發生混亂，產联的電氣工人工会的侵犯獲得了成功。這兩次侵犯都得到了杜普勒西斯政府的幫助。

加拿大勞工大会繼開除採礦与冶金工人工会和联合電氣工人工会之後，又在溫哥華召開的一九五一年大会上開除了毛皮与皮革工人工会。大会繼續進行其反共運動並支持政府的外交政策，这一次特別強調國際自由工会联合会反对共產主義的世界性作用。在对戰爭經濟的經濟意義表示不滿、要求增加工資以維持生活水平、大規模的建築住宅計劃和推廣社会安全制度上，該会比加拿大職工大会還要進一步。它批評了政府对集体談判的某些限制。

在多倫多舉行的一九五二年大会仍遵循以前的路綫，但在經濟問題上更爲激烈。大会曾將關於住宅、工資平等及增加工資運動方面的決議發回，以便予以加強。当魁北克省關於增加工資運動和工資情形的辯論表現出廣大下層羣衆要求支持那些与僱主和政府從事鬥爭的工人時，它的負責当局便实行了当進步的工会仍留在加拿大勞工大会中時所常用的技倆。它阻止在會中進行辯論，一直等到選舉業已結束，有很多代表已經離開，而外交政策、政治行動這些重要問題以及地方工会要求再接納曾被開除的工会入會等決議尚未提出之前，才開始討論這一問題。

**罷工与組織運動** 在一九五一年和一九五二年，凡是爭端有水落石出的地方加拿大工人就強烈地对美國僱主和政府的新攻勢進行反攻。在一九五二年，由於罷工而損失的時間超过了戰後任何一年——一九四六年除外。實際上，勞工運動的每一部門都被牽涉到——勞联電車工人、運糧工人、訂書工人、建築業和菸草工人、加拿大職工大会的漁業工人、產联汽車工人（福特及其他工廠）、產联橡膠工人

(法斯通廠)、產聯木材工人(西海岸木廠及安大略省的工廠)、產聯鋼鐵工人(魁北克省的勝家縫紉機工廠)、產聯石油工人、天主教工會和聯合電氣工人工會。甚至在保守的鐵路運輸業中,列車服務員工會在一九五二年合同未解決前也幾乎舉行罷工。

雖然有因侵犯與扣紅帽子而引起的混亂狀態,工人對於組織起來的願望一直在增長,這可以由若干重要工廠都已組織起來而得到證明,例如:聯合汽車工人工會將弗里吉德爾電氣冰箱公司的工人,橡膠工人工會將約瑟夫—史托克斯橡膠公司的工人,聯合電氣工人工會將信用電器公司以及北美氟化物公司、北方電器公司的工人,都組織起來了。

雖然有勞聯和產聯的高級負責人的反對,工人團結的願望在一些地區中已深入下層羣衆的團結運動中。參加加拿大勞工大會的工會廣泛要求重新接納以前被開除的進步工會——在一九五二年大會中,該會執行當局不得不規避這一項要求——這反映出工人已認識到,團結起來以保衛工人的需求乃是所有工人的利益的基本問題。